

一脉起伏的高山，中间拔起一座险峻的插天奇峰，东南角，挺起另一座稍小的峰头。

满山松栎，形成林海，在呼啸的山风中发出震耳欲聋的吼叫。这两座奇峰，分别叫作大罗天和小罗天。

两峰之间，山角会合处，形成一个山谷，谷口甚宽甚平，座落着一个庄园，叫作大小罗天。

庄外围建了三丈高的栅墙，比城墙还要厚，上建走道与哨站，不时可以看到提刀带剑的人，在上面往复巡视。在庄外除非爬上两面的山头，不然无法窥视庄内的动静。

庄中心一座高大楼房前，是约一里见方的大广场。北面筑了一座将台，看格局便知是演武场。

全庄约有三四十栋木屋，集中建在大楼后面。

四周距栅墙皆在三百步以外，星罗棋布着甚多练武设备。

在这远离京师，人迹罕至的所在，却建有这样一座庄园，委实令人生疑。

这年三月，近午时分，山庄有不速之客光临。

大厅中，江庄主正向六名宾客咆哮，“不行！当年长上亲口答应我的，这十年中，决不将我的人派出去办事。

还有两年，我不愿意冒险，万一出了纰漏，消息外泄，大小罗天的十年树人大计功败垂成不要紧，误了长上的事我可担当不远。长上府中甲士如云，你们手下更是高手辈出，用不着来打扰我。”

为首的贵宾是个獐头鼠目的老道，奸笑道：“江爷，这证明你的人毫无用处，而且不可靠，放不出去收不回来，浪费了八年光阴，一无是处，连个可靠的人也派不出去。

这可是长上的意思，派不派悉听尊便。”

“谁说我的人不可靠？好，我派。”江庄主怒叫。

江庄主为人暴躁、受不了刺激。

他花了八年心血，费尽心机培养出来上百名得意的优秀少年男女，老道居然说他的人不可靠，派不出去收不回来，他怎受得了？

上了老道的当，急怒之下，一口答应派人出去办理。

老道心中暗喜，但不现词色。继续使用激将法，阴阴一笑道：“江爷，不知道你那些小娃娃们武艺如何，能不能担当大任，恐怕……”

江庄主一掌拍在桌子上，怒声道：“李天师，我告诉你，我这一百零四名弟子，任何一人皆可以一当百，如果有人不相信，我可以证明给他看，以纠正他的错误。

最近五年来，长上先后送来一百三十二位江湖上大名鼎鼎的人物、给本庄的弟子们试试身手，迄今无一生还，本庄主仅损失二十二名弟子，而真正死于对方剑下的人，还不列三分之一。

这说明了本庄的弟子、皆是经得起考验的无敌勇士。哼！既然你不信任我的人，何必前来惹事生非？”

“呵呵！江爷，别生气，当然贫道信任你，不然就不会眼巴巴地跑来自讨没趣，是么？”老道开始给对方戴高帽子。

江爷怒火渐消，悻悻地说：“好吧！你说、要办些什么事？”

“事情并不算太难，也不是长上派不出人，难在京师已传来快报，京城中自称忠臣的一班老狗给参垮了，可说是拔去了眼中钉。

复护卫的圣旨已在途中，长上正忙得不可开交，所在的人皆有事无法分身。

更重要的是，在府里的人，那老狗兄弟认识甚多，所以，不得不劳驾你派人前往办事了。”

“你说，要派人上京？”

“不，去摆平大学士。”

“大学士不是在京师吗？”

“呵呵！今上已命他致仕，不久将举家返乡。”

“在路上动手？”

“是的，在路上干掉他。那老狗号称忠臣。有不少自命义士的武林高手，明暗之间加以呵护，连厂卫的高手也无奈他何。”

江庄主呵呵笑，说：“我以为有什么天大的难事，需要我大小罗天的人去上天入地，原来是这么一件小事，何必大惊小怪？”

“江爷，你认为容易？”

“当然哪！大学士是江西铅山人，致仕返家大大小小一大群，必须乘船南下，我的人水陆能耐皆是第一流的，等他的船队经过东流县，我再派人送他去见间罗王，有什么好顾忌的？”

“不行，不能在这附近下手。”

“为何？那……”

“那老狗为长上这次复卫的事丢官，锦衣卫与东厂又一再派人向他行刺，因此激怒了天下豪杰。

京师第一剑客追云拿月罗大方，暗中出面登高一呼，号召天下义士保护忠臣孝子。

如果等他们进入南京地界，说少些，附近至少也有上百名亡命之徒暗中保护着，如何下手？”

“你的意思……”

“必须在京师以南，南京以北将他解决。”

“在山东一境？”

“对，在山东地境。”老道李天师阴狠地说。

江庄主沉吟片刻，语气沉重地说：“如此说来，追云拿月必定偕行，我得派最佳的弟子前往，有两个人专门对付他足够了。”

“你打算派多少人前往？”

“周、吴两位贤弟，以及八名弟子。”

“山东地境，有长上的人……”

“不，我不许外人加入。”

“但……你的弟子，靠得住吗？”

“你还是不相信？”江庄主不悦地问。

“要我相信不难。”李天师阴笑着，手向下首一伸，又道：“这位陈施主陈奇，是辽西第一条好汉，江爷该知道他的修为造诣，他希望与贵庄的弟子

较量较量。”

陈奇是个五短身材的中年人，佩的剑却比常剑长六寸，鹰目炯炯，薄嘴唇经常留着一抹不可一世的傲笑。

陈奇颌首阴笑道：“兄弟知道江兄颇以调教出色弟子而自豪，但兄弟却对这种大锅菜似的调教方法不以为然，艺杂则不精，吃多了会坏肚子，如肯让兄弟见识见识，实感不胜荣幸。”

江庄主的无名孽火直往上冲，几乎气炸了肚子，但居然能忍住了，淡淡一笑道：“陈兄家传绝学，剑术宇内无双，家学渊源，自非一般鸡零狗碎可比。好，咱们厅外见。”

接着向右首一位中年人挥手道：“去，挑一个不致于丢人现眼的弟子前来，只许带一把剑。”

中年人阴阴一笑，离座说：“小弟遵命。后静室的辛文昭马马虎虎，小弟……”

“好，就叫他来好了。”

虎皮交椅搬出厅外，在阶上排列，主人与贵宾二十人，安坐椅中观战。两侧，有三十余名庄中的重要人物站立袖手旁观。

陈奇大刺刺地安坐在虎皮交椅中，翘起二郎腿等候对方出场，嘴角涌现出常有的桀骜的微笑。

中年人领着辛文昭赶到，少年人上穿短褂。像一件背心，双手连肩皆暴露在外，下穿灯笼长裤，脚着薄底快靴。左手握连鞘长剑，之外身无长物。

他身高七尺以上，有雄狮般的壮实身材，暴露在外的肩膀三角肌与上臂的双头肌特别发达，委实令人害怕。

这表示他孔武有力，自头至脚的肌肤，色泽如古铜隐透肉红色，长眉入鬓，亮晶晶的大眼中，充满了强悍、机智、自信，与淡淡的无奈、泰然等等神采。

陈奇呵呵一笑，轻蔑地说：“啧啧！好雄壮。”

辛文昭瞥了这位贵宾一眼，从容整了整衣衫，徐徐赶向阶下，持剑向上行礼，欠身道：“弟子辛文昭，参见庄主。”

江庄主呵呵大笑，朗声道：“有人要会你，要看看咱们大小罗天的庄稼把式，你可不能丢咱们大小罗天的面子。”

“弟子不敢怠慢，请示下规矩。”他恭敬的说。

“决斗！”江庄主说时，伸掌一握，这是江庄主的惯用手式，那是生死相决，以命相拼的代号。

陈奇推椅而起，向下走，豪笑道：“小老弟，不要怕，尽管出手，看你这八年当中，是否偷懒了。”

文昭根本不睬他，向上行礼退下。

陈奇已毫不客气地占了上首主位，双手叉腰说：“贵庄主说是决斗，决斗是不分主客的，但在下的意思是较拉，较技分宾主，你辈分低年纪轻，我主你宾，你先攻。”

辛文昭神色冷静，不予理睬，拔剑出鞘，将剑鞘丢至一旁，先向阶上的江庄主献剑行礼，再从容到了下首，一言不发向陈奇献剑行礼，不管对方是否回礼，身形一转，剑尖徐升，立下门户，目光紧吸住对方的眼神。

陈奇仍不在意，徐徐撤剑出鞘，冷冷一笑道：“小老弟，你进招吧！”

辛文昭等对方立下门户，方一声冷叱，但见剑虹破空疾射而出，身形

骤进，像是电光一闪，排空直入。

陈奇大骇，招发“云封雾锁”接招。

“铮铮铮……”响起一连串令人心向下沉的触剑暴震，剑气迸发，风吼雷鸣。

人影疾退，陈奇连对二十余剑，换了两次方位、退了十余步，仍未能遏止辛文昭排山倒海似的攻势，先机全失，竟然毫无还手的机会。

李天师大惊，突然站起叫：“算了，住手！”

“铮铮铮……”满头大汗，脸色灰白的陈奇，狂乱地对架，失魂般飞退，要摆脱对方可怖的冲刺。

江庄主冷冷一笑，向大惊失色的李天师说：“天地间只有一个人可以下令让我这位弟子住手，那就是区区在下。”

“汇爷，陈施主……”

“他得死！”江庄主冷酷地说。

陈奇这时已无法脱身，绝望地大叫：“我认栽……啊……”

叫声未落，辛文昭的剑，已无情地贯入他的右胸，锋尖透背而出。

辛文昭甚至连眼皮也没有眨动，身形一晃，飞退丈外，剑一振，剑上的血迹飞散，冷然大踏步往回走。

陈奇一松，长剑坠地，身形一晃，突向前：一栽。

辛文昭到了阶下，献剑行礼说：“弟子复命，未损大小罗天的声威。”

江庄主呵呵笑，挥手道：“下去领赏。”

“遵命！”辛文昭应诺着退下，从容不迫拾起剑鞘，收剑扬长而去。

江庄主笑向李天师问：“我这位弟子去得么？”

李天师脸色苍白，抽口冷气说：“去得，去得。”

江庄主再追问：“你放心了么？”

李天师长吁了一口气说：“真是难以置信，难以置信。”

江庄主又问：“命令要何时动身？”

李天师答非所问地说：“你该派些人至府内，长上需要一些亲信。”

“不行，还有两年。”江庄主一口回绝。

“你知道在江西招的那群蠢贼，是需要提防的。”

“那是你们的事。”

“长上需要些得力的侍卫在身旁。”

江庄主脸色一变，急问：“怎么？侍卫？长上为何如此操之过急？”

李天师冷笑道：“天命所归，长上已等不及了。从下月起，护卫改称侍卫，长上要号召天下英雄，整装发动了。”

江庄主大惊，跺脚道：“糟了！时势未成，机会未到，这一来，咱们岂不白做了一场美梦？”

“你说什么？”李天师不悦地问，哼一声又加上一句：“无礼！”

江庄主大怒，一把揪住老道的衣领、厉声道：“都是你在兴风作浪，乱出主意，胡搞一场。”

去年你怂恿长上，在城东南建阳春书院当天子气，僭号离宫，这件事已经传出，闹得全境沸沸扬扬，人心惶惶。你再这样胡搞下去，咱们都将要死无葬身之地。”

李天师变色道：“放手！成何体统？你们这些草莽枭雄，知道个屁，你知什么时势？什么机会。”

江庄主手上一紧，李天师大叫一声，人向下挫。

江庄主揪住不放，另一手戟指点在老道的鼻尖上，厉声道：“我警告你，以后你少给我在长上面前兴风作浪。”

等两年后我这些弟子出道，散布天下各地，结纳豪杰招兵买马，造成时势，候机呼应，取天下如探囊取物。你如果碍我的事，我要你死无葬身之地，记住，我已经警告道你了，你给我小心你的老命。”

说完，手一松，老道跌坐在地。

当晚，江庄主所练剑的静室——

已练了半个时辰，狄教头插好竹剑，冷冷地问：“江庄主，听说你要派辛文昭外出办事去？”

江庄主一面用手巾拭汗，一面说：“不是听说。而是事实。”

“何时动身？需时若干？”

“三天内动身，约一个月可回。”

“你不能派他去。”狄教头大声叫。

另一角落的大总管接口道：“已经派定了，本庄令出如山，绝不更改。”

狄教头愤然道：“不改也得改。”

江庄主冷笑道：“你倒替我作起主来啦？”

狄教头流目四顾，四周共有八名庄主的心腹。剑架上的剑全是竹制的，只有江庄主的剑是吹毛可断的宝剑。

他长叹一声说：“说真的，辛文昭是在下平生仅见的佳弟子，再给我一年半载，我会替你将他调教成字内无双的武林奇葩。”

“比我强么？”江庄主冷冷地问。

“当然我会将最神奇的大罗三绝留给你。”

“别吊胃口啦！老兄。”

“你答应了？”

“谁答应了？本庄主的作风你还不明白，铁的纪律，血的命令，令出如山，言出必行。赏罚分明，绝无更改。你要我自毁威信？办不到。”

“江庄主……”

“别再说，全庄的人中。只有你敢顶撞我，我已经不耐烦了，容忍是有限度的，你明白么？”

狄教头满腔的愤恨与无奈交织在一起，却也不再说了。

## 二

当晚，辛文昭的静室中，多了一个人，是个千娇百媚的美丽少女。

他获得三天假期，那是他斗杀陈奇的奖赏。以往被派斗杀外来的人，最高的奖赏是休息一天。

这次居然有三天假期，令他大感困惑。

在大小罗天，不要说一天假期，哪怕是一个时辰的休息，也是梦寐以求的最大享受，所以所有的人，如能获得与外人搏斗的机会，无不全力以赴。

渐渐地养成了嗜杀的意识，出手冷酷无情，但求速战速决，心目中只有一个杀字，别无其他念头，一经照面，必定是你死我活。

胜，有一天假期。负，那就是死。

受轻伤无妨，但伤并不能休息。伤重，也是死。

在这种无人性的魔火长期磨练下，一个在此经历八年岁月而长成的少年、还能产生其他的意识吗？

他并不知已被派定外出办事，因此大感困惑，凭他的猜测，他已意识到将有不寻常的事发生在他身上了。

果然不错，入暮时分。送来了一桌酒席。

他开始感到不安。希望狄教头来看他，在狄教头口中，定可获得一些暗示。

可是，不是练功期间，任何人也不可能接近静室，即使是本庄的执事人员，误入禁区必定性命难保，教头是外人，结局不问可知。

静室的管理人在酒席备受后，送来一位美丽的少女，脸上露出暧昧的怪笑，向他说：“辛文昭，这位姑娘叫雷风，这三天休息期间，她是你的伴侣。

哈哈！男人女人，这件事你懂不懂？如果你不懂，她会教你。好好待她，别忘了你是个男子汉。

三天内，你可以闭门闭户，除了小厮按时送餐点来之外，没有人会来打扰你，好好享受啦！哈哈……”

笑声摇曳中，管理人带上厅门走了。

他站在厅中发愣，不知所措。

八年漫漫岁月，残忍的训练、鞭挞，每三月必受一次的五刑磨练、杀人、被杀、血和泪……这是他八年来的全部。

一年中，只有一天休息，身体的疲劳、心灵的折辱，片刻的休息比大早的甘霖更可贵，一天下挨教头的修理便是天大的奇迹。

这就是生活，他哪有时间去想女人？

正确地说，他已经忘记自己的性别了，与生俱来的生命潜能，被压抑得几乎不再存在了。

他的同伴中，有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是女孩子，但最近几年已经分开苦练，见面的机会无多。

即使见面，那些本来应该天真活泼的女孩子，已经变成与他同一型式的人，挽发、穿练武衣裤、身上佩带着沉重的用具，很难分辨谁是男谁是女，永远没有单独见面的机会，更没有交谈的可能。

唯一的一次。是与余姑娘到小罗山夺旗，他与异性单独在一起度过九死一生的漫漫长夜，刀光剑影，暗器飞腾。你死我活，血肉横飞。

这就是他与女孩子单独相处的唯一的一次。

正确的说，那次还不算单独相处，因为他们的行踪，大总管早就了如指掌，如同亲睹一般。

这是说，那次自始至终，都有人在旁监视，怎算单独相处？

他再也想不起自己是否曾经与女孩子相处过，除了十岁以前的儿时往事。

儿时往事，太遥远了。

八年来，除了起初一月中，他曾在睡梦中梦见自己的家园与亲友，一

连串的恶梦令他泪湿枕衾。

从此以后，梦没有了，一人沾床，便睡熟得像僵尸，只有起床的钟声，能令他在熟睡中惊跳而起。

他嗅到了奇异的阵阵幽香，那是什么？

女孩子站在他旁边，青丝双髻戴了两朵珠花环，月白衫裙，素雅中另有一种出俗的风华流露，低垂臻首，手中抱着一个青布包袱，一双纤纤素手又白又嫩。

虽看不清脸蛋的轮廓，但那长长的睫毛，小巧的琼鼻，晶莹红润的脸颊，便可看出是个出色的少女。

她站在那儿羞答答地抬不起头来，是那么娇柔、小巧、纤弱，我见犹怜。

只消看第一眼，他便知道不是在庄内的同伴。

两人呆呆地站立，谁也羞于先开口。

久久，少女终于鼓起了勇气，幽幽地说：“辛郎，不要我来么？”

他神智一清，从困惑迷惘中醒来，生硬地说：“你已经来了，坐吧！”

“我叫雷凤，姓风雷的雷、凤凰的凤。”

“我知道。”

“辛郎，内间在何处？”

他本能地向内一指说：“那就是内间。”

雷凤低着头，脸红红地向内房走。

他一急，叫：“你干什么？”

雷凤转身面向着他，他这才看清了对方的面貌。

在他看来，该是破天荒第一次看到这么美丽的少女，不禁凝神打量着对方，心中毫无杂念，只觉得这位女郎很美、很娇，羞态可掬，与他所接触过的人完全不同。

“辛郎，我要安置衣物嘛！”雷凤娇羞万状地说。

“安置衣物？你要在我这里安顿？”他讶然问。

“是啊！我……”

“你为何要在我这里安顿？”

“我……我是来……来陪伴你的，这三天，我……我是你的人。”雷凤期期艾艾地说。

“我不要你作伴。”他直率地说。

雷凤羞笑，突又觉得失态，故意以手掩面，转身如泣如诉地说：“辛郎，你不要我不要紧，我……唉！我还能说什么呢？除了自尽，我……”

“我什么？自尽？”他惊问。

“是啊！不自尽死得更惨。我是奉命来陪伴你的，你不要我，便是我不称职，我只好死了。”

雷凤说完，掩面饮泣，显得无助凄切，似乎真是走投无路了。

辛文昭心中一震，他知道本庄的规矩，不称职就是失职，失职是可悲的，结局更不堪设想。

他长叹一声说：“我并未要求有人作伴，怎么一回事？”

雷凤放下包袱，偎近了他，忘形地投入他怀中，抱住他的虎腰颤声道：“辛爷，不要赶我走。

你知道，我是奉命而来的，我被你拒绝因而含恨九泉、死而无憾，但

你也将固抗命而受罚，我……我怎能……”

“不要说了。”他烦躁地说，确也想到了自己。

“辛郎，你不赶我走了？”

“既然你是奉命而来，那就留下吧！我不明白，为何要你来陪我？”

“辛郎，你是嫌我貌丑么？”

“噢！你丑不丑与我何干。”

“哦！辛郎，这很重要。听庄主说、日后你们这几十位佳弟子，都要先后派至各地坐镇一方。将来你们都是功臣，裂土封茅高官厚爵……”

“你说什么？”

“你知道我说什么，辛爷，这不是秘密。将来你们功成名就，你们会有许许多多的女人在身旁，三妻四妾平常得很。

目下我被派来伺候你。如果你喜欢我，我便是你的人。你如果愿娶我为妻。我永远等你，我愿伺候你一辈子。

你如果不愿娶我为妻，我便是你的奴婢。辛郎，不管你如何待我，我永远是你的人，我愿为你做一切事……”

雷凤半痴半迷做作地说，几乎声泪俱下，楚楚可怜。

可怜的辛文昭，对男女之间的事一窍不通，怎知怀中这位楚楚可怜的美丽弱女人有何用意？

在他的感觉里，弱者与怜悯不值半文钱，爱情毫无地位，同情毫无意义。唯一令他感到异样的是，怀中的雷凤浑身香喷喷地，令人感到受用。

柔若无骨的娇躯，抱在怀中却也感到快意；至少他并不讨厌这种奇妙的感觉和触觉的享受，这比抱着冷冰冰的刀剑舒服多了。

同时，他心中不住地暗念：“都是功臣，裂上封茅高官厚爵……”

依稀中，往日庄主的话也在耳际隐约震鸣：“你们结业之后，每位弟子皆是独当一面的方之雄，荣华富贵垂手可得，予取予求无人胆敢拂逆……”

两相对照，抽象的模糊观念，依稀有点明朗化了。

以往，他从未想到这些话的用意，也无暇去想。而现在，怀中这位美丽的少女，从他隐藏的记忆里，引发出来一些他埋藏在心灵深处的意识，爆出一火花。

脑海中灵光在闪动，他陷入沉思的境界。

久久、他听到雷凤在柔声轻唤：“辛郎，你在想什么？”

他的意识一闪即逝，回归现实，冷冷地说：“我这种人是不需要想的，饥火中烧。

进食吧！”

雷凤并不如他想像中的纤弱，殷勤劝酒并不小气，初见时的娇羞早已经抛弃，有说有笑情意绵绵。

当然，他无法分辨好女人与坏女人之间的差别，反而认为女人就是这样的，闺女与已结婚的女人都是一样，反正都是女人。

酒是常备的饮料，他的酒量不差，雷凤使出浑身解数，却无法将他灌醉，自己反而先醉了。

席间他说不了三句话，倒也肯分心听雷凤媚声媚气的挑逗。

狄教头要他多用耳目，少说话，人头上的器官都是成双的，嘴巴只有一个，自然是老天爷有意的安排，要人少说话。

这一晚，他上床便沉沉入睡，任凭雷凤如何挑逗，他根本不加理睬。

休息了两天，年轻人闲不得，闲下来便精力过甚，疲劳一消精力旺盛。

当天，他终于被雷凤挑得激发了生命的本能。但除了知道自己一度兴奋激情之外，仍觉茫然无知。

第三天，他才成为真正的男人。

但他不知其中的阴谋，不知这是庄主笼络他的手段。

雷凤是个情场老将，在郎情似水妾意如绵中，祝他办事一帆风顺，愿他平安早归、要等他一辈子，要与他做一辈子恩爱夫妻要与他……

第四天一早，他与七名同伴。随同庄中周、吴两位管事。风尘仆仆到了东流县的江湾僻静处，找到了一座江边的木屋。

木屋的人执礼甚恭，立即招来了一艘快船，登船后立即躲入舱内休息，船迎着朝阳顺风顺流向下放。

周管事的大名叫恒，是个高大如人熊的虬髯大汉。

吴管事名威，手长脚长像个大马猴。

这两伍管事在庄中，各管一小队弟子，素以精明残忍狠毒著称，没有一个弟子不怕他们，打起人来简直就不要命，拳打脚踢加上抛掷，不将人打昏绝不罢手，连辛文昭也怕定了这两个要命阎罗。

船上有八名舟子，走上五十里便有船相迎，立即更换舟子，船继续下放。

如此昼夜兼程，速度骇人听闻。

船至南京起旱，不再乘船，走凤阳趋徐州。沿途有时徒步，有时乘马。

每隔二十或三十里，便有一处秘密驿站，该乘坐骑的地方、驿站早就备马以待，站站换乘，根本不需顾忌牲口的死活。

第八天，越过徐州府，向山东地境急赶。

近午时分，到了一处道旁的三家村，村口第一家便是秘站。

周管事领先策马驰入，马口已吐白沫行将力尽。

两名大汉匆匆迎出、亮声道：“坐骑在屋侧树林，请专使换乘。”

周管事一跃下马，交过缰绳与大汉说：“不，吃了饭再走。”

“请里面招待。”大汉说。

屋侧的密林中，奔出十余名大汉，匆匆牵走了坐骑、藏入密林。

厅堂不算大。大汉请众人就坐，厨下一阵忙，酒菜匆匆上桌。

周管事一面喝酒，一面向主事的大汉问：“下一站在何处？”

主事大汉欠身答道：“前面二十三里，地名丁集。过丁集两里地，便是山东地境。”

路旁一家小食店，那就是递站。专使可按路旁暗记前往，该站早已获示准备停当了。”

辛文昭大感震惊，讶然问：“兄台，前面就是山东地境了？这么快？”

周管事叱道：“少废话。食毕要赶路呢！快，哼！咱们已经够慢了。从江西到京师，期限是十二天，你说咱们快吗？”

主事大汉笑道：“十二日并非指人，而是指传消息。传使已按八日期限赶到，确实是够快了。”

辛文昭不敢再问，心中不住嘀咕：“南昌到京师，与大下罗天有何干连？数千里路程，设这些递站，需要多少人手？需要多少金钱度支？”

对大小罗天的雄厚实力，他暗暗心惊。

从京城到江西，有水陆两途。

陆路经河南，下湖广，然后乘船下放鄱阳。

水路经山东，沿运河下南京，上航九江。

这天，两艘官船在入暮时分，泊上了德州的码头。这是西门外的水驿码头，驿站叫安德水驿。

德州属济南府，是到京师的最后一座大站。

这一段运河当地人称之为卫河，也叫御河。如果漕舟恰好经过，西门一带河面，帆樯林立，热闹非常。

官船泊妥，接着有四艘中型快船，两左两右傍着官船停泊。

码头上人声嘈杂，船夫们忙碌万分，因为需要进城的旅客，必须赶在城门关闭以前入城。

城根下站着七个船夫打扮的人，其中两个是周、吴两位管事，另两位是辛文昭与他的同伴宫永，其他三人是从京师跟踪而来的刺客，是奸贼潜派在京师的爪牙。

那位五短身材的刺客首领，盯着从船上下来的两个人，一面加以解说：“瞧，首先跳下码头戒备的两个人，左面那人叫金眼彪仇正，他那双火眼金睛最易辨认；右面那人是混江龙秦权。

瞧那跳过舱面，留了五绺长须的佩剑豪客么？他就是北地大名鼎鼎的追云拿月罗大方，他的剑术确是可怕，号称京师第一剑客，轻功更是超尘拔俗。

瞧！右首快船上的两个人，倚舱而立的是神弹子杨易，蹲在舷板上的那个叫作判官柏华。”

周管事不耐烦地说：“够了够了，只要知道他们的船，便万事好办了，那狗官怎么还不出来？”

“他敢出来，挨了两次冷箭，他根本就不敢在有人处走动。已经吓破胆啦！”

“今晚就动手。”周管事凶狠地说。

刺客首领脑袋摇得像是拨浪鼓，苦笑道：“周兄，别开玩笑，在闹区行刺一个人平常得很，要杀四五十名老小可不是好玩的，官府一追究，大家不便，千万别闹。”

“那到上游偏僻处动手可好？”

“自临清至德州的江面，毫无机会。这里至上游的四女寺，有追云拿月的好朋友飞狐冯海护航，冯老狗的眼线多得不可胜数，你们一现身，保证坏事。

再往上游走，武城县的知县，是张太监的一门远亲、你如果弄丢了她的乌纱帽，张太监找长上的晦气，咱们吃不消得兜着走哩！”

“到临清州附近，该无妨吧？”

“只要超过武城县界，随便你高兴何时下手。”

“好，那就到临清去。”

“记住，周兄，千万不要弄错了。”

“弄错了什么？”

“长上只要贼官一家老小的命，却不许动他弟弟念头，弄错了，咱们大家全完了。”

“长上说……”

“贼老二妻子，是夫人的妹妹，你明白了么？”

吴管事顿脚道：“这才真糟，棘手得很。”

周管事却不同意，冷笑道：“贤弟，何事棘手。”

吴管事直摇头，苦笑道：“如果那老狗两家的妻小，并不完全分乘各家的船，你说怎么办？杀错一个你吃得消？只要夫人在长上面前压上一句话，咱们大小罗天谁也担当不起。”

周管事也觉事态严重，抓耳搔腮地说：“对呀！真要命，真棘手。”

刺客首领苦笑道：“就因咱们难以处理，所以，才催派你们来。”

“你说该怎么办？”周管事向吴管事询问，焦急之情溢于言表。

另一名刺客接口道：“只有一个办法，派人进去卧底。”

“怎样进去？”

“你们的兄弟都是江湖上的新面孔，而追云拿月正传信沿途各地的好友情求助拳，如果……”

“对，就这么办。”周管事不假思索地叫。

吴管事摇头晃脑地说：“妙，好办法。走，咱们找个地方商量。”

一早，辛文昭与宫永穿一身墨绿劲装，佩剑挂囊，手提包裹，大踏步上了码头，举目四望，意在雇船。

码头上相当拥挤，船夫们都在准备启航。

他两人身材高大健壮，穿着也神气，而且带了唬人的剑，人也长得帅，颇为引起码头上人们的注意。

码头长有两里，比城墙还要长一倍，泊了大小五六十艘船。

他们有所为而来，缓缓向指定的官船走去。

码头上，左右分立着四个青衣佩剑人，船头上也有家将和家丁。

追云拿月则坐在右面的快舟舱顶上，留意附近每一个可疑的人。

船夫已在解缆，正在忙码。辛文昭领先而行，直赶船头。

两个青衣佩剑人之一，正是金眼彪仇正，早就对这两位出众的年轻人留了神，等两人走近，突然迈步迎面拦住去路，含笑道：“抱歉，请留步。”

辛文昭任务在身，必须小心应付，淡淡一笑，问道：“咦！尊驾有何见教？”

“对不起，请二位绕远些，咱们正在解缆，万一船伙计们手下什么失闪，碰着两位岂不失礼？”

“哦！不要紧，咱们小心就是。请问，兄台的船是不是向上走？”

“尊驾何必打听？”金眼彪一团和气地加以阻止。

“咱们想雇船至东平，可是盘缠不足，希望能搭上便船。如果……”

“抱歉，我们的船已经载满了，老弟可到别处问问。”金眼彪客气地回答。

宫永突然闪身越过，向官船走会。

金眼彪眼色一变，喝道：“站住！阁下。”

声落，一闪即至，伸手便搭。

官永转身，手下一翻，神乎其神地扣住了金眼彪的右手脉门，不悦地说：“你怎么啦？这条船难道也是你的？码头上谁都可以任意走动，就不让咱们走？”

金眼彪的同伴一怔，闪身抢进。

辛文昭更快，手一伸，便扣住了对方的右肘曲池，沉声道：“慢着，你们似乎很霸道呢！”

两人全被制住了，邻船的追云拿月两个起落便落下码头，沉声道：“两位老弟手上功夫委实了得，是不是冲咱们而来？是何用意？”

辛文昭收回手，笑道：“咱们盘缠短绌，只想省几文搭个便船。这两位仁兄凭空岔出相阻。似乎说不过去吧？”

这时，四周已戒备森严，附近的人除了追云拿月的朋友外，胆小的人皆纷纷走避不迭。

冲突的人皆带了杀人的家伙，走近瞧热闹必定倒楣。

追云拿月含笑扫了两人一眼，抱拳行礼平静地说：“敝友无意相阻，不是已声明在先。船上已经满载了么？算咱们失礼好了，老朽向两位老弟道歉。”

辛文昭大方地说：“老伯客气，不敢当。不过，咱们搭便船的事还没有着落，你说怎么办？”

扣住金眼彪的官永冷冷地说：“我把这位金眼仁兄的双腿废了。”

追云拿月脸色一变，不悦地说：“什么花？你们是存心生事么？”

辛文昭也脸一沉，虎目中冷电倏现，一字一吐地说：“存心也好，无意也罢，你们瞧着办好了。咱们如果没有三分颜色。也不敢开染房，你如果不服气，何不秤秤在下的斤两呢？”

这次基于义愤，随追云拿月冒万险前来保护官船的武林朋友们，皆是艺业不凡有头有脸名号响亮的江湖高手，而一个照面间，司伴金眼彪便莫名其妙地被制住了，毫无挣扎的机会。

追云拿月心中雪亮，如不动剑绝难轻易收场，吁出一口长气，沉静地说：“好吧！”

你们定然是有所为而来，敢公然出面拦截，老朽不得不佩服你们的勇气。

如果不让你们如愿以偿，你们是不会死心，知难而退的。年轻人，你们是否想在剑上印证一下？”

辛文昭缓缓后退，左手徐徐握住所佩长剑的剑鞘，剑把便缓缓移至拔剑的部位，冷冷地说：“在下不懂印证的规矩，只知剑出鞘必定有人锋尖沥血。阁下，你随时皆可拔剑向我出击。”

码头大乱，看热闹的人纷纷惊惶地后退，让出广阔的比斗场地，退远些才免得被殃及池鱼。

官永一振，金眼彪“砰”的一声跌出丈外，跌个昏头转向，狼狈万分。扔翻金眼彪，冷然退至二旁，为辛文昭料阵。

人群惊退中，斜刺里钻出一个中年大汉，到了辛文昭身后，伸手叫：“老弟台，不可无礼，你知道这位前辈是谁……”

辛文昭反手一挥，中年大汉大叫一声，摔出两丈外挣扎难起。

他连头也没回、虎目炯炯，紧吸住对面追云拿月的眼神，整个人冷静

得像个石人，浑身弥漫着令人寒栗的无边煞气。

追云拿月心中大感震撼，心说：“这人好阴沉、好冷、好可怖，小小年纪，怎么杀气腾腾，成了这副德行？要真是恶贼派来的人，大事不妙，我得小心些。”

心中在想，口中却说：“请指教。哦！老朽……”

“你出手吧！”

追云拿月怒火上冲，被对方的无礼所激怒、一声剑啸，冷电四射的长剑出鞘。

人声倏止，两三百个看热闹的人鸦雀无声，气氛一紧，似可嗅到死亡气息。

辛文昭徐徐撤剑，脸上是一片冷肃，身形半转，剑尖徐徐指向对手，整个人立即笼罩在一片不可测的、无形的肃杀气氛中，显得冷酷、阴森、凶狠，仿佛是来自地狱深处的幽灵，更像是死神派来的使者。

刚引剑，刚立下门户……

人影冉冉而至、剑尖幻化一颗寒星，疾逾电闪地当胸点到，速度之快、简直骇人之听闻。

老英雄震惊之余。意动神功、移位，接招，抢中宫，“铮”一声对住一剑。

第二剑立即光临，宛若雷电乍闪。

高手相搏，生死须臾，寸寸凶险，步步杀机。

辛文昭一出手便制了机先，人与剑浑如一体，剑虹吞吐、锐不可当，致命的快速狂野冲刺，以雷霆万钧之势向对方紧迫地猛袭。

追云拿月连封了九剑，方抓住机会斜飘出丈外，摆脱了可怕的危境，但这位京师第一剑客也出了一身冷汗。

可是，没有喘息的机会，剑虹及体，如影附形。

老人家被迫掏出了压箱底的本领，一声低叱，招发“密云不雨”，撒出了重重剑山。

“铮铮铮……”剑鸣暴展，令人闻之头皮发炸。

人影进退如电，进攻的可怕剑影，像天宇中飞舞的万道金蛇，以惊涛骇浪似的无穷威力狂野地冲击重重剑山。

剑山快要崩陷，凶猛奇绝的冲刺主宰了全局。

判官柏华在船头观战，大吃一惊，一声长啸，拔出判官笔飞跃入场。

官永突然截出，身动，剑发，势似奔雷。

“铮！”判官笔架中来剑。

一声剑啸，第二剑拂过判官的顶门。

判官柏华经验丰富，疾忙挫身缩颈扭身便倒，奋身急滚。

这瞬间，站在官舱前头的神弹子一声暴叱，弓弦狂鸣，一口气射出三颗泥弹，阻止官永追击，抢救已失去抗力的判官柏华。

官永并未追击，长剑轻振，屹立如山，“啪啪啪！”三声轻响，三颗泥弹着剑爆炸，化为粉末。

神弹子扣上了一颗铁弹，骇然停手，弓已拉满，竟然迟迟不发。

官永冷然远眺，点头叫：“发弹，不然你下来。”

判官柏华站在远处，满脸流血形如魔鬼。顶门上，发结失了踪，丢了一层头皮。

人人变色，死亡的气息愈来愈浓。

另一面，追云拿月已山穷水尽。

剑山突然崩溃，一声清脆雷鸣传出，剑虹倏止，剑气骤敛，人影静止。

惊叹声暴起。接着突又鸦雀无声。

追云拿月脸色死灰、浑身在战栗，剑垂在身侧。满头大汗，无助地死盯着抵在心坎上的剑，呼吸像是停止了，像头待宰的老牛。

辛文昭冷笑一声道：“你再看看，你死了几次？”

追云拿月绝望的目光，离开了令人心悸的剑身，扫视自己的胸腹，胸、腹，肋共有七个剑尖点破的小孔，衣破而肉不伤。

“七次……不，八次！”追云拿月失魂般自语。

“你是第一个接下区区二十一剑的人。”辛文昭冷然地说。神色冷肃，杀气仍在眉宇之间未消退。

追云拿月竟不敢接触他那锐利冷酷的眼神，吁出一口长气、绝望地问：“你是奸贼派来的人。”

辛文昭避开正题，反问：“凭你们这些人、便敢妄想保护这些人返乡？”

“你……”

“而且还敢明目张胆。”

船舱门开启，身材修长留三绺长须，一身儒衣打扮的前大学士缓步出舱，站在舱前朗声叫：“老朽无礼，请那位壮士登船一叙。”

两名长随大惊，迅速闪至两侧，急声道：“大人，不可……”

“不要紧，你们退下。”

辛文昭注视对方片刻，剑虹一闪，“呛！”一声收剑回头，神奇地掷剑入鞘，向官船举步。

追云拿月死里逃生，心神一懈，长叹一声，颤抖着收剑，感到浑身脱力，似乎一下子苍老了十年。

两名青衣人惶然掠出，一字排开，手按剑把拦住去路，意欲阻止辛文昭接近。

辛文昭冷冷地扫了四人一眼，脚下毫不迟疑的迈进、向四人迫近，无视于眼前拦路的四人。

剑啸入耳，四剑出鞘。

儒衣老人大叫道：“诸位壮士请勿阻拦，让他上船来。”

神弹子引弓待发，沉声道：“大人，请不要冒险，他定是奸贼派来的可怕刺客，草民必须……”

儒衣老人笑了笑，说：“杨壮士，真要是反贼派来行刺的人，便该早已登船了。这位壮士气概不凡。有你们草野豪杰的豪迈气魄，与那些走狗亡命迥然不同，老朽愿与他们叙一叙。”

四个拦路的人，被辛文昭的气魄所镇，情不自禁地让至一旁，任出他大踏步接近官船。

官永也收了剑，追随在后昂然举步。

高手四合，在附近严加戒备。

追云拿月打出手式，轻舟内踱出两位青袍老者，缓缓登上官船，在那老人身后背手而立，神态悠闲，泰然自若，显然是追云拿月请来的前辈高人，情势紧急方请他们出面应付。

辛文昭上了跳板，步入舱面。

宫水手提两个包裹，随后跟上。

儒衣老人先拱手为礼。笑道：“老朽这厢有礼，幸会幸会。请问两位壮士上下如何称呼？”

辛文昭也拱手为礼，沉静地说：“草民辛文昭，那位是敝师弟宫永，惊扰大人，多有得罪，人人海涵。”

儒衣老人呵呵笑，随和地说：“辛壮士，老朽已是退職致仕的人。大人两字，不何不宜而且刺耳，可更改称呼，老朽托大，请称我一声老伯，壮士意下如何？”

“草民怎敢无状，老先生一代名臣，举世同钦，草民不敢无礼。”

“呵呵！壮士客气了，请入舱一叙。”

“老先生放心么？”

“壮士已经登船了。船即将启航，不宜在舱面妨碍舟子，请进。”

“打扰了。”

官舱不大，舱板铺了绒毡。众人不脱靴，鱼贯入舱。

席地坐定，儒衣老人向两位青袍人说道：“范先生彭先生，请坐。”

那时，先生的称呼极为尊贵，不能滥用，而老人居然尊称两人为先生，可知两人的身份极不寻常。

两人并未就坐，欠身同声说：“草民不敢越礼。”

辛文昭淡淡一笑道：“两位前辈大可放心，区区如想行刺，两位即使有剑在手，也阻不住区区。”

右首青袍人呵呵一笑，坐下说：“这倒是实情，小老弟猛攻罗老弟的剑术，气吞河岳，势若雷霆万钧，说此豪语理所当然。在下范林，那位是在下的好友彭松，小老弟曾听说过咱们的名号么？”

“抱歉，小可不认识任何人。”

“哦！小老弟的剑术高明非常，不知师承何人。令师的大名可否见示？”范林试探地询问。

“小可从未投师。”

“那该是家学渊源……”

“前辈如想探口风模根底，必然失望。”辛文昭冷冷地抢着接口。

宫永哼了一声，说：“咱们是搭便船来的，少说些废话好不好？”

范林闻言，脸色一变，冷笑道：“普天之下，没有人敢在我青衫客范林面前如此无礼，阁下未免太目无尊长……”

宫永挺身而出，虎目怒睁正待发作……

辛文昭摇手相阻，向范林说：“范前辈，小可必须提醒你，咱们初出道……不，该说是顺遣散散心，江湖上到底有些什么人物，咱们陌生得很，不要抬出名号来吓唬人，指出来咱们根本不懂。

咱们年轻，说话不知修辞，不中听之处。尚请包涵一二。当然，咱们的来路值得怀疑，如果咱们要行刺，你们也阻止不了的……”

话未完，左手疾挥。

范、彭两人惊觉地大喝一声，同时一掌拍出，内家掌力骤发，可伤人于体外的劈空掌力两面齐聚，在坐的人，只感到无形的压力迸发，身躯摇摇。

“啪啪啪！”三声轻响，掌风阻不住喷射的冷电。

“如何？”辛文昭冷冷地问。

青衫客倒抽了一口凉气，目定口呆。

儒衣老人身后舱壁上，三把柳叶飞刀成品字形钉入舱板内。

看部位，上一把是从那老人的顶门飞过。下两把贴那老人的双耳下越过，任何一把飞刀稍偏准头，儒衣老人哪有命在？

如果两人的掌力能跟得上飞刀，那么，飞刀不可能不发生偏差。

由此可知，两人根本来不及拦截，飞刀在掌力发出阻击之前，已超越了两人可能阻击的范围了。

儒衣老人沉得住气，淡淡一笑道：“如果厂卫那群祸国殃民的恶贼，有你一般高明的手段，老朽早就呜呼哀哉了。”

辛文昭从容起身取回飞刀，落坐冷然地问：“老先生，什么是厂卫？”

范林不禁一怔，讶然反问：“咦！你不知道什么叫厂卫？”

“知道我还问什么？”

儒衣老人神色一正说：“厂，是指东厂，是朝廷另设的掌刑内官，称为提督东厂，掌刺、缉、刑；狱的事，由太监主持、建于东安门北，所以简称东厂。刑官则由锦衣卫中调任、以辅锦衣卫之不足。

成化年间，又加设了西厂。早些年间宦官祸国，加设西内厂。目下三厂只剩东厂。

锦衣卫等于是禁军，负责京城的警禁。说起来真令人感慨万千，老朽不能说。”

辛文昭冷冷一笑，问道：“那么，老先生是朝廷的钦犯了？”

问得直率而且无礼，儒衣老人是朝廷命官，不好说。

范林却忍不住，恨声说道：“老人如果是钦犯，岂能致仕返乡。”

“那……为何厂卫要派人前来行刺？”

“朝政日非，问题出在宦官奸贼……”

“……”辛文昭欲问无言。

“说来话长，简要地说，朝中的奸臣准备造反，已经准备多年了。当年的皇上是个疯子、狂人、昏君，奸贼已收买了朝中大部分狗官，厂卫已成为奸贼的家臣。

老人为了此事，一而再揭发奸臣的阴谋，皇上不但不听，为了此事，冤杀了不少揭奸的忠臣。

老大人是最幸运的一个，也落得退职致仕。奸贼不放过老大人，出动了不少爪牙行刺，欲置老大人一门老小于死地。老弟，你明白了么？”

彭松却接口问：“咦！你不是指责杨老弟不配保护老大人返乡么？那么，你是知道此事的，为何要问？”

辛文昭摇头道：“我是今早才听说的，其他的事一概不知。”

“真的？”

“我为何骗你？”他不悦地反问。

范林长叹一声，怆然地道：“据我所知，咱们这次舍命保护老大人，前途凶险，九死一生。

咱们这些满腔热血拼死保护忠臣孝子的草莽英雄，死不足惜，老大人……唉！等到奸贼举兵，天知道有多少生灵涂炭！

目下厂卫鹰犬齐出、奸贼派出的高手更是可怕。咱们毫无机会，只能凭一腔热血，义字当头。洒热血抛头颅在所不惜。

老弟，你能为忠臣义士尽一番心力么？如果有所顾忌，及早退出还来得及。咱们这些人死不足惜，老弟你年轻有为……”

辛文昭挺身出舱，木立舱面如同石人。  
宫永也随之而出，留下舱中的三个人发呆。  
“我……我说错了什么？”范林讶然向彭松问，欲出舱内向辛文昭请求解释。

彭松伸手相阻，低声说道：“不要打扰他，他心中在天人交战。”  
辛文昭的心中，确是在天人交战。  
往事如烟……

## 四

满天飞絮，黄昏降临，天宇间显得格外迷茫阴暗。

一艘快船驶入南京池州府的地境。

这一带江流平静，船不禁夜航，但这偏僻的江湾极不安全、碰上暴客凶多吉少。怪的是这艘快船从江西入境，竟在香口下游六七里的一处偏僻江湾泊船，不再向下放。如果要泊舟过夜、为何不到下游十余里的东流县泊舟？

更怪的是从船上传来一阵喝骂声和皮鞭声。几个壮汉正驱赶着一群男女娃娃下船，娃娃们如惊弓之鸟，瑟瑟地发着抖，手忙脚乱地向岸上爬。

最后下来的三个男童，年纪稍长，约在十岁左右。

其中之一反捆着双手，脚上层然有脚镣，被一名大汉拖死狗似的拖下船，一头栽在雪地中，立即一蹦而起，手脚相当敏捷。

鞭声震耳，大汉们挥动着皮鞭，亮着大嗓门穷叱喝：“小兔崽子，快依次排队，快！”

“想挨鞭子吗？”

二十一个儿童排成一队，一名手握皮鞭的大汉清点人数毕，用打雷似的大嗓门叫：“你们听清楚，今天晚上要走六七十里地，大雪封山路不好走，不好走也得走。”

山路崎岖不平，一失足小命难保、谁要是不下心，走不动或受了伤，就地把他给活埋掉。现在，咱们启程动身。”

六名大汉押着二十一个男女小娃娃，开始向东面皑皑白雪掩盖的原野，无声地蹒跚地蠕蠕而进。

积雪甚厚，一脚踏下去，雪直掩至膝盖。

即使是年轻力壮的人，走上二十里也会感到吃不消，何况这一群最小是六岁，最大仅十龄的娃娃！

走不上十里地，便开始有人啼哭，有人呼爹唤娘了。

可是，押解的六名大汉都是心如铁石的人，都带了皮鞭，沿途呛喝、叱骂、鞭打……全无丝毫怜悯的心肠，一股劲地催促着这群可怜的小羔羊赶路。

幸而只有两个六岁的女娃，在年长孩子的帮助下，勉强可以走动。不至于掉队。

十里，二十里……

午夜了，他们到达一座山丘下的木屋附近。领先的大汉发出两声短啸，震得树上的积雪簌簌往下坠。

木屋方向传来了一长一短的两声回啸，大汉扔头叫：“前面是站头，在此地进食再赶路。”

一名小童艰难地拖着麻木的双腿，抹掉了脸上的雪花，哭泣着说：“大爷……我走不动了，请你……可怜可怜我吧！放了我……”

“叭！”一声鞭响，走在一旁的大汉残忍地给了小童一鞭，厉声骂道：“该死的小兔崽子，走不动也得走，再噜苏就活活打死你，反正有你一个不算多，无你一个也不算少。”

另一名大汉心肠似乎要软些，接口道：“娃娃，慢慢走。你得撑下去。”

“大爷，我……”小童叫，突然向前一扑。

大汉急忙伸手相扶，苦笑道：“娃娃，你不能倒下去！”

“天啊！我……我要死了……”

“你只要不想死，咬着牙挺过去就死不了。”

走在后面双手被背捆的小童咬牙切齿地叫：“你们算是人么？为何不扶他走。”

断后的一名大汉凶狠地抡近。“叭叭叭！”给了他三皮鞭。大声骂道：“该死的小狗。你敢……”

小童猛地乘机用头进攻，出其不意撞在大汉的肚腹上，两人跌成一团。

大汉奋身一滚，便脱出纠缠，挥动着皮鞭怒火冲天地吼叫：“反了，今晚非抽掉你一层皮不可！”

鞭未挥出，走在中间的为首大汉喝道：“老五住手！够了。”

“二哥，这小畜生……”

“我知道，你明知他会反抗，却粗心大意不留神，怪得谁来？咱们负责运送四十个有根基的娃儿，千里迢迢、昼伏夜行历尽艰辛，目下死剩二十一个，眼看到了地头，还想少几个么？算了吧！老五。”

五老哼了一声，愤愤地道：“上面交代下来，要带最强韧的娃娃前来报到，凡是经不起考验的人，可以随时加以汰除，因此规定不许咱们留情，更不许帮助他们。再说这个小畜生……”

“这个娃娃是最顽强，最骠悍的上上人选，你把他弄死了，咱们没法交代。”

“这……”

“老五，我知道你一直就看他不顺眼。算了吧！别忘了他是赵爷最看重的人，把他弄死了，日后咱们无法向赵爷交代。”

二哥冷冷地说完，转向小娃娃沉声道：“辛文昭，快到地头了，你得规矩些，再桀骜不驯，吃亏的可是你自己。走！”

小童辛文昭以怨毒的目光，死死地狠盯着对方，挺立在风雪中，像屹立的一座山。

人群又开始移动了，不久，便在五名黑衣人的接待下。鱼贯进入炉火正旺的温暖小木屋。

一群孩子挤在屋中间的火堆旁，哭泣之声不绝于耳。

只有辛文昭孤零零地一个人坐在清冷的屋角，木无表情地打量屋中走动着的黑衣大汉们。

他只是个十岁大的孩子，清瘦、单弱。

这群经过千里跋涉的娃娃，哪一个不清瘦单弱？

四十个娃儿启程，已死掉一半，只消想到这千里死亡行程，便会令人

不寒而栗。

人虽清瘦单弱，但他那双锐利的大眼，已可充分表露出大人的气概。紧闭着的嘴唇，嘴角流露着坚忍冷酷的表情。

主人搬出食物，香喷喷的大米饭，大盘热腾腾的肉。

娃娃们大概第一次获得如此丰富的食物，一个个忘了疲劳、寒冷、痛苦、狼吞虎咽，你争我夺、此情此景令人鼻酸，简直像一群争食的饿狼。

食罢休息片刻，重新上路，走向白茫茫的银色世界，走向不可预知的生命旅程。

下半夜开始进入山区。大雪封山，根本没有路，目尽处茫茫一片白，每株树皆白了头。

风仍在刮，雪仍不断地飘，宇宙一片死寂，一片空茫！

开始爬山，两个小孩为一组，相搀相扶挣扎而上，跌跌撞撞，苦和堪言。

正走间，队伍中突传出一声惊呼，两个娃娃骨碌碌地向右面。的山沟滚坠，下滚五六丈转而下滑，惨呼救命声冉冉而起。

两个娃娃儿直滚下三四十丈的山脚方行停止，滑动停止后便听不到叫声了，寂然不动直挺挺地陈尸涧底。

一名大汉领了一名同伴奔下。不久便向上叫：“你们走，我埋了他们再跟上。”

一名大汉向下叫：“死了么？要人帮忙么？”

“脚扭断了，只剩一口气，不中用啦！埋了免得费事。”下面的人高声回答。

走在后面的辛文昭怒叫道：“人没死，你们为何不带走？”

“闭嘴！你少给我找麻烦。”断后的大汉怒叱。

辛文昭不为所屈，大声叫道：“你们也有儿女，你们也是人……”

“叭叭叭叭！”他挨了四记皮鞭。

他被抽倒在地，跪起一脚挺起上身咬牙叫：“你们不带让我来带！”

“你怎么带？哼！你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呢！”叫二哥的人走近冷冷地说，伸手将他拖走。

他挺身站稳，大声叫。“砍两株树，做一个拖橇，带两个小孩子走，我办得到。”

辛文昭一面说，一面扭身摇动反绑的双手，又大声道：“解开我手上的绳绑，我来拖他们。”

“解你的绑？别想。”二哥摇头拒绝。

他深深吸入一口气，一字一吐地说：“我答应你在这最后段行程中，不逃跑，不伤人，我认了。”

二哥沉吟片刻，点头道：“好，我信任你。”

接着吩咐两名手下砍树做拖橇，并命人将两个坠昏的小娃娃抱上来。

坠下涧底的两个娃娃是一男一女，男的九岁，女的七岁。

男的左脚骨折，但并不严重出血，女的只是扭伤右足踝，两人与其说是跌昏，不如说吓昏来得恰当些。

二哥长叹了一口气，大声道：“兄弟们，咱们帮助小娃娃们走，人分开来，每个人带两个小孩。”

一名大汉接口道：“二哥，咱们奉命不许帮助他们的。”

二哥沉声问：“要咱们空手报到么？”

大汉沉声道：“只有最强韧的人方可到达。”

二哥冷笑道：“谁也没料到碰上大雪。”

大汉不再坚持，说：“好吧！反正有你负责。”

“那你就依命行事好了。”二哥挥手说。

有大人帮忙，前行的速度快了一倍以上。

总共经过三处站头；二十里一站，次日巳牌时分，进入一座山谷，有六名黑衣大汉将人接入。

辛文昭脚下已经呈现不稳，手脚发僵，拖着雪橇一步步硬挺。

经过谷口时，他看到右面山根下竖了一块大石碑，碑上刻了四个斗大的字：大小罗天。

“但愿这里不是地狱。”他心中暗叫。

他却不知这里不是天堂，而是可怕的地狱，他正一步步踏入了地狱之门。

儿童们在阶下一字排开，大汉们挥动着皮鞭不住叱喝，不许坐下，除了两个受伤的人以外，其他的人皆互相搀扶着列队。

他们一个个脸无人色，鼻涕口水一齐流，摇摇欲倒，眼神流露出极端的惊惶、恐怖与绝望。

为首的人进去不久，一个穿了豹皮短袄，戴豹皮风帽，豹头环眼的中年人、带了四名随从外出，站在阶上，手持名册，精光暴射的怪眼先扫视阶下这群虎口中的羔羊。

久久，方向在身侧恭身而立的二哥说：“怎么？就是这几个人？”

二哥堆下笑，欠身道：“是的，赵爷交下的共有四十名，只倒十六个了，属下已经尽了力。”

“那两个为何坐着？”主人指着辛文昭身旁受了伤的两名童男童女，语气极为凌厉、深沉。

“路上不好走，跌伤了脚……”

“胡说。伤了脚为何带来？为何不处理掉。”

“这……”

辛文昭大声道：“是我把他们带来的。”

“噗！”一声响，一名大汉在他的后臀上踢了一脚，将他踢倒在雪地中。

“先不要打他。”主人急叫。

辛文昭狼狈地爬起，抹掉脸上的雪花，双手握紧拳头，想冲上却又忍住了。

二哥忙将两小失足坠落山脚的事说了。

主人哼了一声说：“你倒听起他的话来了，岂有此理！你知道大小罗天十年树人的大计，不容有滥竿充数其间的人，每一个出去的男女，都是十全十美的可用之材，把断了腿骨的人带来，岂不是推卸责任敷衍塞责的反叛行为吗？”

二哥一打冷颤，惶恐地说：“属下知错，愿将这两人从名册中剔除，由属下带出庄外处理便了。”

“哼！人已经来了，要你操的什么心。”

“属下……”

“闭嘴！你还敢分辩？”

二哥乖乖住口，应喏一声，退了一步，松了一大口气。

主人打开名册，略一过目，再打量下面脸无人色的众童，摇摇头，颇为不满地说：“这些都是中州附近资质最佳的童男童女？见鬼！看体质，简直比不上南方人，差劲已极。”

说完举步下阶，开始唱名，逐一仔细打量。

叫到辛文昭，小家伙仅哼了一声，狠狠地死盯着对方，像一个负隅的乳虎。

主人气往上冲，但忍住了。

转向跟在身后的二哥问：“为何给他上脚镣。”

二哥苦笑，讪讪地道：“这小畜生顽劣得很，而且曾经练过武，手脚敏捷，皮粗肉厚不怕打骂，先后共打伤了咱们三位弟兄，逃跑十八次、因此不得不将他手上绑脚上镣。

就是这样，手脚没得自由，他还是不安静，性情极为桀骜暴烈，是匹上不了缰的烈性野马。”

“名册上为何未注他的详细来历？”

“是这样的，本来任何一个童男童女，赵爷在一年前便派人分至各地加以调查留意，经一年观察方决定取舍。

而这小畜生是赵爷经过郑州，无意中在一次庙会中发现的、那时他正与五名地痞泼皮大打出手，小小年纪凶得像头疯虎，把那些泼皮打得落花流水，像是王八搬家，滚的滚，爬的爬。

因此，赵爷起了怜才之念。把他给弄来了。赵爷临行时还交代，特别叮嘱要好好的培植他。”

主人哦了一声，从头到脚打量着这位倔强的小娃娃。

辛文昭毫不畏怯地以眼还眼，抬头挺胸，也死瞪着对方，这种神态表示无礼不屈，极易引人反感。

主人重重地哼了一声，问：“你的家在何处？家中还有些什么人？”

辛文昭不加理睬，仍用怨毒的眼神死瞪着对方。

“你怎不回答？”主人厉声问。

辛文昭不为所动，身躯挺得笔直。

雪花飘在他的脸上，他浑如未觉。

“叭！”耳光声暴起。

辛文昭仰面便倒，扭身爬起，颊上一阵抽搐。

二哥抢出一步，急叫：“他要撒野了……”

话未说完，辛文昭已疾冲而上，像一头猎食的豹。

主人一怔，向左一闪，右手扣住辛文昭的右小臂，猛地扔身一带。

辛文昭直飞出丈外，“嘭”一声摔倒在雪地上，突然前滚。翻身窜出，向里外的庄门狂奔。

“噢！”主人颇感意外地叫。

脚镣限制了双脚，地面浮雪深有尺余，能跑得了多远？

远出二丈外，一下小心突然失足摔倒。

刚翻转爬起，一名大汉追到了，扑下擒人。

小家伙被扑倒，奋力急翻，将横按在他身上的健壮大汉掀翻，爬起再逃。

迟了，主人已到了身旁，伸脚一拨，他再次摔倒。

沉重的厚底靴踏住了他的腰带，他整个人陷入深雪中，绝望地挣扎片刻，失去了抵抗力。

眼前发黑，五脏六腑向口腔挤，腰脊若折，痛苦的浪潮淹没了他，不知人间何世，窒息的感觉令他感到身躯正在爆炸。

眼看要昏厥，腰脊上的厚底靴重量在剧烈增加。

“留他一命！”沉喝声震耳。

主人闻声挪开脚，夹背将辛文昭抓起，抓小鸡似的将他拖回原处，往地上一丢，向阶上缓步而下的一位穿狐裘中年人欠身道：“五爷，这小畜生乖戾倔强，留他不得。”

中年人方面大耳，留着大八字胡，眼神锐利，身材修伟，颇具威严，冷冷地说：“甘总管，你该明白，我们这里需要的就是这种人，我要的是强悍、机警、敏捷、心肠似铁的死士，不要恭顺精明乖巧的奴才。”

“可是，他恐怕难以就范……”

“来到咱们这大小罗天的人。不消多久便会变化气质，何况区区一个黄口小儿？”

甘总管不再多说，退在一旁。

五爷背手，扫视众徒片刻，方不疾不徐地说：“娃儿们。到了这里，你们总算是苦尽甘来，熬出头来了。

不要问这里是什么地方，也不要想你们过去的亲友，你们将要忙得没有工夫去想。

在这里，衣食住全都是第一流的，但经不起锤炼的人，活着走进来，死了抬出去。

我是此地的庄主，这位是负责照料你们的甘总管。

现在由甘总管带你们去安顿，大概三五天之后，你们天南地北的同伴到齐之后，便有得忙了。”

说完，踱近脸色苍白的辛文昭、又道：“娃儿，记住我的话‘经不起锤炼的人，将活着走进来，死了抬出去。’

在这里很苦，但有毅力不想死的人就能撑下去。

在这里，你只是一件物品，而不是一个人，从头到脚都不是你自己的，一言一动都由不了你，没有人能反抗，反抗只有死路一条。

这里将有三百个以上像你一样年纪的小孩，有你——一个不多。死你一个不少，随时皆有人补充，有些人想进来也没有机会。如果牢记我的话，你将活得十分如意，日后荣华富贵不可限量。

要是你仍然如此倔强不知好歹，保证你活不下去。不消三两天。你的尸体便会喂饱虫蚁、在这里人命不值钱。好了，你自己好好去想想吧！一只活着的蚂蚁，要比一头死了的狮子强。”

后园甚广，栽的花木并不多，其实也是练功场。

东面一带有三院四厢，西端也是同样格局的房舍，中间隔着后园，两者相距约有百丈以上。

男童被安顿在东面，女童则在西端。

最后面有不少舍房，住了不少成年男女。

庄主说得不错，这里食、衣、住，都是第一流的。

每两个人分到一间房，锦食罗帐一应俱全，而且每个房间都有内间，以竹竿引导山泉至内间作为洗漱之用。

有人送来衣裤鞋袜，全是上好棉布的制品，内外衣包括棉袄，仅上装便有八件之多，其他的更丰富。

安顿停当，便有人引他们到温暖的大浴室内，在大型热水池中彻底洗净一身污垢与疲劳。

食在房内，有小厮直接送入房中，大鱼大肉美味可口。

与辛文昭同房的人，叫梁志豪，九岁，来自山东，说一口山东腔极浓的官话，比辛文昭早到两天。

据梁志豪说，他父亲叫神刀天王梁贤，曾在京师威远镖局任漂师，在山东一带，提起神刀天王，可说家喻户晓。

他从小秉承家学，六岁筑基，八岁开始学习调气运气之法、内外兼修，已有深厚的技术根基。

两个月前，他随亲友至泰山进香半途遇贼，被掳南下，同行的共有六十人之多，昼伏夜行艰苦备尝，到达大小罗天，只剩下二十八人，其他三十二位同伴，尸骨早寒。

死亡旅程像一场噩梦，想起来就心惊胆跳，不寒而栗。

衣食住皆十分理想，遗憾的是行，只许在院宅范围内走动、严禁越出四周的广场，谁要是敢走近栅墙百步以内，格杀勿论。

其实也没有人敢走近栅墙，栅墙高有三丈，四周该有八九里方圆，每隔半里建筑一座守卫住宿的木屋，养了十余头巨型恶犬，即使能逃过警卫的耳目，也难逃恶犬的利齿。

一连三天，每天都有两批新同伴加入，来自天下各地，甚至有一批是来自河套的蒙人子女。

## 五

这天一早，风雪已然停止，温暖的阳光带来一丝春意。

屈指算来，这天该是大年初一。

这群六岁至十岁的童男童女，集合在将台前，男左女右排列得整整齐齐。

左右后三方，是三列带了刀剑的男女，计有数十名之多。

辛文昭暗中留了神，他发觉男女童的数目，竟有二百八十人之多，不由心中犯疑，掳来这许多儿童，到底有何用意？

不久，庄主登上将台，十六名男女随从。在将台四周站立。一个个威风凛凛，神气万分。

庄主声如洪钟，说了不少话。

辛文昭虽不愿听，但也记得其中数项令人毛骨悚然的重要大事。

其一，是他们要在此地呆十年，在此练武，在此长大成人。

其二，两百八十人中，十年内将先后淘汰，最后只能留一百名最有成就的男女。

其三，宣布十大庄规，其中第一条是绝对服从。

十大庄规最轻的刑罚是三十皮鞭，其余九条皆是死刑示从。

鞭刑这一条最简单，那是指第一次无意犯错而言。这是说只许一次无意犯错，决没有第二次。

当天，便开始一连串艰苦的训练、跑、跳、擲、翻、滚。

当天晚间，至少有一半以上的人在床上叫苦连天起不了床，派来以药酒推拿的大汉如狼似虎。直到夜静更深，仍有人痛苦地呻吟。

训练时只许穿夹衣，天寒地冻，唯一取暖的方法第一是运动，第二还是运动，不由这些小娃娃们偷懒。

训练一天天加重、加长。

十天后，病倒了二十名，死了四名。

这里有最好的郎中，但仍然救不了要死的人。

这天午后不久，庄中来了贵宾，五名穿了狐裘的中年人，在庄主的陪同下，巡视训练情形。

教师的阵容颇为庞大，每人负责十名儿童的训练，教师爷手中拿着皮鞭，经常可听到皮鞭着肉的暴响。

贵宾巡视一周，返回大厅。

为首的贵宾是个鹰目勾鼻的中年人，向坐在下首的庄主说：“江兄，看来你老兄帮不上兄弟多少忙。”

江庄主不解地问：“此话怎讲？”

贵宾淡淡一笑，干咳了两声说：“上面有急报来，主事的已收了长上的重礼，二万两金银他一礼全收，答应便宜行事。”

即使今上（即皇上）不肯答应，主事的也自会设法，预计复卫的事，夏初一定会有分晓。

长上已密令兄弟召集人手，准备接收南昌左卫改置护卫事宜，兄弟本想借重你的人，岂知你的人士是些毛孩子，你说怎办？

庄主呵呵大笑道：“接收护卫的事，胡兄，你还是不必操之过急为上策，最好能推给别人。”

“是何道理？”胡兄急问。

“非其时也！”江庄主颇为自信地说。

“你说恢复侍卫的事靠不住。”

“不然，主事的答应成全，事无不成。”

“那……说非其时也？”

江庄主撇撇嘴道：“你知道物极必反的道理么？”

“你胡扯些什么？”

“我看这家伙太贪、是个毫无远见的小人，目下他在朝中弄权，决不会长久的，不过三两载，我保证他要下十八层地狱。届时，请复的护卫势必重新革撤，你老兄仍然拍拍手走路，何苦？”

“你的意思……”

“长上雄才大略，不达目的不会罢手，总有一天会重复护上掌实力，那时你再出山，岂不光采？届时，你如果要人，兄弟将义不容辞，替你招三五十个心腹，保证你称心如意。”

“你这些毛孩子……”

“这些人不会派给你的，他们另有任用。即使给你，也派不上什么用场。”

江庄主微笑着说。

“你说他们没有用处？”

“他们是特殊人才，不适宜行兵布阵。当初长上委任兄弟训练一批专门人才，并不是要我训练一支精兵或者将帅，而是要能够网罗天下豪杰，神出鬼没，头脑机敏，并具有奇技异能的人。

日后长上如能掌握天下权势，掌管重要职司，不要他们冲锋陷阵。

如要求他们去冲锋陷阵，非其所长，训练一支精兵，三年足矣够矣！我何必定下十年大计？”

胡兄不住点头，说：“江兄，兄弟听你的话，返回南昌时，在长上面前把这件事情推给刘承奉。”

“刘承奉？”

“对！”

“这家伙深藏不露，阴狠猜忌，你要小心提防他。他与江西各地的盗贼通声气，你必须及早为计。”

“这我知道，小心就是。”

“哦！请上复长上，大小罗天的事情不要宣示外人，务请守密。再就是如无必要，千万不要派人前来打扰，孩子们需要一个安静的学习处所。信使只须派至东流秘站，我这会派人前往联络。”

“好，兄弟会为你尽力。哦！钱够用么。”

“没问题，开办费十万两银子，只用了一半。”

胡兄呵呵笑说：“银子你可以放心，主事的不但答应帮忙在内策应，还答应长上可以另开设南昌河泊所。这河泊所一开，每年最少也有十万两银子的税金。提三成给你当无任何困难。”

“呵呵！一切有仗胡兄成全了。”

“哈哈！自家兄弟，何必客气。”

大家哈哈一笑，然后至内堂把盏言欢。

岁月如流，晃眼三年过去了。

三年，两百八十名儿童，只剩下一百八十名了。

庄左的小罗山下，埋葬了一百名儿童的尸体。

千锤百炼，久炼成钢。

辛文昭已经十三岁了，在所有的儿童中，他不是年纪最大的一个，但却是技艺最高明的一个。

训练进入最艰苦的阶段，经常有具有奇技异能的教师光临教授，分组传授，进境各不相同。

每天昼间训练四个时辰，夜间平均有一个半时辰的训练。

兵器：他专攻剑、单刀、铁铲。

暗器：他专攻飞刀与金钱镖打穴珠。

轻功：他已开始苦练梯云纵。

他已成了一个无意识的人，只知埋头苦练，以免被皮鞭在身上开花、更怕被淘汰掉一坯黄土埋骨。

恐惧死亡令他麻木，没有任何闲暇去想身外事，更没有机会去想大小罗天之外的广大世界。

家，在他的心目中，印象越来越模糊。

与他相等的一组人中，只有十八名。十八个人中，虽然都是十二岁，

但他出生在腊月初六，算起来他是最小的一个，但论成就，他却名列前茅。

也就是说，在剩下的一百八十人中，他荣居第一。

这一年秋八月，朝中权臣倾轧，当权的宦官有了更替变化。失势的虽说辞官归里，有不少却在半途上失踪了。

大小罗天远离京师，并不因此而有所影响，训练更形加紧，严格的训练已到了残忍的境地。

九月的金风凉簌簌地，其他地区的树林已经开始落叶凋零，但大小罗天附近却依然青翠，满山松桧皆是不落叶的常绿树。

阵阵秋风掠过枝头，发出阵阵涛声，势如千军万马奔腾。

这天是重九登高佳节，而这群可怜的娃娃们，除了大年初一可获得一天休息之外，从来没有属于他们的假日，足迹从未离开庄院，岂敢看望放一天假登高遣怀？

晚膳毕，洗尽一身汗臭，辛文昭挽着汗巾从内间踱出，向室友梁志豪说：“志豪，该你洗漱了。我要打坐以恢复疲劳，出来时请不要唠叨不停。”

梁志豪吁出一口长气，幽幽地一叹道：“文昭，我……我好想家，你陪我聊一聊，好不好？”

“聊聊，算了吧！一个时辰之后、又得出去练听风辨器术了，届时精神不济，挨上两把飞刀那才冤呢！”

梁志豪抓起换洗衣裤往内间走，长叹一声，喃喃地说：“总有一天，我会死在你的飞刀下的。”

“我想你我不会被分派在一起拼暗器的、放心啦！”文昭安慰对方。

但他心中明白，谁也不敢说那一天是否会来到。

这半年来，在生死存亡的过招中，已有三位同伴伤在他的剑下了。

在此地，十天半月便有一次你死我活的过招比拼，必须分出胜负，不见血是不许他们罢手的。

落败幸而不死，伤势可治的一方，等伤好后便得接受惩罚挨皮鞭。

死了就死了，伤重或残废，立即处死抬到小罗山下埋葬了事。

他从未失败过。但他知道，人不可能永远幸运。总有一天他会因情绪恶劣而不幸失手，被抬到小罗山下一杯黄土埋白骨。

因此，为了活下去，他必须控制自己的情绪、神志，冷静地应付任何逆变，不懈地苦练又苦练，别无他途。

刚准备打坐调息，敞开的大门突然掠入一个黑影。

此地不论昼夜，房门皆不许关闭。

每一间房的主人，必须将自己的房间，看成绝不许外人侵入的地盘，必须将入侵的人驱走。而且格杀勿论。

因此除了一名送食物的小厮，以及整座罕舍的管理兼传令人之外，即使是庄主光临，踏入室门一步，房间的主人也必须出手将庄主逐出。如无管理人出面喝止，主人必须全力进攻，直到有一方受伤倒地为止。

这一室的主人，是他和梁志豪。

黑影掠入，梁志豪在内间洗漱，他必须加以阻止。

大喝一声，不加思索地飞扑下床，扭身一腿猛攻对方的中盘，扭身飞起斜踢，快逾电光火石。

黑影身法奇快，间不容发地飞退出房。

管理人是个虬髯大汉，及时现身房外，喝道：“住手！周教头叫你去一趟。”

周教头是他这一组的指导人，艺业深不可测，也是直接指挥这组十八名儿童的人。

周教头的一句话便是圣旨，即使是叫他们去跳火坑，令出必行，他们也绝不敢迟疑，不然必被处死。

他顺从地跟着中年人外出，踏入灯光明亮的议事室、他一阵心悸，忖道：“糟！今晚难过。”

一排议事案后的虎皮交椅上，中间坐着大总管甘飞。

左首，是一名鹰目勾鼻的中年人，他不认识。

右面，是高瘦阴沉大马脸的周教头。

阶右，站着一位穿劲装的中年妇人、与一位青衣短打扮的女娃娃。

男女练功时不在一处，平时也很少接触，因此他不认识那些与他命运相同的女孩子们。

他上前抱拳行礼，恭敬地说：“弟子辛文昭，听候差遣。”

“站在一旁。”周教头冷冷地说。

他行礼退至阶下，垂手肃立听候摆布。

大总管抚摸着颌下鼠须，向周教头说：“周兄，你给他们说吧！”

周教头取出一面两尺长一尺宽的黄旗，铁制旗杆长约三尺，往桌上一方，干咳一声，阴森森地说：“辛文昭，余小秋，你两人今晚到庄东南的小罗山山颠，取回这面黄旗。

你们先看清楚。”

## 六

大小罗天位于两大奇峰之间。庄北那座奇峰，叫做大罗山东南角的峰头，称为小罗山。山距西面的建德县城，约四十里左右。

庄名大小罗天，缘出于此。

但这儿所有的儿童，谁也不知道自己置身何处，只知道那两座山峰叫大罗山和小罗山而已。

周教头扫了两人一眼、又道：“你们是第一次出庄。山上的地势不明，正是锻炼你们应付陌生环境的好机会，也是考验你们与陌生人联手应敌的机会。

保护黄旗的人共有八位，他们如何保护，如何分派，谁也不知道。

可以告诉你们的是，八个人都是江湖上有名有姓的高手，不是你们死、便是他们亡，谁失败谁便下地狱。

目下是黄昏，二更天你们随领路出庄的人动身。天亮后取不回黄旗，你两人就在庄门口自尽。”

辛文昭心中狂跳，强按心头恐惧，欠身问道：“请问教头，弟子是否可以带兵刃和暗器？”

“当然可以带，你以为是去捉迷藏吗？”

“弟子希望天黑后便动身。”

“不行，退下去！”周教头斩钉截铁地说。

两人告退出厅，辛文昭心中一动，向走在后面的余小秋姑娘说道：“余姑娘，咱们先商量商量……”

中年劲装妇人叱道：“住口！不许商量，你们两人等于是临时的结伴，突遇强敌被迫联手的人，没有你们商量的工大。”

带他来的粗壮中年人也说：“除非你皮痒了，不然你给我乖乖地走。”

他不敢不遵，乖乖地住口。

未进入大小罗天之前，他性如烈火、倔强、骄傲、目空一切，宁折不屈。

但这三年来、他像是改头换面变了一个人，在动辄得咎的皮鞭与死亡的威胁下，他知道该如何逆来顺受，该如何隐藏自己心中的秘密，该如何让自己活下去。

留得命在，这是活下去的唯一理由。

他静静的回到房中。梁志豪关心地问：“文昭。你的脸色好苍白，叫你去有事么？”

在此地、谁也不愿结交倾心的朋友。原因并非是无暇聚谈，而是怕日后比拼过招，如果对方是知交好友，动起手来必将影响情绪，丝毫情绪的波动。便足以令自己陷入危局、丢掉性命。

因此辛文昭虽然与梁志豪共室三年，始终不曾建立深厚的友谊。

梁志豪没有他坚强，想家想得发疯，经常从恶梦中哭醒，抱中枕头呼爹唤娘，令人闻之鼻酸。他是个性情中人，极盼获得文昭的友谊，找一位知心的朋友倾诉心中的沉痛。

但坚强的文昭却被迫锁起自己的心，筑下一直坚固的堡垒抗拒提防，将渴求友谊慰藉的念头，尽可能远远地排至九霄云外。

他也只是个十二岁的大孩子，何尝不渴望结交意气相投的朋友？

但理智告诉他不可以这样做，他只能将交友的念头丢开，丢得远远地、愈远愈好。

他向梁志豪摇头苦笑，一面换上夜行衣，一面说：“今晚我要出去，上小罗山。”

梁志豪一怔，讶然道：“你……你是说、你被派出庄？”

“是的，我是第一个被派出庄的人。”

“有重要的事？”

他从怀中取出挂在项上的金色翡翠长命锁。塞入梁志豪的手中，抑制地说：“志豪、如果我不回来。而你日后又能活着出去，请将这块长命锁片，挂在河南开封府祥符县朱仙镇的宋忠武庙的圣像下，感激不尽。”

他像是托后事，梁志豪一惊，急道：“文昭……”

他佩上暗器囊，淡淡一笑，挥手道：“请你不要多问。”

梁志豪黯然叹息，沧然地道：“好吧！但愿我能不负所托。可是……我不知道是否能挨得到活着出去的一天。”

文昭心中一惨，情不自禁地一把抱住了对方。

梁志豪也激动地抱住了他，心酸地饮泣，不住喃喃说：“我们好可怜，我们还是孩子，我们……”

文昭不住吸气，泪水大串大串流下腮边。

无声的悲痛最为伤人，他应该毫无顾忌的大哭一场。

久久，他咽下流入口角的泪水，咸咸的。他不愿吐掉而往肚里吞，颤声说，“志豪，为我祝福吧！我也为你祝福。”

“何时动身？”梁志豪颤栗着问。

“二更。”

“那……你得好好养神。”

“是的，我得好好养神。”他醒悟地说。

即将生死一决，他怎可不抑制自己定下心神养精蓄锐？

他一手握剑，和衣躺下，只感到心潮起伏，那能好好休息。

手心凉凉的，全是汗水，身上不时打冷颤，脊梁发冷，口干舌燥，脖下像是被人扼住般难受。

久久，他突然自己打了自己两耳光，挺身而出，深深吸入一口气，恨恨地道：“这怎么成？还没有出去自己就垮了。”

辛文昭啊！你为何不想开些？你只有死中求活一条路可走，你必须打起精神来。”

他跳下床，拔剑出鞘，剑啸声中，他向门口假想的敌人疯狂地进招冲刺。

剑在手，他稳定下来了。

梁志豪失惊而起，挑亮灯火，惊问：“文昭，怎么啦？”

他收剑入鞘，在茶桌上取过茶壶，倒出一杯水，淡淡一笑，伸直手臂将茶举到灯旁，问道：“你看，我够稳吗？”

杯中茶仅略现动的形影，但决不是手腕抖动所形成。

梁志豪点头道：“好，稳，我有预感，你必可成功回来。”

“谢谢你，我一定会回来。”他坚定地说。

二更丰，周教头与另一名大汉将两人领至庄门外，语气凌厉地说：“你们两人是本庄幼年子弟中，男女两组中艺业最高明的人。今天你们第一次被派出庄办事，这是你们毕生最光荣最值得骄傲的事。

以往，你们只有与同伴交手拼搏，由于你们悟性最强艺业最高，从未失手乃理所当然的事。

今晚，你们与外面的人生死相搏，人外有人，天外有天，他们任何人，都比你们高明，经验与修为皆非你们两个娃娃所能企及。你跟她只能凭机智与必死的决心，来争取一线生机，生与死在此一举，好自为之。

还有，你们只能在小罗山活动，离开小罗山便将死无葬身之地，千万不可转逃避的糊涂念头。时候不早了，你们走吧！”

“谢谢教头关照。”辛文昭抱拳一揖。

等教头去远，他向余小秋说：“咱们走，一面走一面商量。”

余小秋跟在他后面、惶恐地问：“辛兄，我……我害怕，我们怎么办？”

“哦！不要怕，死有命。富贵在天。你必须有信心，大不了一死嘛！没什么可怕的。”他泰然地说。

其实，他心中极感恐慌。

目下他是个大男人，尽管他仍是个十三岁的孩子，情势已不容许他畏缩怯懦。如果他乱了方寸，余姑娘不是更惊惶失措？

情势迫人，在女孩子面前，他必须挺起胸膛，表现出大丈夫气概。

在患难之中，有自尊心的人，绝不会拒绝一个弱小女孩的求助，生死

关头，更需要全力以赴。

“辛兄，那八个护旗的人，到底是些什么人？”余小秋低声问。

“谁知道呢？我正感到满腹狐疑呢！”

“会不会是我们的兄弟姐妹？”

“周教头说过，是辽湖上的高手名人。”

余小秋长叹一声，愤然地说：“用这种方法来训练我们，这是不公平的。”

“这里没有公平，世间也没有公平。为了你我的生死大事。咱们已无暇多想生死以外的一切道理。时限不多，咱们必须解决当前的困难，是非仁义那是山外的山，天外的天，留着日后求其功过。

不管护旗的人是谁，咱们已别无选择，不是他们死，就是我们活。余姑娘，你练过双剑合璧的合击术吗。”

“练过，颇有成绩。”

“你们授剑教头是谁？”

“姓罗，造诣确是炉火纯青，教头极为认真，倾囊相授并未藏私。”

“哦！他曾经教过我们这一队的另一组，确是个令人佩服的好教头。可是他那一种合璧剑术，今晚咱们不能用，那是规规矩矩的所谓正宗剑术。”

“你是说……”

“今晚是夜间，而对方却是江湖上经验丰富的武林高手，山上地势不平，正宗的合璧剑术无法发挥威力，因此，咱们必须改变策略。”

“如何改变？”

“你用正，我用奇。遇敌时表面上双剑合璧应敌，但我则见机改变剑路，随时主动异位出击。你仍按正规合璧术出招应付。只要你不失措，我或许可以控制大局。哦！你今晚用何种暗器？”

“子午钉，但钉上没有淬毒。”

“好！这种暗器我练过，我用金钱镖和飞刀。记住，如果敌势过强，咱们便不必顾忌武林规矩。

咱们不算是武林中人，咱们只是为了活命而被迫系人的可怜虫。走吧！时限不多，咱们从后山绕上去。”

“不从旁边上。”余小秋讶然问：“既然时限不多，走后山岂不浪费时刻？”

“如果你是护旗的人，而又明知夺旗的人从大小罗天出来。已知时限不多，那么，你该从何处防守。”

“当然从前面……”

“那就对了，走远反而近些。走！”

大小罗天在小罗山的西北角，两人从山东麓绕到山南，再从斜角向上攀登，小心翼翼地逐段探进。

松涛声震耳，凛冽的秋风刮得枝叶飞舞，枯草摇摇。

上弦新月已挂在西南的山巅，天色不早了。

风给了他们不少方便，可掩去窸窣的声音，但也带给他们不少困扰，似乎附近有不少人移动，树枝摇晃像是鬼影幢幢，向他们张牙舞爪扑来。

要不是两人都经过三年严格的训练，恐怕早就吓得打退堂鼓了。

十三岁的孩子，竟然奉命午夜杀人夺旗！

距山颠尚有一箭之远，沿途并无敌踪，平安无事。

两人更加小心，蛇行鹭伏而上。

文昭在前，登上三丈左右，便掩起身形，后面的余小秋方悄然跟进。

两人伏下来侦察片刻，文昭再度独自上登，由余小秋在后掩护，随时准备发射暗器策应。

终于，他们到了山巅后方一片茅草与小树零落的突出地位。

茅草坪中的一株矮小松树上方，一根竹竿插得笔直，上面果然是一片黄旗，迎风招展，猎猎有声，距两人伏下处，约有卅步左右。

两人紧张得手心沁汗，浑身绽起鸡皮疙瘩，肌肉发僵，咽喉发干发紧，一阵寒颤通过全身，竟有点心慌意乱。

原因是他们不知何处有人，而又知己到了生死关头。

看不见的凶险充满四周，不测的伏机已发，面对决定生死的目的物，即便是久走江湖的成年人，也会感到紧张。

“我去取下黄旗。”余小秋低声说。

作势掠起又道：“掩护我。”

文昭眼明手快地抓住了她。低声附耳道：“不可，危险！”

“没有人啊！周教头吓唬我们的，原来是要试验我们的胆气，根本没有人防守。”余小秋定下心神说。

“我可不愿冒险。”

“那你……”

“你等一等，我列后面去去就来。”他沉静地说完，无声无息地向后退走。

不久，他回到原处，身边多挟了半个草人，低声道：“跟我来，不要跟得太近，准备暗器。”

他手举草人，徐徐匍匐前进。

草人高仅两尺余，像一个用手爬行的人。

近了。

二十步……十五步……

一声低吼发自矮松旁的茅草内，黑影暴起，猎豹般飞扑而至，两把飞刀同时射中草人，人随飞刀而达。

文昭天丢了草人，向侧急滚，滚动中喝声“打！”飞刀在滚转中出手，奇准地贯入扑来的黑影小腹要害。

黑影扑落草人倾倒地，单足落地突然身形一晃，如中雷殛，“嗯”了一声，翻身栽倒。

同一瞬间，两个黑影左右齐至，迅捷绝伦，猛扑滚动中的辛文昭，双剑映月生光，化虹而至。

第四个黑影贴地射来，虎头钩疾挥，猛扑跃起的余小秋。

余小秋在两个黑影同时扑向文昭的刹那间跃起，左手一扬，子午钉破空而飞，右手飞快地拨剑截击右首的黑影。

同时分袭两人，自然分心，未能及时发现贴地射来的最后一个黑影，等到发觉不妙，已来不及了。

子午钉射中了左面的黑影，黑影仍向前冲来。

“铮！”余小秋的剑，被右面的黑影架出偏门。

文昭及时跃起，在跃起的瞬间，剑同时出鞘，跃起、拔剑、扑上、出招一气呵成，奇快绝伦。

剑虹一闪，架偏余小秋剑势的黑影正乘机行雷霆一击，未料到文昭来

得这么快，只感到腰脊一凉，真力骤失，刚发出的剑一顿，嗯了一声，上身一挺，便摇摇欲坠。

中了子午钉的黑影恰好收不住势，“砰！”一声两人撞成一团，同时倒下了。

这瞬间，第四个黑影的虎头钩，钩住了余小秋的右大腿，钩尖着肉，只消一带之下，余小秋即使不死，也得右腿成残。

同一刹那，文昭人化狂风，一旋之下，长剑一指，奇准地拂断了持钩黑影的右手，虎头钩失力下坠。

“哎……”余小秋惊叫、不支倒地。

文昭悍野地欺进，一脚踢中断手人的下阴。

“啊……”断手人仰面飞跌，只叫出半声。

文昭浑忘一切，站在原地发呆。

这是一场毫无理性、毫无余暇的惨烈恶斗，发生得快结束得也快，双方皆全力相拼，片刻的接触，便解决了一场本属优劣相去悬殊的恶斗。

占劣势的自然是文昭与余小秋一方，他们凭着灵活的身手与机智，挽回了劣势而且获得了胜利。

文昭出了一身冷汗，当敌踪出现时，他先前所感到的恐惧与心怯一扫而空，出手时浑然忘我，本能地施展所学死中求生。

他成功了，余小秋也不负所望，两人合作得颇为圆满。对方四个人全倒了，两个未死的人，发出垂死的呻吟，手脚仍在挣扎。

余小秋也腿伤不支倒地，忍住痛楚缓缓坐起。

只有辛文昭一人能站立不倒，而且丝毫未伤。

敌人全倒了，血腥触鼻。他重新感到恐惧，心头作呕。

这是他第一次杀人，并未感到快意，反而感到无边的恐惧，回想刚才生死存亡的惊险情景，令他不寒而栗，盯视着躺倒的人发怔、发冷。

他忘了同伴余小秋，似乎中了魔，浑身在冒冷汗，在战栗。

余小秋是清醒的，强忍痛苦低叫：“去取黄旗！”

他神魂入窍，本能地向下一伏。

“去取黄旗。”余小秋催促他。

他完全清醒了，说：“不，还有四个人。”

“我……我……”

“你怎么啦？”他急爬而至。抽口凉气又道：“哎呀！你受了伤，糟！”

当然糟，大小罗天不需要残废的人，也不会收留残废的人，受伤如果重了些或者手断骨折，便意味着死。

他嗅到了死亡的气息，抓住小秋又问：“伤了何处？说。”

“腿，皮肉之伤，不要紧。”

“谢谢天！”他如释重负地说。

接着将小秋按下又道：“我替你裹伤。”

两人年纪尚小，三年来晕头转向的可怖的严格训练，那有工夫想到男女间事？他立即撕开小秋的裤管，解衣带熟练地替小秋裹伤。

小秋不加拒绝，任由摆布。

女孩子成熟得较男孩子早些，脸红红地转向他顾，口中喃喃地说：“你该先取旗，不要管我。”

裹好伤，他低声说：“老天爷保佑，你的腿不要紧，掩护我，我去取旗。”

说完，迅疾地向矮松爬去。

余小秋也拖着伤腿跟进，左手挟了三枚子午钉，随时准备出手。

竹竿绑在矮松上，他长身扳断了竹秆，取下竿上的黄旗，不由一怔，低叫道：“糟！

苦也！”

余小秋跟到，急问：“文昭，怎么啦？”

他欲言又止。最后说：“没什么，准备走。”说完，卷妥黄旗在腰带上插牢，又道：“咱们先往东走，我扶你，小心了。

“往东？为何不直接下去？”小秋不解地问。

“请不要问，走。”他心神不属地答。不住用目光搜索四周。

“我们可由原路下去……”

“你看左，我看右，留意黄旗。”

“黄旗？黄旗不是在你身上么？”

“还有另一面黄旗。”

“什么？”小秋讶然问。

“无暇多说，咱们的时辰不多了。”

两人不再多说，不徐不疾地小心翼翼地向东走。开始下山。

不久，绕过一处脊坡，已可看到庄中大楼下的风灯了。

降至半山，辛文昭烦躁地说：“咱们折向北。天快亮了，要是找不到那面黄旗，咱们活不成了。”

“文昭，我不懂你的话？”余小秋惶然地说。

“天亮之后，你便懂了。”他不安地答。

走了里余，小秋突然叫：“瞧！左面那座小坡顶上。”

新月早已降下西山，星斗满天，披顶透空，因此仍可发现五六十步外透空的景物，一根竹竿顶端，确是飘扬着一面黄旗。

他松了一口气、苦笑道：“但愿就是这一面黄旗，咱们只有这一次机会、天色不早了，时不我留了。”

“我真不明白……”

“守旗的有四位武林高手，你该明白了。这次咱们必须一鼓作气将旗夺到手，不必掩起身形，走！”

两人相扶着迈进，相距约二十步，上面突然传来一声冷哼，有人厉声喝道：“退下去，天亮以前，不许接近。”

文昭示意小秋哗声，然后大声回应说：“请帮帮忙，小可的同伴受了伤、急需援手……”

“哼！诡计。”

“真的，请……”

“老夫是铁石心肠，即使你的同伴快咽气了，也与我无关，退下去！”

文昭故意脚下失闪，突然一掌扣在小秋的创口上。

小秋不由自主地惊叫一声，几乎滑倒。

女孩的惊叫声，令上面的人一惊，说：“咦！是女人？说，你们是什么人？”

“我们是兄妹。我十二岁，舍妹十一岁。”文昭大声答。

“原来是小孩，你们怎么半夜到山上来的？”

“我们是被山那边的人追得走投无路，躲在山上两天了，又饥又渴，请

帮助我们，舍妹的腿骨断了。”

久久，上面的人说：“好吧！我下去看看，不许上来。”

一个黑影向下走。文昭低声向小秋道：“记住，不要射这人的要害，以免良心不安。

等他接近，你发钉时要同时惊叫一声。”

“这……好，希望我不要失了准头。”小秋答，暗中准备停当。

黑影接近至丈外，小秋惊叫一声，子午钉骤发。

文昭毫不迟疑地向上飞抢，去势奇疾。

“哎哟……”黑影厉叫，向下一栽、骨碌碌地向下滚，一念之慈，断送了自己，果真是好人做不得。

三个黑影在上面现身，文昭已接近至三丈内，大喝一声，飞刀连续飞出，挺剑上冲。

可惜对方十分机警，几乎同时向下一蹲、三把飞刀有两把落空，只有稍慢一刹那的黑影中刀向下滚。

同一瞬间，文昭感到左臂一震，有利器擦过。

他顾不了疼痛，冲上了坡顶，剑气压体，两支剑同时电射而来。

生死须臾，慈悲不得。他身材矮，位于下坡，本来处于劣势，但人矮反而占了便宜。

斗兵刃，他人小力轻，绝对占不了便宜，因此必须借重暗器。剑锋行将及体，他扭身便倒，以分毫之差，逃出双剑的尖锋。

同一刹那，下面的小秋及时大叫：“接暗器！”

而他在倒地的瞬间，飞刀已发。小秋的虚张声势，吸引了敌方的注意，配合得恰到好处。

他不贪心，飞刀射左面的人，手中剑疾挥，向冲来的右方黑影双足招呼过去。

“砰砰！”两个黑影全倒了。

文昭也爬不起来了，肋下的创伤令他浑身发僵。

小秋到了，急叫：“文昭，你……”

“我受了伤。”

“天哪！你……”

“伤不重，肋骨略被擦伤，是被柳叶刀割破，快去取黄旗。”

黎明前的阵黑消失，他们俩已相搀相扶到达山麓。

东方发白，他们已站在紧闭的栅门外，门楼上的警哨拒绝放他们进入，必须等天亮后由周教头前来接人。

两人虽说出受伤不轻，但警哨仍然不加理会。

## 七

终于天亮了。

庄内各处的活动已停止，早课亦已毕，将台前一百八十名男女排列得整整齐齐，形成一方奇奇怪怪的行列。

每个男孩女孩都是浑身大汗，身上披带了各种奇形怪状的零碎，头上是沉重的头盔、肩垫、加重臂套、带铅皮护腰、铁瓦腿甲、铁钉靴，手中还提着重量不同的石锁。即使是成人，佩带了这些玩意，也难支持半个时辰。

难怪在三年中，损失了三分之一以上的人。

天亮了，但他们已做完早课。

早课是一炷香，约半个时辰左右。

早课后每个人皆已精疲力尽，还得列队迎接凯旋归来的人。

将台上的一列虎皮交椅，列坐着大小罗天二十余位执事。中间是江庄主，左首是大总管甘飞。

卅余名男女教头。则排列在将台的两侧。

各组的负责人，则在队伍的后方虎视眈眈。

两名大汉挟住了受了伤、神色委顿的辛文昭和余小秋站在台下。

算算时刻。他两人已整整辛苦了十二个时辰，一天一夜未获休息，铁打的人也禁受不了。

一名大汉上前，向台上行礼，禀道：“上禀庄主。辛文昭与余小秋伤势不重，只需调养十日便可复原。”

辛文昭与余小秋心头一块大石落地，只感到身心一懈，浑身脱力。

如果这位负责验伤的大汉，口中吐出骨折筋伤的噩耗，便间接地宣布了他们的死刑，小罗山下必将新添一丘黄土，新增两个可怜的小冤魂。

另一名大汉将两面黄旗同时呈上。

庄主审视良久，冷冷地问：“取回两面旗、是谁的主意？”

辛文昭的脸色显得更为苍白。

余小秋打一冷战，浑身发抖，不由自主地转头向辛文昭注目，心中叫苦。

“是……是弟子的意思。”辛文昭硬着头皮答。

庄主冷冷一笑，再问：“你知罪吗？”

文昭悚然而惊，答道：“弟子知罪。”

庄主向大总管挥手示意。

大总管站起冷酷地说：“三十皮鞭，执刑弟子何在？”

台下专门负责掌刑的一名大汉。朗声道：“本日执刑弟子出列。”

男女孩童呆若木鸡，鸦雀无声谁也不敢乱动。

仅有四名男童四名女童出列，将他们手中的石锁放下、同时行礼并同声说：“弟子们在。”

“执行！”掌刑的大汉大叫。

负责验伤的大汉欠身禀道：“上禀庄主，可否等他创好再执执行？他肋肉割裂，伤势不轻。”

“住口！经受不起考验的人，形同废物。立即执行，无可宽贷。”江庄主声色俱厉地大声说。

八名童男女卸下文昭的兵刃暗器，架住他牵向将台旁的刑桩吊起双手，一声令下，八个人轮流掌鞭，一人喊数一人行刑。

三十记皮鞭，打得辛文昭死去活来，创口崩裂，鲜血染透衣衫。

行刑毕，将他拖回原地，他再也无法站立，爬跪在地，浑身可怕地抽搐。

庄主毫不动容，沉声问：“你怎知山巅的黄旗是伪品？”

他不敢不答，吃力地说：“上复庄主，那……那面旗是……是竹……竹制的旗杆。”

“发觉不是原来的黄旗，为何带回来？”

“弟……弟子必须证明已……已到过山巅。”

“你以为你们的行踪，能瞒得了人？”

庄主哼了一声，又道：“除了你们的技击在应敌时可以全力自由发挥之外，任何人办事擅作主张，必须接受严厉的惩罚。”

你两人第一次奉命出外办事，好在所犯的 error 并不严重，因此从轻处分。你必须牢记，下次决不能再犯 error 了。”

接着，大总管向众人，把昨晚辛文昭与余小秋两人第一次奉命出庄办事的经过，概略地说了。

声称昨晚守护黄旗的八个人，四名是来自江西的巨寇，四名是黄山一带的绿林悍匪，辛、余两人能以最少的代价，换取光荣的成功，本庄弟子应该引以为荣、并须加紧用功，埋头苦练以便出人头地。

日后庄中的弟子所学有成，便须分派外出办事，决不许可今大小罗天的声誉蒙羞，丝毫怠忽皆足以自毁前程。

并公然声称，今后七年内，现有的弟子中，只能有一百名弟子修业期满外出行道，只有最坚毅、最强韧、最高明的人，才能获得锦绣前程，强存弱亡绝无侥幸之事可言。

最后庄主宣布，下月初，将有二十余位宇内闻名的高手名宿前来执教，精选一批子弟加以专门授艺。

昨晚取旗的事，证明本庄的弟子可当大任，因此提前个别造就，严格要求所有弟子勤力苦练，强悍坚忍。才是成功的不二法门。

个别授艺便要重新分配居室，此后弟子与弟子之间。一同练功的机会少之又少，将比目下的分组同练更苦更严，如无超人的智慧与强韧的体魄，难逃淘汰的命运。

并且直率地告诉所有的人，结业之后，每位弟子皆是独据一面的一方之雄，荣华富贵垂手可得，予取予求无人胆敢拂逆。

辛文昭养了五天伤，尚未完全痊愈，便投入无休无止严酷万分的苦练大洪炉。

十月初，新的教头陆续到达。

今所有男女弟子惊讶的是，这批新教头全都是面目阴沉落落寡欢的人，年龄约在五十至七十之间，一个个性情孤僻古怪，眼中饱含怨毒、仇恨、无奈等等复杂神色。

对庄中那些执事人员，从不假以辞色，甚至对主掌生死大权的庄主。也经常表现出桀骜不驯的反抗举动。

而庄中的执事人员，居然并不介意。

辛文昭迁至后面的雅室，与梁志豪及另一名叫岑世清的同伴，各住一间宽大的房间。

由一位姓雍的六十余岁老教头负责指导。

这位雍老教头相貌清癯，性情孤僻、除了指导练功时的必要指示，终日不发一语、像个没口子的葫芦。

一切从头学起，雍老教头的一套与往昔的大大不同、重视内练一口气，不讲外练筋骨皮。

雍教头教了三年。这期间，辛文昭的艺业日进千里，这得感谢雍教头的严格指导与监督。

在经过多次的过招与不少不知名的人无数次考验下，雍教头终于无技可授，从此绝迹不见其人。

接着来了一个姓董的中年人，又开始了一连串可怖的训练岁月。

这期间，他曾经被派至山区与不知名的高手追踪、搏杀、逃匿、忍饥、耐寒等。

任何人每三个月必须接受一次酷刑迫供，每次为期五天，遍尝金木水火土各种惨无人道的酷刑。

这期间，他长成了。

良好的饮食，第一流的医药，最佳的内外用保元培本膏丹丸散酒，使他的体格出奇的健壮。

十六岁的人，已有将近七尺高的身材。

六年漫长的岁月，残忍严格的训练，这些逐渐成长的孩子，成为健壮的少年人。

笑颜在他们的脸上消失了，童真早就无影无踪，代之而起的是成年人的严肃，与超过常人的阴沉。

在这种非人境界锻练，不难想像所调教出来的人是何种型类了。阴沉、机警、残忍、冷酷无情。豹一般机敏残忍，狐一样狡诈，狮一般凶猛，狼一样贪婪，是介乎人与兽之间的畸形超人。

鞭刑在这一年取消，代之而起的是较温和但却令人无法忍受的刑罚。

有过失的人，除了主要功课以外的余暇，须在旷野所挖掘的八尺见方深坑内，将一桶水倒入另一只桶中。

上面有人监视并记数，每炷香须倒来倒去三百次，连夜间也不例外，只许睡一个半时辰，如此连续十天至半个月之久。视过失大小而定期限。

这种刑罚看似简单，而且并不费劲，但日子一久，却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疲劳令人浑身的力气消失。更糟的是这种重复无望的苦闷工作，会将人迫得发疯发狂，因此而发狂自杀的人，比被鞭死的多三倍以上。

处死的刑罚也取消了，代之而起的是决斗。

令两个犯死刑的人互相决斗至死，饶存的一方则加以囚禁，直致另一名犯死罪的人产生，再安排他另一次生死决斗。

因此，死囚牢中，长期囚禁着一名决斗之囚，除非双方同归于尽，不然死囚牢中决不致于空着。

正月初二，是每年必须全体集合的日子。

第七年的这一天，辛文昭发觉三年前的一百八十名同伴中。竟然只剩下一百一十二名了。这是说，在个别授艺的三年中，小罗山又埋葬了六十八位友伴。

这一年的秋季，辛文昭与二十余位成绩最优的同伴、已经没有更高明的教头前来授艺了，换了一位年约半百的狄教头。

从此，他的命运有了转机。

七年来，没有人知道大小罗天的底细，更不知庄主训练这许多童男童女有何用意，只听说日后他们出道，将是雄霸一方的方之雄，荣华富贵指日可待，如此而已。

谁都在心中存疑，要长期开办如此大规模的训练处所，到底需要多少

金银？

谁有如此雄厚的财物能当此任？

但谁也不敢问，问也不去获得答复。

这位狄教头与以往的教头完全不同，身材修长。洵洵温文、笑口常开，和气安祥毫无威仪，有一双明亮而锐利的大眼，一天到晚嘴角挂着温和的微笑。

辛文昭第一眼便喜欢这位狄教头，这是他七年来首次喜欢一个人。

他又换了住处，独占一间有厅有房的独院。

除了向狄教头学艺之外，他得至前院与几位夫子型的中年人，学些杂艺与接受一些待人接物的指导。

转瞬到了八月，狄教头已来了一月。这天，狄教头指导他练气毕，微笑道：“文昭，我有几句话要问问你。”

“弟子恭聆教益。”他端坐着垂首恭敬地答。

“你在此地快乐么？”

他一怔，感到无比的震惊和错愕。

六年来，第一次有人向他问这一突兀的问题，他简直不知所措。

狄教头呵呵笑说：“我指导四个人，你是四人中天分最高悟力最强的人，所以我要知你的心中感觉，以便因材施教。”

“弟子不知如何说起。”他嗫嚅着答。

狄教头的笑容消失了，正色问：“你没想到你的将来？你没打算知道他们的日后要你做什么？”

他惊得瞠目结舌，脸色苍白说：“前辈明鉴，这些话弟子必须禀告大总管的。”

狄教头哈哈大笑，声震屋瓦，笑完说：“对、你必须一字不漏地禀告，不然你就完了。”

“前辈知道结果么？”

“呵呵！我当然知道。在这里，我只是教头，你我之间，并无师徒的名份，也没有亲情可言。

如果别的教头说了这种话，他就活不到明天了。而我，哈哈！你放心江庄主还不敢杀我。”

“前辈是说……”

“你们以往的教头，全是被迫前来执教的可怜虫，有家有小有儿有女，以他自己的性命，换取家小的安全。他们即使不犯错而死，艺业交出也将无疾而终，小罗山下便是他们埋骨之地。”

“前辈……”

“哈哈！至于我，无家无累，只身浪迹江湖，无牵无挂。我来，也不是完全被迫前来找死的。

贵庄主想学我的大罗剑，整整想了十年，在我未交出这套剑术之前，他决不会要我的命。”

“可是……”

“我不会让你为难的，你可以将我所说的话原封不动告诉江庄主，好吧！我们不谈这些了。

这一月来，我已经完全了解你的修为火候，从今天起，我要将平生所学倾囊相授，不但是兵刃拳掌，也包括修身养性的宝典，得看你的造化了。

取剑来！”

他取来长剑，双手奉上。

狄教头双手捧剑，神情肃穆地说：“孩子，说说你对剑道的看法。”

他蹲坐在一旁，恭敬地答：“御剑六合如一，意到神及，要诀是快狠准，静如处子，动如游龙……”

“够了，够了，他们只能教你这些，把你们变成一群嗜杀的行尸走肉。”狄教头微笑着说。

他不禁打一冷颤，惊疑地说：“弟子请前辈指示迷津。”

“武林人剑分三等，以分上智下愚，称之为侠士之剑、隐者之剑、邪魔之剑。侠士之剑以仁为锋，以礼为锷，以义为脊，以信为脊，以智为柄；以之行道江湖，直之无前，击之无上，案之无下，运之无旁，上决浮云，下绝地纪。”

“弟子愚鲁，难悟其真义。”他讪讪地说。

“日后你会领悟的。我双目不盲，浮云掩月，灵台蒙垢，这只是暂变而非恒常。如锥在囊，如龙之潜；只要你多用耳目、终有破囊飞腾的一天。”

“敢请释示隐者之剑？”

狄教头哈哈狂笑，笑完说：“举世汹汹，学剑者责无旁贷。狄某所学乃侠士之剑，不及其他。你，必须具此胸怀，但愿你能悟此大道，我死而无憾。诚意正心，我传你无上心法。”

“弟子以至诚受教。”

狄教头捧剑肃立，辛文昭跪伏于前。

## 八

往事清晰地出现在脑海中，令辛文昭恍然大悟。

在天下各地劫掠幼年童男女，谁能有这种能力？

大小罗天的规模，岂是普通人所能支撑得了的？

数不清的秘密传递站，京师传信至南昌仅需十二日，谁能维持这空前绝后的庞大组织呢？

谁能令大小罗天的弟子，至天下各地雄霸一方？

荣华富贵从何而来？天！他成了朝中权臣倾轧、奸贼造反的工具。

可是江庄主智者千虑，必有一失。犯了生平最大的两个错误。

一是低估了人性，大小罗天的残酷锻炼，并不能泯灭人性，物极必反，反而更为强烈，只要机会到来，人性必会复苏。

二是不该将十来岁的孩童掳来，十来岁的孩子已经懂得许多事，可以明辨是非了，应该掳一些尚在襁褓中的婴儿，也许可以如愿。

现在，他被派来屠杀忠臣义士。

船向上游疾驶，他的心陷入迷乱中。

大小罗天可怖的八年生活，不住在他脑海中显现。

长久压抑的逃亡念头，重新从内心深处油然上升。

但是，大小罗天八年的恐怖控制余威，仍冤鬼似的死缠着他，反抗的

意识受到抑压。

迟疑，恐惧。

蓦地，脑中灵光一闪，想起了那位神秘的狄教头，想起了侠士之剑。

接着，他想起了雷凤，那曾经给他无比欢乐的女人，正在人小罗天等着他返回厮守一生呢！

他的思想混乱，心乱如麻。

最后，他内心深处有两个声音在交互呼喊：“富贵荣华！富贵荣华！富贵荣华……”

“还我自由！还我自由！还我自由……”

依稀中，大小罗天八年来受虐待、受摧残的情景，走马灯似的在眼前出现，恶梦似的幻现、破灭、破灭、幻现。

他的意念在飞驰，血泪交织的岁月在倒流。

鞭打！酷刑！残杀！

终点是小罗山下一百七十余个悲惨的冤魂。非人生活的往事，像皮鞭无情地鞭挞着他的精神和肉体。

“你想什么？”宫永的声音在他耳畔轰鸣。

他倏然回身，目光灼灼地注视着这位与他同病相怜的同伴，突然大踏步入舱，等宫永跟入后，拉上了舱门，向错愕困惑的老大人与范、彭两人沉声说：“你们进中舱去，把门拉上，快！”

口气横蛮，老大人一惊，正想询问，范林却以目示意相阻，三人默默地进入了中舱，拉上舱门。

辛文昭转身，面对着惊讶的宫永，阴森森地说：“我要脱离大小罗天，还我自由。”

因此，你只有一条路可走，决斗。这里足够施展，拔剑吧！”

宫永大骇，举目四顾。

“不要打算破壁而走，那是不可能的，准备了。”他冷酷地说，剑徐徐出鞘。

宫永仍在震撼中，缓缓拔剑，剑出鞘一半，突然放手笑道：“辛兄，我也要自由，我跟你走，咱们有志一同。”

他脸上的杀气逐渐在消融，说：“好，咱们要为忠臣义士尽一番心力。”说完，转身向中舱叫道：“请诸位出……”

突变倏生，生死间不容发。

宫永手一扬，夺命飞刀发如电闪。

他倏然挫身跪下一膝身形扭转，长剑脱手破空而飞。

有物擦过他的左肋背，冷气彻体，但却有灼热的感觉，“得”一声射在中舱门上。

“啊……”惨叫声同时传出，变化太快了。

他缓缓挺身而起，脸色苍白。

中舱门拉开，抢出老大人等三人。

宫永挺立着，“叮！”一声响，另一把尚未发出的飞刀跌落舱板，双手抓住贯入心坎的长剑，身形一晃，厉叫：“你……难逃庄……庄规制……裁……”

“砰！”一声，宫永倒下了，至死不悟。

“你受了伤！”范林惊叫。

他左肋背裂了一条血缝，鲜血透衣，深深破入一口气，沉声道：“明晚，临清东北二十里河湾，三方高手四十余，群起而攻。

今晚，舟泊僻野，费大人全家，需悄悄迁至另外一艘官船中，只许带贵重物品，以防监视的人发觉。

这条船必须在群匪发动时，由我引火焚毁。船必须在昼间赶至埋伏区，白天脱险的机会要多些，赶不到，咱们九死一生。

我还有六名同伴，与我一样，剑术暗器无人可当，两位前辈的人，千万不要靠近我这艘船，以免枉送性命。”

“小老弟……”

“请退出，我要静一静。”他乖戾地说。

范林向老大人挥手示意，悄然退出。

他盘膝坐下，在包裹中取出金创药。身后响起脚步声，嫩嫩的嗓音入耳：“伤在后背，请让我帮助你。”

“不要。”他不加思索地说。

“辛爷……”

“我叫你走开！”他一面大叫，一面转身。

“砰！”一声响，一个穿翠绿衣裙的小姑娘，被惊倒掩面发抖，手中的一盆温水泼翻在绒毡上。

他乖戾的神色逐渐消融，说：“请你出去，我不需要任何人的帮助。”

是一位侍女，他第一次看到这么一位柔弱惊惶的女人，口气一软，又问：“如果我拒绝你的帮忙，你会怎样？”

侍女脸色苍白，听不懂他话中之意、迷惑地说：“我会怎样？你的意思……”

“他会不会杀你？”

侍女更摸不着头脑，更加迷惑地说：“谁会杀我？咦！你问得好奇怪，我是伺候老夫人的，虽是奴婢，但老夫人并不将我以奴婢看待，我在老夫人身边长大，还没挨过一次打骂呢！”

他以为老大人堂堂大学士，位极人臣，必定婢仆如云，也像大小罗天一般，违命的人杀无赦呢。

“你走吧！我不需要你帮助。”他柔声说。

侍女拾起脸盆，行礼退出。

伤并无大碍，划破一条血槽而已。

他换了上衣，掀开舱板，将宫永的尸体塞入舱底，打坐歇息。

思潮起伏，惶惶不安。

他对自己这次大胆得近乎疯狂的决心感到震惊，大小罗天那些凶暴残忍主事人的魅影，不断地纠缠着他，令他难以定下心来。

船继续上航，航向临清，航向不测的死亡旅程。

入暮时分，船在范林的主持下继续夜航，要在明天正午时分赶抵埋伏区。如依平常航速，航抵埋伏区该是初更时分。

上航的船只逆水行舟。船夫十分辛苦，夜间必须休息，总算船夫知道大难临头，拼全力支撑。

赶了两个更次，方在偏僻处泊舟。

两艘官船仍然并靠，两艘轻舟傍左右下旋。

由范林调派来护航的四艘船，则在上下百步外停靠，监视上下河道的

船，必要时禁止不明来路的船只靠近。

老大人一家老小，乘夜黑风高迂至乃弟另一艘大船藏身。

准备停当，追踪的快舟到了。

直至五更破晓，追踪的快舟不住巡航，并不想靠近，范林也不加理睬。

船破晓启航，辛文昭在船舷上插了一把柳叶刀，船上的人不可能发现，这是通知同党一切妥当可以动手的信号。

经过一天一夜的思量，他已下定了破釜沉舟的决心，摆脱大小罗天的控制，找还自由，自寻生路。

事先他已通知船夫，当敌船行将靠拢时，听命跳水逃生，尽可能向下游潜泳，切不可从北岸登陆，北岸有人负责截杀逃脱者的人。往下游逃愈远愈好。

范林本来坚持要留在船上相助，被他一口拒绝了。

他诚恳地告诉范林，这次恶贼们如果失败，尔后派来的人、将不可能失手，因此要范林保护费大人全家秘密由陆路动身，方能逃过大劫，不然绝对到不了江西。

船夫们拼足了全力，船向临清急航。

近午时分，前面右折的河湾在望。

辛文昭佩剑挂囊，出现在舱面。

船驶入河湾，上游出现三艘快舟，缓缓顺水向下漂，船上的三五个船夫，懒洋洋地毫不起劲，看不出任何异状，像是临清附近放空的客船。

第一艘快舟缓缓越过第一艘官船，第二艘突然一摆舵，直向官船撞来。

辛文昭发出一声警啸，船夫们不约而同住水里跳。他两个起落便到了舵楼，舵柄一扳，船向右岸扭头，避开急撞而来的快舟。

快舟上有人大叫：“他们有备，上！”

快舟一撞落空，船相错而过。

辛文昭钻入舱里，早就备妥的引火物立即火舌上冲。

他刚钻出舱，快舟上的人已陆续跃登官船。最先登上舱顶的人是周管事，大叫：“辛文昭……啊……”

飞刀直贯小腹，惨叫着向下掉。

辛文昭跃登舱顶，恰好碰上吴管事，向他厉叫：“该死的畜生……”

辛文昭一声怒啸，剑发如天雷下击。

吴管事闪身急挥剑封，向下面的人大叫：“别管我，下去杀狗官鸡犬不留。我收拾这叛逆。”

“铮铮铮！”双剑接触声震耳欲聋。

辛文昭起初有点心怯，但攻了十余剑，他稳下来了，怯念全消，回复了往昔冷静残忍的决斗水准，开始放手枪攻。

三座舱与及舵楼，火焰已直冲舱顶，入内搜杀的人，窜进窜出找不到人。

上下游，范林的四艘快船，缠住上下两艘快舟，杀声震天。

官船的船转头，顺水行舟脱离险境。

辛文昭展开抢攻，吴管事立即手忙脚乱，在舱顶闪动，情势殆危。这时已被迫至舱顶角，发现自己根本不是辛文昭的对手，心中一寒，大叫：“快来助我……”

跳上四名弟子，一声沉叱，四剑齐出。

“铮铮铮！”辛文昭用上了狄教头秘传，大罗剑术应付群殴的绝招及时发出，但见剑化万道金蛇，疯狂地向外张。

“哎……”一名弟子失足向下掉，扑通一声水响，到龙宫报到去了。

三名弟子各向后退，脸色苍白。

他屹立当中，两侧，火焰从窗口向上升，浓烟弥漫，热浪迫人。

恶斗暂止，两端，另两名弟子也上来了，他陷入重围，但他毫无所惧，剑尖徐转，将行雷霆一击。

吴管事退至一旁，咬牙切齿地叫：“辛文昭，你知道反叛的结果么？”

“我知道。”他木然地答。

“你何反叛？”

“还我自由。”

“你这忘恩负义的畜生！大小罗天培植你八载，造就你……”

“小罗山下，一百八十名冤死的同伴里，也是大小罗天的恩赐。”

“那还不是为了你们，不如此严格管教，你能有今天？”

“今天我又能得到些什么？我只不过是你们兴兵造反的一个奴才，只是你们杀人放火的走狗。”

“大概狗官已说动了你……”

“这是我自己决定的事。”

“你……”

“是谁将我在十岁时掳来的？这八年来，我过的是人的生活么？阁下，咱们谁也不欠谁的，你们走，留一份情义，日后好相见。”

“你错了，还来得及回头，跟我回大小罗天，我保证请庄主念及你受狗官搬弄，身不由己，给你一次机会从轻发落。”

“免了，阁下，你以为我还敢回大小罗天。受你们摧残？还想在小罗山下占一席之地？你算了吧！”

吴管事站在舱顶角，这时已被火薰得受不了，吼道：“弟子们，这叛贼执迷不悟，分了他的尸，上！”

辛文昭一声怒啸，突向吴管事扑去。“铮！”一声巨响。崩开一名弟子拦截的剑，势如电射星飞，凶狠地扑上，行雷霆一击。

吴管事心胆俱寒，大叫一声向后退，向江心飞坠，逃过一剑穿心之厄。

辛文昭也往水里跳，半空中扭头叫：“弟兄们，回乡去吧！不要再做大小罗天的杀人凶手了。”

他的水性甚佳，向北岸急泳。

吴管事从水底浮出，大叫道：“追！抓住他碎尸万段，谁敢违命，庄规处治。”

辛文昭将人向北岸引，打算引开这些人，让费大人可以平安脱身。

明知北岸有埋伏，他硬向埋伏里钻。

按江流水势，落水的人势必从北岸登陆。

在登岸之前，他慢慢地蓄备真力，以应付即将到来的恶斗。

五名弟子心意有点动摇，辛文昭的话。在他们心中引起了极大的震撼，“回乡去吧！”区区四个字，确有极大的诱惑性。如果不抓住这次机会逃走，尔后恐怕不去有机会了。

但他们没有辛文昭所具有的反抗勇气，仓促间难下决定，只是有了此心念而已，自然而然地影响了游泳的速度。

似乎人同此心，谁也不肯争先。

吴管事的水性没有他们高明、只顾催促他们快追，自己却不敢全力以赴，三五十丈的江面，双方距离差了一半以上，无法追及。

辛文昭首先奔上水草丛生的滩岸，快速地往内陆急窜，斜向穿出，避开可能有人潜伏的所在，本来脱身该无困难，但吴管事怎肯让他如意、在水中大叫：“拦住那叛贼，格杀勿论。”

敌我已明，已无顾虑。

先前在此埋伏的人，看到江上官船起火，再看到浓烟朦胧中有人交手，料想船上的人逃生的机会微乎其微，不需岸上的人费心了，这时返岸的人当然是自己人，并未打算拦截辛文昭。

吴管事一叫，埋伏的人纷纷现身，迎面首先抡出三个青衣人喝道：“纳命来吧！阁下。”

三剑齐挥，三方俱到。

辛文昭向右一闪，疾冲而过，但见剑虹可怖地连闪两次，两个青衣人身形一顿，手中剑坠地。

同一瞬间，剑光侧旋，一声剑鸣，最后一名青衣人脑袋脱颈而飞。

辛文昭疾射而出，窜入草木丛生的河岸，响起他一声震耳怒吼，刚抡出的两名青衣人心坎上飞刀入体。

两侧，七八名青衣人呐喊着冲来。

他成了被猎的人、飞掠而走。

吴管事率领着五名弟子，加入追逐的人群。

这里是江北岸一处林深草茂的荒野，约有四五里方圆、地方不大、但林木参天，一丛丛野草散布其间。

林空处草长及肩，且间有杂树生长，正是最佳的猪场。

除了厂卫的九名高手外，再加上吴管事六个高手中的高手，十二个人追逐一个肋背受伤的辛文昭，应该不会有困难。

辛文昭在大小罗天的最后五年中，曾多次派出庄外的山林间，搏杀外面派来的高手，追猎经验丰富，在这里正好学以致用。

在训练期间，猎与被猎的成绩，他是从来未失败的，经验之丰首屈一指。

十五个人必须分开来搜索，不然势难遍搜偌大一片荒野。因此三人为一组，两翼伸展，包抄。

只片刻间，十五人散布各处，无法相互策应。

吴管事带了两名弟子，直搜至西端林缘，毫无所获。然后向北面一折，绕向东南角而来。

不久，一名弟子惊叫：“糟！这三位仁兄完了。”

三个东厂的鹰犬，后脑上皆嵌入一枚金钱镖，半点不假，这正是辛文昭所惯用的暗器金钱镖。

吴管事悚然而惊，急急地说：“这畜生狡猾，咱们分开搜失策了，会被他个个击破而全军尽没。他的艺业比咱们所认定的程度要高明得多，只有倚仗人多方可以制他的死命，我得将人招集……”

话未完，正南方向传来一声惨叫，相距似乎仅有百十步。

吴管事一咬牙，低叫：“决赶去策应。”

辛文昭已离开了原处，向西急窜。穿越一处林空，便看到前面三个青

衣人闪闪缩缩向前搜索，不知身后有警。

他伏身急窜，逐段跟进。

三个青衣人搜了百十步，在左后方搜进的人无意中转首后望，突觉青影入目，身后的辛文昭正急掠而上，只惊得心胆俱寒，本能地大喝一声，一剑挥出。

“铮！”封住了刺来的一剑，第二剑却未封住，无情地贯入心坎要害。

另两人大概，急跃而至，却不敢扑上，缠住了他，八方游走并发出警号求救兵。

辛文昭并不急于扑上。徐徐跟踪移位，阴森森地问：“你们是锦衣卫的人？”

“你……你不是江西来的人么？”对方答。

“杀！”他沉喝、猛扑发话的人，剑如经天长虹，狂野的冲刺，力道万钧，快得骇人听闻。

青衣人魂飞天外，举剑急封。

“铮！”一声双剑接触，但辛文昭的剑尖已先一刹那刺入对方的右胸，接着左手一扬，飞刀将两丈外扑来抢救同伴的最后一名青衣人击毙。

吴管事到了，与两名弟子三面一分，厉叫道：“畜生！你还不丢剑投降。”他冷冷一笑，说：“你们从没有教过我投降。”

一名弟子从后面扑上，剑发如狂。

他的剑向后挥，并未回身，“铮！”一声巨响、扑上的弟子被震飘丈外，他阴森森地说：“兄弟，不要向我递剑，留一份情义。你我都是受虐待、受摧残、同病相怜的可怜虫，目下是你们脱离大小罗天的机会，赶快走吧！天下之大。何处不可容身？兄弟，自由是可贵的。

再说，你们这次失败了，回到大小罗天，除了可在小罗山占有一穴之地外，别无他途。即使你们能杀了我，也改变不了你们的命运。”

“别听他胡说，上。”吴管事厉叫。

另一名弟子的剑，突然转向吴管事，冷厉地迫进。

“你……”吴管事惊骇地叫。

“是咱们反抗的时候了。”那名弟子冲刺而上。

“交给我！”断了剑的弟子叫，欢手齐扬。

吴管事已来不及躲避，两枚断魂钉入体，身躯一震，长剑坠地，厉叫道：“你……你们……哎！”

叫声中向后退了一步，第三枚断魂钉已贯入胸口，接着是第四枚入体。

人影扑上，剑芒划空，另一名弟子恶狠狠地冲近，一剑砍下了吴管事的斗大头颅。

辛文昭收了剑，抱拳道：“兄弟们，咱们就此分手，山长水远，后会有期。”

断了剑的弟子说：“辛兄，咱们何不闯荡江湖，开创一番事业。”

他摇摇头、苦笑道：“在奸贼造反失败以前，咱们如果不小心暴露行踪，江庄主必将率大小罗天的人，追取咱们的性命。兄弟们，时机未到、不可妄动，这一天会来的，但不是现在。”

“好，听你的话。我叫沈复，咱们仍是好兄弟。”

“兄弟韩志。”断了剑的弟子说。

三人拥抱在一团，久久。

辛文昭说：“该走了，厂卫的鹰犬快接来了，咱们就此分手，各奔前程，后会有期。”

其实，厂卫的鹰犬已经撤走了。江西派来的人并未在此埋伏，仅负责在江上拦截，被范林一群人杀得七零八落，作鸟兽散。

大小罗天的人因两位管事已死，另一路的三名弟子不是傻瓜。怎肯乖乖返回大小罗天复命？

当晚，一艘官船，泊在临清的码头。

范林已暗中派人将官船上的家属全送走了，但明里仍跟随官船保护以吸引鹰犬们的注意，老大人已金蝉蜕壳走陆路返乡了。

四艘快船静静地泊在官船旁，三更天夜静更阑，码头死寂。

官船舱面负责警哨的两个人只看到人影一闪，身旁便多了个高大的黑影，语音清晰：“我，辛文昭，请见范前辈。”两名警哨惊出一身汗，赶忙说：“范前辈在邻船，请跟我来。”

范林突然钻出舱面，低声说：“小兄弟，请过来一叙，容老朽聊致谢忱……”

他一跃而过，冷然说：“不要谢我，得谢你给我这次脱离魔掌的机会。不瞒你说，小可是有所求而来。”

“老弟，有话请说……”

“你知道东县的大小罗天么？”

“老朽只从老弟的口中，知道这四个字。”

“好，我将那儿的情形告诉你……”他将有关大小罗天的情形说了，最后说：“小可困居其间八年，对外面的事一无所知。这次摆脱他们的控制，今后不知如何谋生，因此请前辈赐借一些盘缠。再就是请前辈将大小罗天的秘密告诉官府，铲除那恶毒的渊藪，也许可以拯救不少苍生，天下幸甚。”

范林只听得毛骨悚然，骇然道：“如果再过两年，大小罗天的人遍布天下，那还了得？这简直是骇人听闻，这件事老朽义不容辞。盘缠事，老弟请稍候。”

老侠客入舱，出来时抱了一只木匣，递过道：“老大人临行，深以未能面向老弟致谢为憾，留下一半珍饰与二百两金叶子，以备不时之需，老弟你就留下吧！不过，我希望老弟能留下来，咱们……”

辛文昭淡淡一笑，打断对方的话，说：“范前辈，小可今后将隐身海角天涯，天下之大，何处不可容身，山长水远，后会有期。”

声落人动，飘然而去。

## 九

河南在大河北岸设有三府；彰德、卫辉、怀庆。

怀庆府最贫瘠，北面是千峰万壑险阻重重的太行山，南面被浊流滚滚难以控制的黄河所切断。

但论地位，却是兵家所必争的要冲，是进入山西的孔道，南下洛阳的咽喉。

从京师至关中，皆走这条路，市面相当繁荣。

如果这里不重要，大明皇朝岂会两度在此地建立王府？

由于经常有太行山贼出没，因此这座十里方圆的府城，建得四四方方，城墙高有三丈。护城壕却比任何一座城的壕宽，竟有五丈以上，势难飞渡，攻城的人最感头痛。

时届仲秋，秋老虎肆虐，火毒的太阳晒得受不了，草木枯萎，大地灼热如焚，浑如一只旺盛的大火炉。天字中万里无云，没有一丝风，人焦躁，狗亦不安。

镇山亭东北角的云想茶棚，是本城三教九流人物消磨光阴的好去处，不但卖酒，也卖茶，花费三四十文钱，便可消磨大半天。

近午时分，客人不多。

茶棚子建筑在几株大槐树下，客人三三两两，泡杯茶懒洋洋地在此消磨炎炎永昼。

一位肩搭直裰，赤着上身的壮汉，大踏步进入茶棚，揭下头上的遮阳帽，暴眼扫过茶棚每一个角落。口中哼着流里流气荒腔走板的小调：“酸枣尖，尖又尖，大姑娘来到黄河边……”

不远处一张茶桌旁的长凳上，躺着的那位豹头环眼大汉挺起上身，咯咯怪笑道：“他娘的！浑子、我以为哪来的鸡猫狗叫，原来是你老兄在扰人清梦。喂！才来呀？”

二浑子走近，伸手拨开对方并搁在凳上的毛毛腿说：“去你娘的！你他娘的还有心在这里睡大头觉？可真教人佩服。

怎么，正事办好了没有？要是你误了江大爷的事，保证你这条笑狼吃不完得兜着走。”

说完，坐下向远处的店伙叫：“小三子，泡杯茶来，来盘酥豆干，一碟花生，再抓把核桃来。”

笑狼唉声叹气地说：“真他娘的活见鬼！人倒媚盐缸里也会生蛆，做任何事也不会顺手。不但江大爷的事弄砸了，连三嫂子的零碎也给蹦啦！唉！年头变了。真他娘的反常，反常！”

“这有什么稀罕的？这年头什么不反常？人反常，地反常，天也反常。一连三年不下雪，两年来地震十七八次，天下各地盗贼如毛，你怎么说？”二浑子抹掉脸上的汗水、又道：“看今年这场热，恐怕又不会下雪了，去年冬天简直像他娘的小阳春。依我看，过不了几天，不闹瘟疫也会闹蝗灾。”

“二浑子，你怕什么？反正你有靠山，天掉下来自有长个儿去顶。近来混得如何？吊客张怎么近来连影子都不见了。”笑狼问。

“张大爷到洛阳快活去了。”

“他这个大财主舍不得带你去见识见识？你这位靠山真不够意思。”

二浑子得意地一笑，压低声音说道：“你不知道，张大爷是去避风头的。我跟着去干什么？”

“避风头？”

“水峪山那块地，卖给几个京师来的冤大头了。”

“哦！你是说闹鬼的那块地？”

“是啊！只有卖给外地人才能脱手，本县的人，谁敢要？”

“多少钱卖断了？”

“不多，三百五十两，白花花的官银。”二浑子得意地说。

“老天爷！这不是抢劫么？五十两银子也没有人要的地，却……”

“你可不能乱说，那块山坡地一眼望不到尽头，足有六七百顷，要不是闹鬼，三千五百两银子还不卖呢！”

“你算了吧！荒了四五年久的山坡地，鬼才会要。哦！田地都卖了，还避什么风头呢？”

“那几个冤大头不知那儿闹鬼，要是……”

“怕他们退地？”

“是呀！”二浑子吧唧着嘴说，丢块豆干入嘴。

“喝！吊客张居然怕起事情来了，奇闻！凭你们这群打手，三五十个人也休想动他一根毛。”

“那几个冤大头一个个手长脚大，大有来头呢！老实说，咱们真有点怕他们。尤其那位二十岁上下的少年人，爱理不理嘴闭得牢，那对锐利的大眼委实令人发冷，盯着你时，你似乎感到他可以看穿你的肺腑，也像被刀子扎般可怖，似乎可以嗅到他身上散发出来的阴间气息。

站在他旁边，没来由地令人感到浑身不自在，似乎他不是个有人味的人，而是个勾魂摄魄吞心食肝的魔鬼。这是真的，我真不敢和这种人打交道。”二浑子犹有余悸地说，心虚地左右观望，深怕他说的人就在这附近。

笑狼咯咯笑，说：“为人不做亏心事，半夜敲门心不惊；这是因为你们吊客张这群人，做的亏心事太多了，所以心怀鬼胎，见了人也看成鬼啦！咯咯咯……”

同一期间，水峪山以西的那块辽阔的荒原中，六七个人正在砍木建屋。

水峪山，在府城北面二十余里，这里已是太行山千峰万峦的南麓山尾。

这里其实并不荒僻，山的东麓有一条小径沿丹河上行，可到碗子城山的碗子城关进入山西泽州。

山南有一条大路，通向西北六七里外的太行山，直达泽州。

太行陁是太行山八陁之一的第二陁，路宽三步，全长四十余里，一夫当关，万夫莫入。太行山八陁，第一二三陁均在本府地境。

这块荒废了四五年，因闹鬼而无人敢夜间接近的山坡地，真有六七百顷大小。

近山一带，怪石如林，清溪碧绿，颇富林泉之胜，夜静更阑，流泉的声音如琴瑟和鸣。

北面十余里是方山，四四方方颇为壮观。

总之，这里是山区的边缘，闹妖闹鬼并非奇事。

买这块地的共有六个人，为首的人是高头大马年约半百的虞允中；双手过膝的万名深；眉心有痣的青年人高诚；特别粗壮的夏普；右手有并指的房明；那年轻的小伙子辛老五，他以排行为名，本来叫辛五、但大家都叫他老五。

这六位仁兄据说来自京师，在上月初买下了这块田地、在此户。

起初他们并不知道这里闹鬼，后来打听出不少闹鬼的传闻。鬼吓不倒他们，召来了工人，正在赶造住宅。

六栋木屋已完成三分之一，大概还有十天半个月才能完工。

半月来，他们并未看到鬼魂妖魅出现，平安无事，连附近村落的人，也认为他们福大命大，恶鬼们乖乖溜走了。

他们所买的这一片地，出奇的便宜，可耕地就有六七百顷、加上山坡一带不宜耕种的山地，总数约有一千五百顷左右。

相距最近的村落，皆在五里以上，以六个人的力量经营，那是不可能的。

他们不怕妖魔鬼怪，糟的是请不到长工，没有人敢来应征，连建筑的工人也不敢在申牌以后歇工，早早地便歇工慌张地离开，因此他们六个人只好拼命自己动手。

这块地应该是很理想的良田，一条小溪流通田里，绕山北流入大丹河，不愁无水可灌溉。

可是，目下却满目荆棘，野草及肩，间或生长着丈余高的灌木丛，成为狐鼠之窝，大白天经常可看到豺狗与青狼出没，甚至偶而可发现大黑熊在附近徘徊。

午膳罢，万名深披上一件青直裰，戴了遮阳帽，向辛五招手道：“老五，戴上遮阳帽，咱们到山北那边走走。”

辛五在六个人中最年轻，二十岁左右，高大结实，雄健如狮，年轻英俊，但却沉默寡言，不苟言笑。他就是辛文昭，虽说脱离大小罗天已有半年，仍心有余悸，想隐在这里开垦。

他那双出奇明亮的大眼睛，看来要比他的年龄成熟得多，带着些野性的慑人气魄，不像是属于他这种年龄的人该有的眼神。

他以汗巾拭汗，抓起挂在木堆上的外衣，说：“好，咱们真该去看看这家近邻，这就走吧！”

虞允中从一间建好的木屋钻出，高大的身影像座山，喷出口中的漱口水，用木杓晃动着说：“早去早回，要赶工哪！记住客气些，不要让人家认为咱们是恶邻居。”

万名深咧嘴一笑，顺手抓起手边一根本棍，说：“放心啦！虞兄，误不了事，咱们新落户的人，不忍让些这也是给自己过去，不是么？”

两人向东越野而走，绕向山北的丘陵区。

一面走，万名深一面慨然地说：“能丢下那些水里火里的勾当，在这里做一个安份守己、无忧无虑的平民百姓，也是一种享受。”

辛五闭紧嘴唇，嗯了一声算是回答。

万名深拨草而行，似乎早已料定对方不想回答，自顾自地说：“过些天，咱们把家眷接来，这一辈子，咱们算是生根落叶了。哦！老五，你有家眷吗？”

“没有。”辛五回答，简简单单。

“你是夏普的朋友，过去曾经在一起闯过吗？”

“没有，我与夏兄是在京师大名府结识的。他说要到河南买地落户，在下也有此念头，因此跟来了。”

“哦！我与夏老弟是早年的伙伴。虞兄与高老弟也是知交好友，房兄则是虞兄的表亲兄弟。”

“我知道。”

“总之，咱们六个人除你之外，过去都是在刀山上滚，在剑海里闯的人，三年前便决定脱离江湖是非，找处安乐土图下半世的福，所以约好在彰德府聚首。”

“在下不是江湖人，正好要安身立命之所，所以跟来了。”

“也好。”

“你如果不欢迎，我可以退出的。事先我已向夏兄表明，我虽对各行各业一窍不通，但是肯卖力、肯吃苦，种种田地谅可应付。”

“呵呵！你年轻，只怕你吃不了苦。”辛五不以为逆，淡淡一笑，意义深长地说：“谁最后留下，谁就是想真正生根落叶的人了。”

“哦！你以为咱们口是心非？”万名深脸色有点不便，扔头冷冷地问。

“你说过的，种庄稼很苦。”

“没有人怕苦。”

“是么？”他一无表情地说，也像是询问。

万名深摇摇头，苦笑说道：“你这人有点高深莫测，很难说话。”

“是么？”他仍然冷冷地答。

万名深一赌气，不再多说，木棍狠狠地拨开挡路的荆棘脚下一紧。

费了不少工夫，就是不见山北一带有房屋，满山乱钻，看不见附近有人迹。

万名称找得冒火，恨恨地说：“张百万那混球，说这一带有人家，怎么连片瓦寸柱也找不到。”

“咱们往高处走，站得高看得远。”辛五说。

这一带丘陵起伏，草木丛生，视界有限，真不易找到。

万名深只好同意，嘀咕着说：“好吧！往上走。那混球说山下有人家，并未说山上有人住。”

辛五一直默默地跟在后面。无意超前而行，这是尊敬对方的表示，万名深对他这点倒颇感满意。

刚折过一道山脚，万名深欣然道：“咦！邪门，果真有房屋呢！好隐秘的住所，这家人真会享福。”

两冈台抱之中，树隙出现一座高楼的形影，四周全是参天古木，楼顶的飞檐并未高出树梢，因此如不恰好转出山脚的出口位置，任何方向也难以看到隐藏着的高楼。

万名深脚下一紧，穿林而入。

到了楼西面不远处，突又止步讶然道：“咦！好像是座空楼呢！”

“是一座荒废已久的空楼。”辛五说。

楼高两层，四面有小窗，有些窗门已经失踪，有些树枝已伸入窗内，不消一两年，可能被四周的树枝支解了。

鸟雀飞鸣，蝉声闹耳，由于浓荫蔽天，虽然没有风，仍然可感到凉意。

眼前这座破败的大楼，似乎弥漫在阴森森的地狱深处，散发着死亡的气息。

从外表剥落的油漆遗迹估计，大概最近三五年内，不曾有人居住。

谁花这么多的工夫，在此修建这座宏伟的大楼。而任由它被风霜雨雪所剥蚀，丢弃的原因何在？

“嗨！有人么？”万名深大叫。

没有门的空洞大厅，传出了回声：“嗨！有人么……人么……么……”

万名深一惊说：“好大一座楼，听回声便可知道内部大得惊人了。”

石柱、大砖墙、雕花栏杆、窗户小而不多，足有两亩大，真像一座宫殿。

辛五锐利的目光，不住打量着这栋阴森古楼，像一个当铺里的朝奉，审慎地辨认一件送当的古董。

“我们进去看看。”万名深说。

辛五突然侧耳倾听，蝉声和鸟鸣扰乱了听觉，但他已听到异响，拍拍万名深的肩膀，用手向右一指。

万名深循手指方向观看，问道：“你干什么？”

辛五拾起一块泥，顺手向右面的矮林一抛。

一声怪吼，矮林簌簌而动，钻出一头七尺高的千斤大黑熊，双爪乱抓，以后爪人立而起，咆哮着一步步欺近，笨重的身躯一摇二摆，状极可笑。

万名深吃了一惊，说：“这畜生真会躲，不小心撞进去岂不完蛋？”

辛五向大楼退，说：“到里面去避一避。”

万名深一抡手中木棍，笑道：“不，这畜生在这一带游荡。早晚会捣翻咱们的田地，宰了它，它这张皮正好拿来作床褥，你闪开。”

巨熊已经接近至丈内，地像在动。腥臭触鼻，怪吼着向前冲来，爪子伸出了。

万名深向左移，大喝一声，伸木棍撩拨。

巨熊一爪搭出、顺势扑上。

万名深的木棍已先一刹那撤回，身形似电，一闪便到了巨熊的身侧，“噗！”一声在巨熊的鼻梁上敲了一记。儿臂粗的木棍居然未折，巨熊却咆哮着向前扑下，四爪着地，狂吼着猛甩脑袋，似乎吃了不小的苦头。

这刹那间，万名深飞跃而起，跃过巨熊的刹那间，一棍敲在巨熊的双眼之间。

巨熊一蹦，滚倒在地，滚了一匝，爬起如飞而逃，沉重的身躯像一辆大车，在隆隆踏叶声中向西逃逸。

“咦！居然没震碎它的头骨！”万名深讶然叫。

他这两棍以内家真力劈出，大石头也禁不起一击，却击不破有血有肉的熊头，确是感到意外。

他向辛五看去，辛五已背着手，施施然踱上石阶，走近了敞开的大厅门。

“不可大意！”他叫，急掠而上。

厅堂高而广，共有四座通向左右后三方的门，宽广的二重梯。厅顶中空，可看到幽暗的有承尘屋顶。

门、柱、梯、壁，皆呈腐朽状，唯一的光亮是承尘下吊着的一块金漆大匾，三个大字刻的是“奈何天”，金底白字，鲜明触目，与各处蛛丝尘封阴森破败完全不同。

万名深抬头上望、突然打一冷颤，毛骨悚然地说：“老天，难道真是传说中的奈何天么？”

“什么叫奈何天？”辛五问。

“快退！”万名深急急地说。

辛五淡淡一笑道：“这里没有人。”

万名深恐惧地说：“要是有人咱们就完了。”

“晚间或许有人。”

“怎见得？”

“那块匾经常有人擦拭。”

“你看得清楚？又高又暗……”

“要不信你可以爬上去看看。”

万名深依然变色地说：“老天爷，如果真是传说中的奈何无咱们将死无葬身之地、还敢上去看？”

辛五并无意说动他上去看，说：“那就走吧！小心些也是好的。”

万名深急急退出，似是对这座废弃的大楼怀有无穷惧意。

“还要到别处看看么？”辛五问。

“不必了，回去吧！尤其是你，走得愈远愈好。”

辛五不加反对，随着万名深急急下山，在返回新建农庄途中，追上问道：“万兄、奈何天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你不是江湖人，不必打听。那已是多年前的事了、谁又愿意提起呢？”

## 十

来回花了一个半时辰，回到工地时，已是红日行将西沉，晚霞满天的时光了。

直至晚膳时分，辛五已感到有些不对。不安的情绪，明显地挂在五位同伴的脸上，每个人皆心事重重，像是即将大祸临头。

多日来因买得便宜田地的兴奋消失得无影无踪，连平时最多话的高诚，也成了没口子的葫芦，闷声不响，却不时满怀忧虑地向东面失神地张望。

东面，是奈何天废楼的所在地。

工人们匆匆吃过晚膳，早早走了。

六个人最后进餐，彼此一言不发埋头大吃，往日的豪笑声失了踪。

夏普最先食毕，突然说：“今晚我要搬到城里去住。”

块头特大的虞允中沉默了片刻，喃喃地说：“好吧！还回来么？”

“我想……不回来了，这块地，送给你们好了。”夏普迟疑地说。

“奈何天的传说，已被江湖朋友所淡忘。”虞允中言不由衷地说。

“万一是真……我想活，活着的蚂蚁，要比一头死了的狮子强得多。”夏普语气沉重地说。

万名深喃喃地说：“都是我不好。”

夏普淡淡一笑，拭着额上的冷汗，说：“正相反，兄弟该谢谢你。”接着转向辛五问道：“老五，你走不走？”

“我不走。”辛五语气坚定地说。

“这……日后不要怨我。”

“我已是能自己负责的人了。”

“好吧！我去收拾行李。”

辛五探手入怀中，取出两锭十两足赤金子递过说：“你的盘缠并不丰裕，夏兄，你收下吧！”

“兄弟，这……”

辛五将金子强塞入对方的怀中，笑道：“咱们相交一场，这点情份总该有，好走，兄弟不送你了。”

夏普无言地拍拍辛五的肩膀、尽在不言中，扭头急急进入屋中，不久，背了包裹匆匆走了。

“万兄，你呢？”虞允中低下头像是自语。

万名深吁了一口长气，苦涩地说：“我愿意冒险等候。”

“那就早早歇息吧！”虞允中说。”

新制的木床在已完工的厅堂两侧排列，上面摊放着各人的睡具。天气热，众人默默登床和衣而卧。

菜油灯留下两根灯芯。散发出暗红色的光芒。

初更，二更……只有一个人沉沉入睡，是辛五。

万名深睡在最内侧，翻来覆去目不交睫，脸色苍白，不时以惊疑的目光、死盯着上了门的大门。

年轻人高诚睡在右外侧，手中紧紧握着一柄五分凿，似乎这长仅八寸阔有五分的铁凿，是最灵光的佛陀菩萨降魔至宝降魔杵。

虞允中的木枕下，多了一根三尺棍。

右手有六个指头的房明，身侧有一根六尺齐眉棍。

万名深的怀里，有一柄手斧，瞥了邻床沉沉入睡的辛五一眼，心说：“不如即不惧，半点不假。

咱们商量好不将奈何天的事告诉他，免得吓破他的胆，确是明智之举。小兄弟，你该跟夏普走的，何苦？”

外面虫声唧唧，秋虫的混声大合唱有催眠作用，但这些人根本无法入睡。只有一个辛五能安然入梦。

野狼的长嚎，夜猫子的悲啼，令人闻之毛骨悚然。

这些人自称天不怕地不怕，更不怕鬼。可是，奈何天却令他们失魂落魄。

三更天了，时光过得好慢，一分钟像是一年那么漫长，怎么还不天亮？

“吱利利……”屋后突然传来一声惊心动魄的鬼啸，令人浑身毛发森立。

有两个人惊跳而起，是万名深和高诚。

虞允中的三尺木棍抓在手中。房明的齐眉棍已离开了身侧。

辛五仍沉沉入睡，虽无鼻息声，但呼吸间胸膛起伏均匀，似乎并未被鬼啸所惊醒。

“轰隆隆……”不远处一堆木材倒下了。

虞允中飞跃而起，贴门侧立。

万名深到了后堂口，紧张得呼吸像是停止了。

高诚与房明两面一分，严阵以待。

辛五张开明亮的大眼睛，打了个呵欠说：“那头熊弄倒了咱们的木料，自己吓跑啦！

睡吧！”

万名深惊容未退，低声问：“辛五。你听到鬼啸声了么？”

“即使真的有鬼，也没有什么可怕的。人比鬼要可怕得多，至少奈何天的人不比鬼更可爱……”

“少胡说！”万名深低喝，脸都变了。

“你们去忙吧！我可要睡了。”

鬼啸又起，这次是从前门传来。

虞允中猛地拔去两道门闩，狂风似的冲入茫茫夜色中。

房明也不慢，急射而出。

高诚刚抢近门口，蓦地狂风大作，已经冲出的虞允中与房明，像被狂风所刮入，“砰砰！”两声跌了个晕头转向。

灯火倏熄，是被两人跌入带起的风吹熄的。

高诚总算及时闪在一边，免了一撞之厄，灯一熄，他便一闪而出。

星斗满天，鬼影俱无。

火光一闪，辛五用火折子重新将灯点亮。

万名深几乎吓僵了，倚在后堂口的墙壁上发呆。

高诚退回门旁，沉声道：“外面一无所见，怎么一回事？”

虞允中狼狈地爬起，脸色苍白地说：“我也一无所见，只觉一阵劲风扑面，力道空前猛烈，眼前一黑，便被震回屋内了。”

房明拾起跌在一旁的齐眉棍，惊惧地说：“咱们真碰上鬼了。真糟！”

门口的高诚突然惊叫：“瞧！那是什么？咦……”

虞、房两人应声奔出，同声问：“是什么？”

星光下，附近堆了一堆堆木头与一堆散置的木板，如此而已。

“我分明看见那堆木材上有个高高的怪影，怎么眨眼间便消失了？”高诚悚然地说，倒退入门。

“咻……”鬼啸声又起。

高诚急急掩门，却被一只大手抵住了。

是辛五，他徐徐迈步出门，站在屋檐下朗声道：“请不要再来打扰，咱们今后将会好好相处，彼此互不干涉互不侵犯，更希望彼此能成为好邻居。

咱们在此地安身立命，决不会碍谁的事。无论如何，咱们不会退让。你是人也好，鬼也好，赶我不走的。好走，不送了。”

说完，从容转身步入屋，掩上大门说：“咱们睡吧！没什么可怕的。”

“你……你不怕？”万名深犹有余悸地问。

“这是咱们安身立命的地方，总不能因害怕而抛掉根基，远走他方，做没有根的浮萍，是么？”辛五泰然自若地说。

他走到床边，叹口气又道：“咱们已经有了根本，要想保住这点根本，是要付出代价的。”

万名深悚然地说：“可是，人怎么与鬼斗？”

辛五不住摇头道：“是人，有人要赶咱们走。”

“你……你怎么知道？”

“要真是鬼，他早就进屋来了。新屋一未请祖先，二未敬门神，三未祀福德，鬼尽可出入自如。”

房明是惊弓之鸟，惊恐地说：“我不相信是人，至少把我打入门内的绝不是人。凭我六指门神这身艺业，想无影无踪地将我打得倒退而跌，那是不可能的。”

万名深心惊胆跳地躺下说：“明天我一早就走。”

高诚到底年轻气盛，沉声道：“我绝不走，我跟他拼了。”

“最好熄了灯睡。”辛五说，吹熄了灯火。

一早，万名深带着行囊走了。

虞允中不走，房明是虞允中的表兄弟，表兄不走他也留下了。

辛五一早就起床弄早膳，不计一切后果。

当雇工们到达时已是日上三竿了。他独自在附近走动，留心寻踪觅迹。

沿溪东下，绕过一座高冈，他突然止步、小立片刻，吁出一口长气，冷冷地说：“出来吧！咱们谈谈。”

附近全是矮林，溪岸长了丈余高的芦苇丛。

久久，没有声息。他抬头看天，说：“好吧！希望今后你不要再来。”

他回头走了五六步、身后传来了阴冷特异的嗓音：“站住！你是怎么发现的？”

他屹立不动，并未回望。背着手说：“是你身上的薰衣草，也许是所佩的花香。”

“你是六个人中年纪最轻的一个？”

“对。”

“但也是最精明机警，最镇定的一个。”

“好说好说。”

“大概论艺业修为，你也是最高明深厚的一个。”

“恐怕你走眼了。”

“最高明的人，也许死得最慢，但总要死的。”

“人生自古谁无死？仙道无凭，至少在下没听说过有不死的人，也没有见过神仙。”他泰然自若地说。

久久，身后的人变了嗓音道：“我替你可惜，好吧！咱们谈谈。”

他徐徐转身，只觉眼前一亮。

日光下，身前站着一位黑衣姑娘，一头乌光闪亮及膝的秀发，顺贴地从两肩过下，露出羊脂白玉似的秀美脸蛋。

新月眉，有一双清澈加深潭的大眼睛，小巧的鼻，小巧的嘴，可惜脸色太白，白得缺乏健康的色彩。

看不出年龄，眼角被秀发所掩住无法从眼角猜出年龄，但从鼻翼纹与唇角看来，应该是二十出头的年轻女郎。

她那袭宽大的黑袍，直拖至地面。

衣袖也特别长，长得垂手而立可垂至地面，很难看出她的身段与袖内的手是否有兵刃。

他微微颌首打招呼，冷冷地说：“姑娘的轻功十分高明。”

“夸奖夸奖。”黑衣女即也冷冷地说。

“袖风可伤人于丈外，似乎有些取巧。”

“你认为昨晚我取巧了？”

“门侧那堆木头，是在下故意留下让人藏身的。”

“哦！你知道我要来？”

“姑娘不是贴壁站在二楼的转角处么？上面黑暗，以发遮面。我那位同伴被奈何天三字吓破了胆，不敢仔细察看。”

“你不怕？”

“我怕什么？我根本不知道奈何天是什么意思？”

“当时你为何不声张？”

“姑娘，我已经表明态度了，咱们在此地只想安居乐业，不想招惹任何麻烦，即使是一头熊，在下也不愿将它赶走。”

“但麻烦不可避免。”

他冷冷一笑，说：“容忍是有限度的，蚂蚁被逼急了。也会咬一口比它强百万倍的人。再见！”

他从容转身，从容举步。

黑衣女郎身形前飘，像是无形质的幽灵。

他头也不回地说：“我最讨厌从背后偷袭的人，虽则我也可能从背后偷袭别人。请留步。”

“你好骄傲。”黑衣女郎止步说。

“我会是你的好邻居，只要你不再装鬼吓人。”他徐徐而行，冷冰冰地说。黑衣姑娘跟在后面，保持距离，接口问道：“你不问我的根底？”

“你问我，我也不会说。”

“我姓吴，口天吴。”

“我姓辛。”

“我要告诉体两件事。”

“我不一定肯听。”

“听不听那是你的事。其一，我是第一次装鬼吓人。其二，你们如果不在明晚落日之前离开，必将死无葬身之地。”

他止步，抬头仰望烈日炎炎的苍穹。

久久，方问道：“是警告么？要不要我道谢？”

“你这人怎么说话僵僵的？不是我警告你，而是出于善意的劝告。”

“谢谢。再见。”

黑衣女郎目送他的背影渐渐消失。

她晶亮的眸子突然充溢着泪水，以袖掩面，久久，方喃喃自语：“天才貌双全的人，又有什么不好？”

一声幽幽长叹，她取道返回奈何天废楼。

步入积叶盈寸的石阶，作势要升上伸出窗楼的横枝，上面没有窗户的窗洞，突然飘出一男一女两个黑衣人，一搭横枝便翩然下降，飘飘然似蝴蝶凌空。

她急忙刹住向楼窗上升的动作，后退八尺让出落脚处，盈盈行礼道：“师父师母万安，倩儿前晚返家。”

降下的一男一女，穿同一式黑袍，不同的是头发并未披下，男挽结，女梳髻。

男的年约花甲，长一副猪形面孔，长相之恶，无以复加，连脸色也是紫中带褐，晚间出现，准会把胆小的朋友吓昏。

女的正相反，虽是徐娘半老，仍然出落得秀丽脱俗。可惜脸色比倩儿更苍白，更缺乏健康的光泽。

一美一丑相配，委实令人生出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的感觉。

丑老人眉峰攒动，问道：“你前晚回来，昨晚到何处去了，怎么没看见你？”

“倩儿昨晚巡视各处。”

美妇接口问：“有发现么？”

倩儿迟疑地说：“张百万的地卖掉了，新主人已在冈下建屋，共有四个人。”

“哦！那群人没将他们杀掉。”

“那群人整月未返。”

“难怪。哦！山精师徒来了么？”

倩儿长叹一声，摇摇头道：“山精把徒儿赶出王屋山，他说已经和咱们奈何天一刀两断了。”

“这老匹夫可恶！”丑老人怒骂。

“师父，曹州三鬼请来了么。”倩儿问。

丑老人咬牙切齿地说：“那三个狗东西不够朋友，明明躲在家里，却叫一个狗师爷出来胡说八道，说他们已动身到大小罗天助拳。真是岂有此理，大小罗天已在上月被安庆府的大军所攻破，还用得着他们去助拳。”

师母长叹一声，道：“看来，咱们奈何天这次也是报仇无望了。”

丑老人哼了一声说：“奈何天虽然只剩下我们三个人，但毁灭之仇决不放弃。十年漫漫岁月都过去了，咱们还能等，至少咱们还有希望寄托在倩儿身上。”

“何不设法把这群人加以利用？”师母问。

“那是不可能的，不倒翁从不替别人办事，即使有利可图也不加考虑。再说，他也不是咱们仇家的对手。”丑老人摇摇头说。

倩儿凤目一转，接口道：“师父，买地的那四个人，有个年轻人艺业深不可测，只是……只是……”

“只是他生得很俊，是不是？”丑师父瞪大着猪眼、声色俱厉地接口。

“倩儿……”

“谈都不要谈。哼！要是在十年前，为师首先就去宰了他。”师父恨恨地说。

“可是……目下是用人之际……”倩儿仍想加以说服。

“哼！你忘了咱们奈何天的规矩了？本门的男弟子，必须娶最美的女人，女弟子必须嫁最老丑的男人。这就是奈何天的由来，谁也无可奈何。”

倩儿不敢多说，她的眼中涌起阵阵无可奈何的哀愁与痛苦神色。

这是什么狗屁规矩、她的反抗意识在心底开始开始萌芽。总有一天，芽会长大，会开花，会结果。至于是甜是苦。那是另一回事。

师母的颊肉抽搐了数次，木无表情地说：“上去歇息吧！过两天，咱们该收拾离开此地了，一住两月，住得够久啦！！”

## 十一

次日一早，两个青衣大汉出现在工场，看到已建好的四栋房屋。

辛五并未将黑衣女郎的警告放在心上，也不想告诉虞允中，暗中准备一切。

虞允中看到两个不速之客光临工地。以为邻村的人，含笑上前打招呼，老远便叫：“嗨！乡亲，来喝碗茶坐坐。”

两个青衣大汉脸崩得紧紧，摆出债主的面孔，气汹汹地走近，为首的大汉冷笑一声问：“谁是姓虞的？”

虞允中已看出不对善，进门看脸色，债主面孔必定来意不善，陪笑道：“在下虞允中，兄台……”

“你买了张家的地？”

“是的，已经一个月了。”

“你要在此地建农庄？”

“是的，还请诸位乡亲多关照……”

“我看你们是活腻了。”大汉恶狠狠地说。

“你老兄的话未免……”

大汉的手指头，几乎点在虞允中的鼻尖上，厉声道：“太难听，是不是？你给我赶快收工，从何处来，而回何处去，赶快夹尾巴滚蛋。不然……”

闻声而来的高诚怒火上冲，接口道：“不然又怎么样？你咬我鸟？地是咱们的，咱们高兴在这儿建庄，干你屁事！”

“混帐！你……”

“啪！”一声巨响，高诚不容气地给了对方一耳光，又重又快，恍如电闪一般。

大汉大叫一声，颠出丈外。

另一名大汉吃了一惊，忙向后退，咬牙切齿道：“好，咱们回头见、你们将要后悔八辈子。”

说完，扶了同伴急急溜走了。

虞允中直摇头、苦笑道：“这些人真难缠。”

辛五向一名工人问：“老乡，这两个人是什么人？”

工人茫然地说：“不知道呀！从没见过。”

二十余名工人，谁也不认识这两个人。

辛五心中一惊，脸色微变，向虞允中低声道：“快打发工人走路，以免殃及无辜。”

他们是奈何天的人，今早我已接到他们的警告了。看来他们要提前发动啦。”

“哈哈！奈何天会有这种脓包的男人么？”高诚笑着说。

辛五不知道奈何天的底细，自然不明白高诚话中的含义，问道：“你是说，奈何天每一个人，都是功参造化的高手？仆人也同样高明？”

虞允中神情不安地说：“奈何天不豢养奴仆，白昼也不会出面兴妖作怪。看来，便宜没好货，咱们确是买了一块是非之地。好吧！把工人遣走，咱们也安心些。”

炎阳高照，这一片荒原显得死气沉沉。

四人坐在树荫下，漫长的等待不是滋味。

到处都是木料，还有两栋房屋尚未完工。

不远处的草丛中，窜出一头野兔。

天空盘旋着苍鹰，以流星似的速度向下俯冲，仅见巨爪翻腾，铁翼滚转两次，便冲霄直上，爪下已刁着刚才的野兔。

房明狠狠地一掌拍在树干上，枝叶摇摇，恨声道：“见了鬼。往昔，咱们是鹞鹰；现在，咱们反成了那只兔儿。”

虞允中仰天长叹，涩涩地说：“表弟，平安快乐，是要付出代价的。”

高诚下意识地咬着手中的草根、摇摇头低低地说：“先是奈何天，再是来历不明的人，为什么。”

辛五扫视烈日下的荒原，沉静地说：“他们要赶我们走，迫咱们放弃这块土地。”

“但这是咱们的土地，是用自己的心血赚来的钱换来的土地啊！”虞允中愤愤不平地说。

房明吁出一口气，拍着自己的脑袋说：“咱们真不该来的。也许，咱们注定是个生于江湖死于江湖的人，也许咱们退得太早了。”

“表弟，退出江湖的人，永远不会嫌太早。陷得太深，想退也无能为力

了。”虞允中语重心长地说。

“谁也休想赶我走。”高诚神经质地大叫，捏起拳头向万里无云晃动着又叫：“即使是你这不下雨的老天爷也不行。”

“咱们尽量容忍，活不下去咱们就拼了。”虞允中挺起胸膛说。

高诚脸一红，讪讪地搓动着双手道：“兄弟抱歉，我不应该先动手的。我最听不得人家骂混帐。今后，我保证全力克制我自己。”

“不要放在心上，高老弟，即使你不动手打他，他也会先动手打人的。”虞允中加以宽慰。

“来了。”辛五突然说。

东北角的丘陵地带，三匹健马出现在冈顶，向下一冲，便消失在冈下。

“是从山北来的人。”虞允中说。

房明精神一振，说：“真不是奈何天的人？”

高诚颇为自信地说：“本来就不是。”

辛五语气沉重地说：“如果不是奈何天的人，咱们真的多了一处敌人了。岂不是受到两面夹攻威胁么？这叫祸不单行，一波未平二波又起。”

人马渐近，是三个彪形大汉，先绕着新建的房屋飞驰一周，方策马停在四人站立的大树跟前。

虞允中与高诚警觉地点着木棍，向骑士们迎去。

三骑士皆佩了剑，青劲装将魁伟的身躯衬得更为雄伟，脸色显得不友好，高踞雕鞍宝像庄严。

不等两人走近，中间那位为首的大汉沉声问：“哪一位是虞允中？”

“在下虞允中。”虞允中一面答话，一面走近。

大汉恶狠狠地打量他片刻，冷冷地说：“果然是横鞭断流姓虞的，不是冒名顶替的混混。”

虞允中抱拳陪笑道：“兄台既然知道在下的匿名，定是同道，请至舍下一叙以便请益……”

“不必了。”大汉傲慢地说。

“请教兄台高名上姓……”

“在下是来传话的。”

“请问……”

“念你也是江湖同道，名震山东的横鞭断流，不是无名小卒，你该受到尊重，因此，给你一次机会，限你们在日落之前，离开这块地，离开怀庆府地面，记住了么？”那大汉冷冷地说。

高诚淡淡一笑，插嘴道：“老兄，总该有个理由，是么？”

“你们已经得到警告了。”

高诚心中火起，大笑道：“哈哈！就凭你老兄所传的几句话，咱们便乖乖走路么？朋友，你以为咱们花了银子所买的地……”

大汉掏出一枚制钱，丢至高诚脚下说：“拿去吧！这文钱赔你们的损失，也是你们转让这块地的价值。”

说完，便待兜转马头。

简直欺人太甚，连主张忍让的虞允中也受不了，伸脚挑起制钱，接住一握，手一松，钱成了碎屑，撮口一吹，钱粉星散坠地。

他冷笑道：“朋友。我横鞭断流并不想在此地扬名立万，只希在此耕作，做一个平凡的无忧无虑的人。如果阁下……”

“很好。”大汉说，探手入怀，冷笑一声又道：“大概你非要理由不可了。看北面的方山，水峪山至方山一带，不许任何人在此生根。

咱们的主人一个时辰后便可返家，要让他知道你们在此地建屋，后果不用在下多说。

阁下在山东很有成就，但在河南你算哪根葱？”

手一扬，一枝八寸小黑旗飞插在虞允中脚下，又道：“凭贾某人的信号，请得动你阁下吧。”

虞允中脸色一变，沉声道，“原来是黑煞旗主大驾光临。幸会幸会，哼！你明知道这柄黑煞旗唬不了人，何必亮出来自讨没趣？”

黑煞旗主大怒，扳鞍下马。

右首的骑士伸手虚拦一下，沉声道：“贾兄，时光不早了，咱们先去见主人，回头再来。”

三匹马同时转头，向东北的方山狂奔而去。

高诚顿脚道：“咱们的兵刃不该丢得太早。”

房明苦笑道：“玩刀剑的，必定死在刀剑上，丢兵刃永远不会嫌太早。”

远处的辛五说：“除非谪位早早地离开，不然手头就得有兵刃。”

众人回到树下，显得无精打采。

虞允中说：“黑煞旗主这个黑道恶贼，居然自称有了主人，这个主人会是谁？会不会是奈何天的主人？”

辛五独自回屋，从床下拖出盛放行囊的大木箱，解开一只长包裹，取出皮护腰和一把长剑。

先穿上快靴，紧上皮护腰，外面披上青直裰，抓住长剑喃喃地说：“谁也休想赶我走，但愿用不着它。”

烈日当空，正午已过，仍无动静。

除了辛五懒散地在屋内休息外，虞允中三人眼巴巴地向北望，焦灼地在树下踱来踱去，心情随时光的逝去而逐渐紧张。

不安的情绪在每个人的脸上鲜明地呈现出来。

日落之前，日落之前……还有三个时辰。

但黑煞旗主的同伴曾经说过，先去见主人，回头再来，回头不算是期限，谁知道他们何时回头？

申牌时分到了，远处五六里外的山冈顶端，尘土大起，有大队人马向这儿接近。

“来了，老天！他们来了大队人马。”虞允中惊惶地说。

他们只有四个人，手中只有木棍。

不久，前面的平野烟尘滚滚，四十余匹健马分为五列，荡起滚滚黄尘，排山倒海似的急驰而来。

两里、一里……近了。

三人一字排开，三根齐眉棍严阵以待。

健马驰势渐缓，队形徐变。左面十骑一列，骑士手中有挠钩。右面十骑，骑士手中有火把。

中间二十余骑成两列纵队，都是些挎刀佩剑的人。

“他们要来拆屋！”高诚咬牙切齿地说。

近了，在三十步外驻马。第一枝火把点燃，第二枝……刹那间，十枝火把点燃了，火焰熊熊。

“要烧屋。”房明痛苦地说。

辛五不知何时到了现场，站在三人的身后。低声说：“虞兄，尽可能忍气吞声，说好话。”

虞允中三个人，本来就没打算把辛五也算上。辛五不是江湖人，年纪轻轻，怎能与江湖成名人物拼命？因此他并未回头看。

虞允中独自上前迎去，并未带上齐眉棍，这表示并不打算用武力解决。对方人多势众，武力解决是最愚蠢的办法。

先头两骑右面是个三角脸的中年人，佩一把古色斑澜长剑。

左面是黑煞旗主、脸色阴沉。

尘埃未定，四十余骑声势惊人、四十余双怪眼，轻蔑地注视着缓缓走近的虞允中。

“你们还没走？”黑煞旗主厉声问。

虞允中在十余步外止步，抱手陪笑道：“虞某已在此落户，不能走。贾兄，可否替在下引见贵主人。”

三角脸中年人冷笑一声，一字一吐地说：“你还不配见咱们的主人。现在，咱们先拆你的屋再放火。”

“且慢……”

“咱们不与你打交道。”

虞允中忍无可忍，大声道：“咱们以江湖道义说话。要求你们公平决斗，咱们如果死在你们手中，田地是你们的了，你们敢是不敢？”

“哈哈哈哈……”三角脸中年狂笑，笑完说：“咱们是奉命行事，哪有闲功夫与你们干耗？”

姓虞的，告诉你，天地间没有所谓公平。如果论公平，也不至于来杀你们，毁去你们的新居了，是么？”

黑煞旗主接口道：“冲江湖道义份上，咱们给你一次机会。在下叫数，自一数到十，你们必须以全速逃出百步外。不然你将是条死驴。”

虞与驴音近似，骂得够绝。这番话，更是令有自尊心的人受不了。

“一！”黑煞旗主开始叫数。

哪还有什么机会？即使能逃出百步外。以后呢？对方会不会追击？

虞允中知道事不可为，急向后退。

“哈哈……”骑士们踞鞍狂笑。

“快跑呀！姓虞的。”有人大叫。

黑煞旗主已经数到五。

辛五冷然向前走，沉声道：“虞兄，你们散开，杀那些拆屋放火的人，这里就交给我好了。”

虞允中回头一看，这才看到他腰间佩着长剑，讶然叫道：“你……你会武？”

黑煞旗主已叫出八数。辛五大踏步向前走，一步一顿，虎目中冷电四射，脸上涌出冷峻、阴沉、残忍、冷酷等复杂的表情。

“九！”黑煞旗主的得意叫声，这次似乎并不得意，声音小了许多。

三角脸中年人高举准备发动的右手，不由自主地忙下收了一些。

“锵！”长剑出鞘。剑啸声如龙吟。

黑煞旗主还没叫出十数，咽喉似乎被大拳头塞住了。

三角脸中年人高举的右手，也无力地放下了。

死一般的静，空间里似乎飘散着死亡的气息。

四十余名骑士，皆被辛五那令人可怖的锐利眼神，以及脸上冷酷从容的神情所震慑，皆感到心中发虚。

辛五站在十步外，光芒四射的长剑斜指，左手不捏剑诀。三把小刀尖映日生辉，面向着大队人马，以冷极阴极的嗓音沉静地说：“谁是江湖道上的英雄好汉？给我出来，让在下见识见识，免今天下豪杰失望。”

久久，三角脸中年人似是极怒，沉喝道：“下去一个人，不要令他失望。”

一名中年人骑士扳鞍下马，大声道：“兄弟去收拾他，砍下他的脑袋来做夜壶。以为狂妄者戒。”

“小心了！”三角脸中年人说。

中年骑士一跃两丈、恰好到了辛五身前八尺左右，手按刀把厉声问：“留名，好在你的骷髅头上刻字。”

“姓辛。你上！”

“锵！”钢刀出鞘。

辛五上举的剑尖。徐徐下降，降下顶门……降下眉心……在眉心该不停，仍徐徐下降。

中年骑士看走了眼，竟以为他是外行，不会用剑，连立下的基本功架也荒腔走板呢，立即抓住机会，一声狂笑，人刀俱进。

仅见刀光一闪，招发“力劈华山”，势如电闪雷击，风声惊心动魄，凶猛无畏地抢入，刀下绝情。

剑啸骤发，人影疾射。

辛五人动剑不动，刀劈到，他急进从对方的身侧一掠而过，像是贴在对方的刀口前面被刀推送出去一般。

就在双方交错的刹那间，剑向前斜拂而出，冲进三尺倏然止住身形。

人静止，仍是刚才的起手剑式。

剑尖前五寸，出现淡淡的血光。

中年骑士一刀落空，竟止不住势，踉跄向前冲，腰腹间血如涌泉，迅速地湿透衣裤，然后向下滴。

“哎呀！”骑士们发出惊呼。

“砰！”中年骑士扑倒了，徐徐向上翻转。

人声倏止，强存弱亡。

辛五徐徐后退，退回原位，用毫无感情的声音说道：“下一个。”

三角脸中年人脸色大变，骇然向黑煞旗主问道：“他用的是刀法，这是那门派的剑术？”

黑煞旗主跳下坐骑，凛然地说：“不知道，我去会他。”

“他的剑术诡秘霸道，千万小心。”

“我知道。”黑煞旗主说。

他手一抄，一声剑啸，长剑出鞘，徐徐迫进。

辛五屹立如山，剑尖徐降……

两丈，丈五，一丈……

辛五脸上的复杂表情已经消退，只留下冷酷的表情，慑人心魄的目光，凌厉地盯住接近的黑煞旗主，握剑的手握得松松地，斜举的剑稳定如山。

黑煞旗主受不了他慑人心魄可怖的目光，心中狂跳，回避他的眼神威胁，开始徐徐向右绕走、以便引诱他移位暴露空门。

辛五并未跟随黑煞旗主转向而移位，甚至连目光也没跟踪，保持原姿势说：“不要游走争取空门浪费工夫、我给你机会。”

黑煞旗主已绕至他的右后方，受不了激、一声沉叱、剑发如电，“灵蛇吐信”攻对方的右肋背，势如狂飚，疾如电闪。

辛五人化狂风，挫身左移，再右旋，急退，他的剑就是这么一带一拂，看来并不快，却恰到好处。

黑煞旗主一剑走空，竟未能及时收招化招，身形一顿，再跟舱迈步，走了两步艰难地转身，大叫一声，挺剑疯狂地冲进。

辛五退出丈外，剑垂身侧，屹立如山岳，冷然注视着对方冲来、毫无反应。

黑煞旗主的右肋下，内脏与鲜血向外冒。

一步，两步、三步……近身！

“砰！”黑煞旗主冲倒在辛五脚下，剑伸至辛五脚尖前方坠落地上。

连惊呼声也没有了，所有的骑士目定口呆。

辛五跨越黑煞旗主的尸体。回到原处，冷冷地叫道：“下一个。”

一名骑士突然拔刀出鞘、一声怒喝，挺刀策马疯狂地冲来。

辛五向右一闪，骑士转身移刀，马亦略偏。

辛五的身影，却神奇地换位，剑芒一闪，一条马足应剑而折，健马立即凶猛地冲倒于一旁。

在砰然大震声中，骑士被抛落地上，还来不及站稳也没看到人影近身，等发觉眼前有人已来不及了。

剑芒再闪，急射而出。

“啊……”骑士厉叫，扑倒在辛五身上，背心后，尺余剑身透出。

辛五推剑，骑士向后倒，剑亦随之脱离身躯，骑士砰然倒地。

“下一个。”辛五冷酷地叫。

人马一阵骚动，死的恐怖撕裂着每个人的心。

血腥触鼻，传出濒死的最后一声呻吟。

三具尸体，一匹仍在挣扎的断足马。

没有人再出来，辛五斜移数步，一剑刺入伤马的胸口，让马早些升天免受痛苦。

“锵！”剑已入鞘。

他瞥了众人一眼，转身徐徐往回走。

“踏！踏！踏……”快靴踏地声稳定，令人平空生出毛骨悚然的感觉。

三角脸中年人脸色苍白，惊恐地说：“这是个没有人味的人，上！”

一声叱喝，马群前冲。

事先未打招呼，仓促间发动冲锋，有些人还未从震惊中苏醒，有些人害怕得根本不打算冲上送死。而且这位仁兄发令后自己不先上，因此凌乱之状不可喻，根本就不成阵势，不成阵就白白失运用马蹠的威力。

第一匹冲出，第二匹……

辛五一声暴叱，大旋身左手一挥。

白虹破空而出，三把飞刀连续飞出，快得令人目眩，迎面而来的骑士们，根本难以发现。

柳叶飞刀形如柳叶，没有刀锋，刀身细而薄，迎面而来的人，很难发现小小的寒星，速度太快更是难辨。

“砰！”第一名骑士倒了，健马止蹄。

“砰砰！”第二第三两名骑士坠马。

“锵！”长剑再次出鞘。

第四名骑士在丈外勒住坐骑、如见鬼魅般慌忙策马后退。

其他已冲出一半的骑士，也纷纷勒住坐骑。

虞允中三个人，三根齐眉棍向前迎来。

辛五剑尖徐降，喝道：“我先上，那位三角脸仁兄是我的。”

不等他们上，马群像潮水般退去，荡起滚滚黄尘，片刻间已远出半里外。

辛五在尸体上取回飞刀，收入皮护腰、说：“替我把尸体绑上坐骑。”

虞允中脸色苍白，仍在发抖，急声问：“老弟，你……你要……”

他牵过一匹坐骑平静地说：“捉贼要在屋外捉，在屋内捉贼家具必定遭殃。在这里等他们来，吃亏的是我们。”

“可是……”

“下一次来，这里必定保不住。我的钱都花在这座农庄上了，我不愿今后在外做伸手大将军乞讨为生。没有人能赶我走，我要去找他们的主人说个明白。”

连心豪气壮的高诚也感到吃惊，惶然道：“这……这不是自……自投罗网么？”

“我宁可去找罗网，也不愿罗网罩到我头上来。你们可以不去，我非去不可。”

“老弟，从长计议。”房明谨慎地说。

## 十二

屋侧的木堆中，三个黑影掠出。

辛五本来向北望，首先发现身后有警，丢掉缰绳，“锵！”一声剑啸，长剑出鞘，同时转身。

“高明。”黑影叫。

虞允中三人先是看到辛五撤剑出鞘，吃了一惊，听到身后的叫声，更是心惊胆跳，火速转身。

身后两丈外，站着三个黑袍人。

“奈何天的人！”虞允中惊恐地叫。

是吴姑娘和她的师父师母，三人都佩了剑。男的奇丑，女的极美，出现在阳光下，委实令人心悸。

辛五横剑冷然屹立，冷冰冰地问：“你是他们的主人？”

丑师父咧嘴一笑，笑容恐怖已极，说：“是他们的邻居。不，该说是你们的邻居、昨天你已经到过寒舍了。”

“是奈何天的人？”辛五沉静地问。

丑师父一阵怪笑，笑得有点凄凉，说：“奈何天已在十年前坍掉了。年轻人，你如果不知道那就不是江湖人。”

“在下本来就不是江湖人、只想在此地种庄稼。”

“但你们种不成……”

“阻止在下的人、必须付出可怕的代价。”辛五冷冷地说徐徐收剑入鞘。

“但你们对付不了大群高手围攻、最后失败的将是你们。”

“你说早了些。”

“要不要老夫助你一臂之力？”

“你会相助。”

“老夫乐正中。”

虞允中打了一冷颤，不自觉地说：“奈何天的主人，乐正门主。”

乐正中凄凉地淡笑，仰首向天道：“严格地说，我该称奈何天的少主人，家父乐正恒仍健在人间。

目下乐正家人丁式微，已不配称门了。说吧！要不要老夫相助？远亲不如近邻，老夫不容许方山的人来打扰奈何天的邻居。”

辛五沉吟片刻，问：“老伯知道他们的底细？”

乐正中点点头，问：“你听说过不倒翁其人？”

虞允中抽口凉气说：“不倒翁尚西天！恶毒的西天门门主。难怪有这么多江湖败类做他的奴才。”

乐正中桀桀怪笑，笑得像刚下蛋的老母鸡，说：“距天黑还有一个时辰。咱们正好与他们在半途决战，必须迎上前去，不许他们过来。”

辛五突然问道：“你要什么代价？须知咱们都手头拮据……”

“一言为定。”辛五爽快地答。

“还有……”

“还有什么？”

“老夫的行踪，绝不许你们透露出去。”

“那是当然。”

“好，一言为定。”乐正中欣然地说。

接着引见己方的人，说：“这是拙荆，早年江湖上大名鼎鼎的玉凤符贞。那是小徒吴倩倩。”

虞允中三人也自报名号。辛五通名毕，说：“只有三匹坐骑，虞兄，你们就不必去了。把这些死人死马给埋了吧！”

虞允中三人正求之不得呢！欣然答应了。

□□□□□□

乐正中一马当先，玉凤师徒同乘一骑居中。辛五不知不倒翁的住处。在后跟随，四人三骑向东北驰去。

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辛五对乐正中一家暗怀戒心，始终怀疑他们是那群暴徒的主人。

远出七八里外，对面尘土大起，四五十匹健马宛然入目。

四人驻马相候，对面的人自然也看到他们了。

乐正中发出一声震天长鸣，吸引对方注意。

然后舌绽春雷似大吼道：“西天门主，要不要先冲杀一场，贵门是凭这阵仗，来称霸江湖的么？”

声落，用一条黑巾包住了口鼻，只露出双目，显然不愿以本来面目与对方相见。

对方在百步外列阵，骑士纷纷下马。

五个青袍人步行而来，三角脸中年人在后相随。

四人也下马，将缰绳缠在草上，大踏步向前迎去。

辛五走在最左侧，他右首是吴倩倩。

他发觉自从上马动身以来，吴倩倩那令人心动的大眼，经常在捕捉他的目光，送来情意绵绵的秋波，令他颇感困惑。

这时，他感到一双凉凉的，汗湿的小手，摸索着抓住了他的右掌。

他感到小手在颤抖，不由柔声低问：“怕么？不要怕，这就是人生。”

“你呢？你的手好坚定啊！”吴倩倩幽幽地说。

“如果我不坚忍镇定，就活不到现在。”

“你曾经闯过刀山剑海？”

“比这更糟的事我也经历过。”

“哦！回忆是痛苦的。往事只堪哀。辛兄，不要再去想它，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了吧！”

“我从不回想过去，我只想到将来；这就是我必须在此地生活下去的理由。”他沉静地说。

但在他的内心深处，对一位陌生姑娘所给予的同情，感到些许震撼。

他转头注视身侧这位神秘女郎，吴倩倩一脸忧伤，泪水在眼眶里打转。

“你怎么了？姑娘。”他关心地问。

这一生中，他从未关心过别人。

“没什么。”吴倩倩压抑地说，两颗晶莹的泪水终于滚下腮边。

她回避他的目光。吸口气幽幽地又道：“不要笑我。我……我很软弱。我也曾经历过可怕的磨难。也许，我忍不住为自己的身世哀伤。”

“你是不必帮助我的。”他心动地说。

“不纯粹是为了你，辛兄。”

“那……那又为什么？”

“这……如果你被他们赶走，我和恩师也会被他们赶走的。如果我们胜了，便不必躲躲藏藏见不得人了。”吴倩倩迟疑地说着。

近了，双方已停下脚步。他放开吴倩倩的小手，脸上一片冷肃。

五个青袍人一字排开，三角脸中年人则站在中间那位身树特异的青袍人身后。

中间那位身材特异的青袍人，确是岔眼。五短身材，胖得像个肉球，上尖下圆，尖尖的脑袋顶门光光，四周报下一圈短灰发，小眼睛酒糟鼻，血盆大口露出一口大板牙。

两条腿像短树桩，支撑着特大号的腰臀颇感不胜负荷。

将他与天生一副猪面孔的奈何天主人乐正中比较起来。其丑相当，各擅其长，半斤八两谁也不要取笑谁。

左右四个人是三男一女，年约四五十之间，都是些面目可憎凶暴狞恶的黑道成名人物。

乐正中颌首打招呼，抢先说：“不倒翁，你真神气啊！”

不倒翁哼了一声，似乎浑身肥肉都不住颤动，冷笑问：“你认识我？”

“咯哈哈……大名鼎鼎的西天门门主不倒翁尚西天，江湖朋友谁敢说不知道？即使从未见过你老兄的人，从你老兄的长相中，也可以猜出来，没错吧？”

“拉掉你的蒙面巾，本门主要看看你是谁？以巾蒙面，你是见不得人

么？”

“因为你还不配看老夫的庐山真面目。”

“哼！你狂吧！等会儿你就狂不起来了。”

“对，咱们骑驴看唱本，走着瞧。咯咯咯……最后笑的人。才有资格称英雄。”乐正中怪笑着说。

三角脸中年人从不倒翁身后伸出手来，指着辛五惶然地叫：“瞧！！就是他。”

不倒翁眯着小眼打量着辛五，不屑地问：“你说他一招便杀了黑煞旗主？这么一个乳臭未干还穿开裆裤的人？”

辛五毫不激动，冷冰冰地说：“严格的说，只用了半招。”

“我不相信，除非你用诡计暗算。”

“信不信由你。”

“你姓辛？大名是……”

“辛五。西天门主，在下与几位朋女，合伙在自己的田地上建屋，与贵门所在地的方山，双方相去二十里，井水不犯河水。

咱们初来乍到，自问并无开罪贵门的地方，为何遽尔煎迫，派人前来拆屋放火，可否明告？”

“那地方不许人逗留，本门主日后另有大用，你知道这点就够了。”

“那是在下的土地。”

“连一根草也不是你的。”不倒翁怒叫。

“在下有契约，在县衙办好……”

“本门主有自己的法律。”

“哦！你的野心不小。告诉你，辛某并不打算动刀动剑，也不希望任何人侵害在下的田庄，没有人能赶我走。只要辛某有一口气在，绝不容许你们再来撒野，知道么？”

“你不会有气在了，你将是被分尸的死人。”不倒翁暴怒地叫。

“你还想用暴力解决？”辛五冷冷地问。

不倒翁举手一挥，吼道：“砍了他，这不知死活的狗王八可恶！”

左首的瘦长青袍人一跃而出，一声刀啸，吹毛可断的狭锋刀映日生光。

乐正中伸手阻止辛五迎出，徐徐举步上前说：“老夫班门弄斧，想卖弄几下杀鸡剑术。老兄，我的剑没有你的刀利，手下留些情，好么？”

刀光疾闪，势如天雷下击，劈肩挂颈力道如山，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人影乍合，生死须臾。

“铮铮！”刀剑交鸣，火星四溅。

第三刀，第四刀……势如长江大河。

剑虹在重重刀山中吞吐自如，突然扭曲地连闪两次，纠缠着的人影倏然分开。

乐正中疾飘八尺，笑道：“老夫真的老了，不灵光啦！”

一瘦长中年人向己方跟舱而走，人突然坠地，以手掩住胸口，发出一声绝望的呻吟。

向前一扑，跌入抢出相救的同伴手中。

不倒翁脸上失去血色、咬牙道：“我知道你是谁了。”

“是么？你怎样看出的？”乐正中收剑问。

“你那招‘回天乏力’刺出的剑可以任意折向，这是奈何天门下弟子最

神奥的一招奇学，身剑合一浑如一体，突然的变化使对方无力自救，发无不中。江湖道上有不少高手名宿，断送在这招诡奇的剑术上。”

“不错！好眼力。”乐正中说，拉下蒙面巾。

不倒翁小眼怒睁，厉声问：“你是乐正中？”

“你不相信。”

“奸啊！西天门与你奈何天从无过节，天南地北井水不犯河水，你却上门欺人，咱们拼了吧！”不倒翁切齿叫。

一声剑啸，拔剑出鞘，三名青袍人也两面一分，同时撒剑。

三角脸中年人稍一迟疑，也拔剑列阵。

辛五首先迎上，手动剑出、冷冷地说：“不倒翁！你还来得及全身而退。”

玉凤迫进，剑发出虎啸龙吟、冷笑道：“他是一门之主，怎能退？”

一声怒啸，风吼雷鸣，五比四。双方各找对手、立刻展开一场空前猛烈的恶斗。剑影飞腾，罡风怒号，人影进退如电，生死相决。

乐正中这边的三个人，艺业皆比三名对手高明，但却未用全力，暗中留意着辛五的一举一动。

辛五扑向不倒翁。这位一门之主见多识广，一眼便看出他与众不同，不敢冒险进招，斜飘丈外避过凶猛的一击，让一名豹头环眼的青袍人及时声援，先占夹攻方位，然后谨慎地游走争取空门，以便反击。

辛五一击无功，已看出对方的心意，并不急于进击，屹立原地剑垂身右。任由两人徐徐绕走移位。

他冷笑道：“我已经给予你们进击的机会，但你们放弃了。现在，在下要……”

一声暴叱，不倒翁在右，同伴在左，抓住他说话的机会，同时发动夹攻，双剑齐发，势如排山倒海。

这是他有意奉送的机会，对方竟愚蠢地接受了。

两面剑势一合，风吼雷鸣。

他身剑合一，急射右方，立即摆脱了左方的不倒翁。接着剑发“飞星逐月”，无畏地楔入右方攻来的千重剑浪中，但见人影乍合，剑芒闪过，飞射丈外。

“铮！”一声错剑的刺耳锐响传出，人影乍止。

不倒翁发招追击，越过了同伴。

豹头环眼青袍人却重重地摔倒，像中箭的雁，一而再弹起乱蹦，最后一声厉叫，在鲜血中挣扎。

辛五向即将追来的不倒翁，冷冷一笑，剑尖徐降，脸上涌起冷厉的神色。

不倒翁却大吃一惊，及时止步收势。

同伴一照面便倒了，令他心胆俱寒。

“在下进招了。”辛五冷森森地说。

不倒翁徐徐后退，骇然问：“你……你用的是什么剑法？”

他徐徐迫进，冷冷地说：“天下间门派甚多，各式各样的剑术多如牛毛，各擅其胜，各具其绝。

但千变万化，万变不离其宗。你看不出，那是你墨守成规，食古不化。你已注定了要剑尖沥血……”

“且慢！”不倒翁豪气尽消地叫。

“阁下有何话说？”

“你是奈何天的人？”

“不要问了。”

“你想来夺老夫西天门的基业？”

“正相反，是你要夺在下的基业。”

“你听我说……”

“我不要听你的，我只要任何人都不能来侵犯在下的农庄，我要在此地种庄稼。”

“我给你加一倍价钱，将这块地买过来？”

“你早就该向张百万买，如今在下已买下了，恕不相让。”

“别无商量？”

“别无商量。”

不倒翁一咬牙，说：“好，老夫今后不再打扰你，今天的过节，老夫不再计较，你可以在此地种庄稼。”

辛五颇感意外，但也感到欣慰。

不远处，马群已不安地向前移，很可能冲上倚多为胜围攻，胜负未可逆料。

他见好即收，收剑道：“在下谢过，但愿阁下言而有信。”

“老夫一言九鼎！”不倒翁大声说完后，随即发出一声怪啸。

与乐正中师徒恶斗的三个人，应声跳出圈子急退。

乐正中大感意外，怪笑道：“不倒翁，好像你并未出手！”

不倒翁直咬牙，沉声道：“姓乐正的，咱们的账，以后慢慢算。”

“债多不愁，你老兄确也够皮厚，何不这时结算？欠了债我是睡不着的。”

不倒翁心中雪亮，会与他斗口准输不赢，举手一挥，一百不发，率领手下带着尸体离开了。

辛五回头去牵坐骑，解释道：“不倒翁已答应今后不再骚扰，在下放他一马、但愿他百而有信。”

乐正中慢慢往前走，摇头道：“这老狗机诈狡猾、他会守信？怪事。”

吴倩倩跟在辛五的左侧，接口道：“是啊！辛兄，西天门的人，没有一个是讲信义的，你不该放他走。”

辛五走近马旁，突觉眼前一黑，顿时头重脚轻天旋地转……

吴倩倩一把扶住了他，轻叫：“辛兄！你……”

他左手一挥，吴倩倩飞跌丈外。

“锵！”长剑出鞘，清啸震耳。他听到一声咯咯怪笑，便失去知觉。

“砰！”一声，他摔倒在坐骑旁，拔出的剑仍握得紧紧的。

明枪容易躲，暗箭最难防。迷香更是难防。

薰倒辛五的不是迷香。所谓香，必定多多少少带了些气味，警觉的人不易上当。

辛五事先已对乐正中怀有戒心，但作梦也没料到对方会在这紧要关头施用昏神药物，不倒翁的人尚未远去，很难保证不去而复返，人仍在现场，应该有所顾忌才对，怎么会在此地动手脚？

再说，乐正中在右侧丈五六远处取坐骑，身侧只有吴姑娘，哪有动手脚的机会？

可是，他料错了。乐正中本人并未下手，下手的人乃是吴倩倩，用的

是无色无味的昏神药物，而不是迷香。

他仍有余力推开吴倩倩，仍能拔剑。但药力发作，他终于摔倒在地，剑仍然抓紧在他手中。

吴倩倩摔跌出丈外，跌了个晕头转向。

玉凤符贞大惊，抢近相扶，急叫：“倩儿，怎么了？”

乐正中到了辛五身旁、说：“快走！我带他……”

话未完，尚未伸手抓下，剑虹一闪，已昏迷的辛五一剑挥出，这时才完完全全失去知觉。

乐正中毫无戒心，发觉有变想躲闪已来不及了，百忙中向侧退，只感到冷气彻骨、小腿一麻，“哎呀！”一声轻叫。退出八尺几乎栽倒。

玉凤符贞一惊，丢下吴倩倩拔剑抢来。

“不可杀他！”乐正中大叫。

玉凤停剑止势，惊问：“中郎！你……”

乐正中坐下裹伤，说：“不要紧，小腿受伤。”

这一剑割开左小腿一条横缝，深可及骨，断了一条筋肉，十天半个月休想痊愈，小腿在痊愈前走动困难，更用不上劲。

五凤上前帮助上药裹伤，讶然道：“夺魂雾中者必昏，他为何倒了仍可挥剑？”

乐正中怒叫道：“该死的丫头定然未用足药量，该死！”

吴倩倩花容变色，取出袖底的一只银管急道：“倩儿已用过了量，整管夺魂雾全都用光了。”

玉凤摇头道：“中郎，不怪倩儿。他早已对咱们怀有戒心，发觉有异便以内功迫住精脉，委实精明。”

“上马，速离此地。”

玉凤将昏厥的辛五搁上马背，匆匆走了。

### 十三

辛五醒来时，一灯如豆。

这是废楼上的一间内房，房四周仍保持蛛网尘封的破败原状。只是多了一块小木板，堵住唯一的小窗，不令灯光外泄而已。

楼板上，铺了一张被单，一床夹被，与一只包裹作为枕头、之外别无长物。

辛五挺身而出，发觉浑身软绵绵的，昏眩感仍未完全消除。

首先，他看到灯光。

那是一盏菜油灯，灯盏内以棉丝作芯，发出暗红色的幽暗光芒。

幽香入鼻，吴倩倩木无表情地坐在他身旁，他想站起，却感到力不从心。

对面房门旁的壁根下，并肩端座着乐正中夫妇，坐在草编的蒲团上，正冷森森地注视着他。

乐正中那丑陋的猪形脸，在幽暗的灯光下看来，显得更为丑陋，更为

恐怖。

相反地，吴倩倩与玉风秀丽的脸庞，益增三分朦胧之美，美与丑是如此强烈，如此鲜明的对比！

他坐正身形，以稳定的嗓音说：“在下落在你们手上了么？不倒翁与你们是一条线上的？”

乐正中冷冷一笑，眨着猪眼说：“难道你不知江湖鬼蜮？告诉你，永远不要相信平白帮助你的人。”

“在下不是江湖人，也并未完全相信你。”

“你还不承认失败？”

“不承认也得承认，目下软穴被制。事实俱在。”

“承认就好，识时务者为俊杰。”

他冷冷一笑，问道：“你不杀我，定然必有所求，是不是？”

“不错，你是个明白人。”

“当然，在下不是输不起的人。你们要这块地，没有人再能反对了。”

“鬼才要这块地，只有不倒翁那虚有其表贪生怕死的人才想到霸占这块不毛之地来防止外人窥伺他的虚实。”乐正中不屑地说。

“你不是与他……”

“他西天门那几块废料，还不配与我奈何天相提并论。不客气地说，不倒翁还不配替我提鞋，我一个指头，也可要他死一百次。”

“那你……”

“老夫在他这里借住两个多月，他居然一无所知。在江湖道上而言，西天门除了倚众群殴之外，可说一无是处。”

“说吧！你把我用诡计弄来，到底有何所求？”

乐正中脸一沉，说：“我要你投入奈何天门下。”

“在下不是江湖人，只想安安稳稳种庄稼。”

“没出息的东西，你不是种庄稼的材料。你艺臻化境，剑术与飞刀术皆出神入化，跻身于江湖一流高手之林而毫不逊色。我相信你能重振我奈何天的声威，雄霸天下指日可待。哈哈……”

“可是……”

“你已别无抉择。”乐正中阴森森地说。

吴倩倩向他投过情意绵绵的目光，柔声道：“你并未被制软穴，而是服了家师的一种慢性毒药，目下药力已经行开了，不久便可复原。”

他心中暗惊，但沉着地问：“哦！要毒死我？”

“不，每隔十天半月，便给你服用一次解药，毒不致于发作。直至你甘心情愿为家师效力，届时自然会为你拔除奇毒。”

他盯着乐正中，淡淡一笑，道：“看来，在下已经身不由己了？”

乐正中咯咯怪笑，笑完说：“是的，你并不糊涂。你，身怀绝技，却甘心在此隐遁，必有不可告人的身世与令人难解的苦衷。

你跟随我，我会替你铺设一条通向江湖至尊的光明路。如果你愿意……哦！你会愿意的，是么？”

他淡淡一笑，泰然地说：“当然，目下我非愿意不可了，是么？”

“你明白就好。”

“我能不明白么？”

“现在，我要知道你的出身、师承、身世。”

他仍然淡笑，不如思索地说：“我是个孤儿，自幼追随一个不知名的中年人，我称他为大叔，他除了教我练武以外，从不说练武以外的事。甚至连姓名也秘而不宣，在黄山整整呆了十六年。”

“我是偷偷溜走的，那天他一去不返，我第三天便偷偷离开。逃至京师弄到一笔金银，路上与那五位仁兄结伴同行，在此买地隐居。”

他信口胡说。居然毫不迟疑。

“你的真名是……”

“真名是辛武。”

“好吧！姑且相信你的话。”乐正中不加思索地说，咯咯一笑又道：“我会查你的底、但愿你没说谎。”

辛五哈哈大笑……

乐正中脸一沉，问：“你笑什么？”

辛五仍在笑，笑完说：“我那几位同伴，提起奈何天使吓得发怔，可知你们的江湖声威是如何惊人了。”

既然我能跟着你们闯天下，我还怕你去查我的根底？干脆我就带你们到黄山看看，可好？”

乐正中老奸巨猾，精明老练，居然阴沟里翻船、冷笑道：“你少打歪主意，想让你那位大叔救你么？不要梦想了。从今起，你改名为乐正宏。”

“什么？要改名换姓？你算了吧？”他大叫。

乐正中咯咯笑，说：“改名换姓之后，你便是奈何天的人，没有人会怀疑你的身份，你那位大叔也不会找得到你了。”

吴倩倩是老夫的得意门人，她将是你的妻子。因此你便名正言顺是我乐正家的人，奈何天的未来门主。这是奈何天的规矩，这几天我得好好教你。”

他已恢复真力，缓缓站起说：“你倒是一厢情愿呢！”

他又指指玉凤符贞，冷笑道：“你夫妻俩年不过半百，日后养了儿女，我这未来门主身份，不值半文钱。”

玉凤脸一红，转首他顾。

乐正中脸一沉，猪脸掠过一抹难以言宣的愁怅，一字一吐地说：“老夫已预定你是日后的门主，没有人会与你竞争。这是天意，你不必多问。”

“好吧！不问就不问，日后即使有人竞争、我也当仁不让。”他大声说。

“你愿意了？”乐正中问。

“我为何不愿意？你说过的，种庄稼没出息，能有人扶植。我为何放弃日后雄霸天下的机会。”

乐正中大喜，得意地笑道：“好，一言为定。我看你与不倒翁的爪牙动手，下手冷酷无情。便知道你是个不甘人下，野心勃勃的人，正是江湖上上可多得的好人才，果然被我料中了。”

过几天等我的伤好了，咱们就动身返家，重整奈何天。办完几件重要大事之后，再重开山门昭告江湖。天色不早，可以歇息了，记住熄灯。”

在咯咯怪笑声中，玉凤扶了乐正中出房而去。

“你不走？”他向吴倩倩问。

吴倩倩娇羞满面、但喜气滚滚，掩面说：“我已是你的妻子了。”

“什么？”他讶然问。

“你不是已经应答师父了。”

“哦！原来如此简单。”

吴倩倩一口吹熄了灯火。幽幽地说：“辛爷，我真害怕你刚才站起来时与师父翻脸拼命。”

他嘿嘿笑，说：“毒药在体，我不傻。你师父说。要办几件大事再重开山门，是什么大事？”

“铲除奈何天的仇家。哦！辛爷，不要谈这些。”吴倩倩说，牵他的衣角将他拉下并肩而坐。

“不谈这些，谈什么？”他信口问。

其实，他正在思索自己的处境。

吴倩倩偎入他怀中，投怀送抱，娇喘隐隐，吐气如兰。

他心中一荡，猛地抓住吴倩倩，哼了一声、说；“你们这些江湖人，惯会用这种手段，在要人办事之前，先赏一个女人，便可役使自如了，哼！”

一阵粗暴的迸发，一阵激情的冲动，揉合着心底满腔的委屈与恨意，他将吴倩倩掀倒了。

“辛郎……”吴倩倩恐怖地叫。

可是，这可怜的姑娘毫无机会，无助地低声饮泣。

终于，他发现有了异了。

他讶然问：“怪事，你哭什么？你们不是心愿已偿了么？”

吴倩倩断断续续地低声哀怨地说：“辛郎，我……我怕，我……我要告诉你一些事，不……不要伤害我。”

“到底……”

“轻声，小心师父师母听到了。”

“好吧！轻声些。你说，到底谁伤害了谁？用毒药的是谁？用迷香暗算我的是谁？你说呀！到底谁是受害的人。”他附耳恨恨地问。

“这都是师父的主意……”

“你……”

“我是不得已的。辛郎，你知道么？我……我愿将清白的身子交给你，但……但你得带我走。”

“带你走？”

“是的，一回到奈何天，他们便会将你的脸容毁去，让你变成一个丑怪人。”

“什么？”

“这是奈何天的规矩，奈何天的男人，必须是又丑又怪的，女的则必须有八分姿色以上。辛郎，我不要你变成个又丑又怪的人，因此……”

“因此必须带你远走高飞？”

“是的，这是你我唯一的生路。”

“哼！你想试我么？”

“天啊！你……辛郎，我……我爱你至深，我要好好过正常人的生活……”

“鬼才相信你的话。”

吴倩倩长叹一声，不再抗拒，惨然道：“你既然不信，我只好认命了，只求你不要将这些话告诉师父。不然，我的身子给了你之后，你杀了我吧！死在你的手上，我在九泉之下也瞑目。”

久久，他感到怀中的胴体不住战栗。一咬牙，说：“小女人，你师父说过，永远不要信任陌生人。”

吴倩倩绝望地叹息，凄切地说：“我以为我已找到了足以托付终身的

人，岂知……唉！你……你会后悔的，你会……会后悔的……”

这一夜，他心情紊乱难以入寐。身旁，吴倩倩温香软玉似的美好胴体，蜷缩在他身畔含泪睡着了。

而他却整夜睁着眼睛发呆。思潮起伏，心潮澎湃、对于自己的处境，不断作种种可能的揣测。

不管怎样，他对目前的处境深感不满，而解脱却无从着手。

除非他能获得解药，不然绝对无法摆脱目前的困境，他除了死心塌地追随乐正中之外，别无他途。

四更天，他听到了声息。但不以为意，猜想是乐正中夫妇昨晚曾经出去过，这时方悄然地返回。

五更天，是他练功活动手脚的时光，这是他保持艺业精进的不二法门苦练、不断苦练。

他悄然起身，轻手轻脚从小窗钻出，在楼前的小林中活动。

他知道乐正中夫妇，正躲在暗处监视着他。

直到东方发白，才满身大汗地返楼，仍从窗口钻入。在暗中监视的乐正中夫妇，总算未出面打招呼。

晓色朦胧，吴倩倩仍熟睡未醒。

他无声无息地走近，悄悄地坐下。

看到吴倩倩眼角已经干了泪痕，他感到有点不忍。

他轻轻摇头，心说、“这小女人，昨晚她所说的话，到底是真是假？她的眼泪，是不是流给我看的？”

他在想：到了奈何天便要易容，变成一个丑怪的人，可能么？

乐正中曾经说过，成了奈何天的人，便不怕有人认出本来面目了，那么，吴倩倩该可信。

吴倩倩说，要办的大事是铲除奈何天的仇家，那么，他得做奈何天的刽子手，去诛杀一些与他毫不相干的人，这岂不是有违他自己的意愿么？

愈想愈感到不安，不知该如何自处。

他轻轻拉上夹被，盖住吴倩倩裸露在眼下的胴体。

他开始对吴倩倩的话动心，吴倩倩的话似乎重新在耳畔幻现，如泣如诉的语音似乎比昨晚还要清晰：“辛郎，我不要你变成个又丑又怪的人……”

“带我走！带我走……”

吴倩倩被他盖被的动作所惊醒，一惊而起。看到了他，羞得像受惊的小鹿，钻回被内，将被掩住裸露的胴体。闷声叫：“我……我要起来，请……请你转过身去……”

他抱住这受惊的小女人，贴耳低声问道：“你能弄得到解药么？”

吴倩倩先是一楞，然后战栗着说：“我会去找人配药，只要我们能在十天内赶到湖广岳州府，便可找到解药。”

“那是不可能的。”

“可能，我们昼夜兼程赶路，为了你，我吃得了任何苦，一天一夜赶三四百里应该可以办到。”

“如果有意外呢？不，这样太冒险了，我可不愿用生命来打赌，你师父师母身上带有解药么？”

“这……即使有，也不会给。”

“我问你他身上带有么？”

“据我所知，只有普通的解药。那是一种金黄色指头大的丹丸，只能压下毒性发作，不能够拔毒，真正的解药，放置在奈何天。”

“真正的奈何天在何处？”

“在浙江天台山白石谷。”

他不再多问，闭目沉思。

“辛郎，你拿定主意了么？”吴倩倩问。

他虎目生光，语气坚定地说：“是的。”

吴倩倩喜极而泣，问：“今晚就走么？”

他摇摇头，说：“不，这里到浙江，需要一个月以上脚程，就是说，我还有一个月的机会。”

“辛郎，事不宜迟，迟则有变……”

“不要怕。必要时，我向你师父讨取普通解药救急，再往岳州并不晚。”

“可是，师父不会给你……”

“哼！他会给的。”

吴倩倩脸色凛然。一字一吐地说：“辛郎，我不要你向师父讨解药。”

“噢！你……”

“因为你比我师父的艺业强不了多少，再加上师母，你的胜算不多，我不希望你去冒这个险。”

再就是师父，师母养育我十余年，虽则待我刻薄寡恩。但我不能忘本，宁可他不仁，不可我无义，你如果伤了他们，我这一辈子将受良心的折磨，一辈子……”

“算了，我不听这些话。”他烦躁地说。

“辛郎……”

“我不要听！”他大声说，站起身在室中不安地走动。

吴倩倩吃了一惊，惊恐地倾听邻室的动静。

幸好邻室声息全无，大概乐正中夫妇尚未睡醒。

她如释重负地吁出一口长气，说：“辛郎，我要起来准备早膳了。”

他背转身子，叹口气说：“你准备吧！我要到农庄走走，告诉我那几位朋友，农庄送给他们，我不会回来了。”

“是的，辛郎，应该去交待一声。”

## 十四

用过早膳，辛五向乐正中说：“我要到农庄去走一趟。”

乐正中嘿嘿笑，说：“不行，你已经是乐正家的人，首先你得遵守奈何天的规矩，白昼不可在外走动、明白么？”

他大声抗议道：“我还没易容呢，怕什么？我必须对朋友有所交代，而且得将行囊带来。”

“我说不准去就不准去！”乐正中大叫。

他一跳而起，虎目冷电四射，沉声道：“我去定了，除非你能阻得住我。”

在一旁伺候的吴倩倩花容变色，赶忙说：“师父，辛郎……”

“啪！”乐正中一耳光把吴倩倩打倒在地，怒不可遏地吼道：“该死的东

西！刚与汉子做了一夜夫妻，便开始吃里扒外啦！我该好好教训你。”

辛五向后退，手移向剑把，沉声说道：“不要欺人太甚，阁下！”

“你敢向我动剑，你不要命了。”乐正中怒叫，但显然色厉内荏，哼了一声，口气一软，又道：“老夫不给你保命的药，你活不了几天，届时你将跪着求我。”

辛五哼了一声道：“我告诉你，如果你认为辛某是贪生怕死的人，辛某立即可以纠正你的错误。”

玉凤符贞赶忙打圆场，说道：“宏儿，不可放肆，我看这样吧！今晚可以走一趟农庄，如何？”

“第一天你就这样不守规矩，岂不是太不像话了么？急不在一时片刻，等一天你就等不及了？”

这一声“宏儿”叫得他头皮发麻，不是滋味。

他想发作，却接触到吴倩倩投来的恳求目光，这目光是那么惊恐、那么无助、那么惶急……

他吸入一口长气，强抑心头怒火，恨恨地说：“不要迫我，我是个见过大风大浪的人，生死二字等闲看。”

不要误认为我在此地种庄稼隐世是贪生怕死的表现，逼急了，保证你有人会垫我的棺材背。”

乐正中支杖站起，悻悻地说：“等我腿伤好了以后，我会告诉你谁是一家之主。”

玉凤突然一蹦而起，变色道：“有人接近。赶快收拾。”

乐正中急趋窗缝向外瞧，脸色大变，说：“糟！是曹州三鬼，还有不倒翁的拜弟飞虎谭一谋，定然是不倒翁把他们引来的。”

玉凤急道：“会不会是曹州三鬼回心转意，赶来相助咱们一臂之力？”

乐正中冷笑道：“如果有意相助，为何追踪而来？你看吧！他们的举动像不像善意而来的？”

辛五在另一处壁缝向下张望，看到北面闪闪烁烁来了四个人逐段掠进，藉草木掩身向大楼接近。

领路的是个佩三梭刺的青衣大汉，另三人穿黑袍，佩剑，身材高而瘦，脸色苍中带灰，相貌狞恶，掠走的身法十分灵活迅疾。

“下去看看他们的来意，先不要行动。”玉凤说，仍存侥幸之心。

辛五冷冷地说：“不管咱们下不下去，终会见面的，他们有所为而来，我猜想他们会叫阵，不下去他们便要上来。”

下面四个人四面一分，三个黑袍人隐身在树下的草丛中，青袍人则站在楼前，大叫道：“乐正中，我知道你躲在上面，还不下来？”

乐正中出现在窗口，沉声问道：“姓谭的，你要找我？”

飞虎谭一谋厉声道：“昨天你杀了敝拜兄的人，谭某不在家，被你逃掉老命，没想到你还没走。下来，不然在下要放火烧楼，不怕你不下来与谭某生死相决。”

乐正中左腿虽受伤，但盛怒之下，顾不了一切，便待出窗……

玉凤却伸手相拦，向辛五柔声说：“宏儿，下去打发他们。”

他冷冷一笑道：“他们不是找我。”

玉凤阴笑道：“你以为他们会放过你？”

吴倩倩向辛五打眼色，说：“师母，倩儿与宏郎下去毙了他们。”

玉凤摇头道：“你还是新娘子，不宜交手。”

吴倩倩红潮满颊，娇羞万状。

辛五心中一动，突然跨窗而出，跃上树枝，吸口气飞跃而下。

飞虎潭一谋火速后退，被他飞飘四五丈的身法吓得脸无人色，退至三个黑袍人埋伏的处所，仍惊恐地继续后退。

辛五大踏步向埋伏区闯，叫道：“那三位仁兄，为何不出来？装兔子么？”

三个黑袍人躲不住，不约而同虎跳而出。

当中的黑袍人冷笑一声，问道：“你就是昨天一招杀了黑煞旗主的人？”

“不错。”他站在三丈外答。

“你不像是奈何天的人。”

“是么？”

“咱们要找奈何天的主人，你不必要趟这一窝子浑水，你走吧！”

“你与奈何天主人有过节？”

“正相反，是朋友。”

“哦！最可怕的敌人，皆是从朋友转变的。”

“你少言中带刺，咱们来此是善意的。”

“是么？”

“咱们确是一番好意，请乐正兄赶快回奈何天去，不要长年在外面奔波，连累朋友们送命。他的仇，不报也罢！”

“好，在下替你带话，你们可以走了。”

黑袍人被他的话套住了，先是一呆，最后说：“不行！老夫必须与他当面说清楚。”

辛五脸一沉，冷笑道：“你们的阴谋骗不了人。我叫你们走，听清楚了没有？要不要再说第三遍？”

黑袍人大怒，大踏步上前，捋起衣袖，右手像鸟爪般伸出，怒叫：“老夫要掏出你的心肝来，不然就不配称摘心鬼王，你该死！”

辛五叉腰而立，冷叱道：“拔剑上！阁下。”

摘心鬼王迫进冷笑道：“对付你一个小辈，用得着拔剑么？你太看重你自己了，你可以拔剑……”

话未完，身形疾射，爪子急伸，闪电似的抢进，“金豹露爪”抓向辛五的胸口，狂妄已极。

“小心……”飞虎急叫。

叫晚了，双方接触，剑以令人目眩的奇速出鞘，幻化一道耀目光弧，“咳！”一声轻响，摘心鬼王的右手齐肘而折，人影倏分。

变化太快，旁观的人根本无法看清出剑的手法。

窗口出现乐正中的身影，及时出声暴喝：“不要活的！”

就在人影乍分的刹那间，剑虹回旋。

摘心鬼王一声闷叫，剑从背肋透心而过。

辛五斜飘八尺，冷然地叫：“你们都上吧！”

“砰！”摘心鬼王扑倒在地，一阵挣扎。

飞虎最聪明，脸无人色地悄然后撤。

另两鬼大骇，火速撤剑并肩立下门户自保。

辛五一步步迫进，脸上杀机怒涌。三剑接触，龙吟震耳，漫天彻地的剑芒以排山倒海似的言势，向二鬼猛袭去，锐不可当。

“铮铮铮”数声暴震，二鬼突向左右急退。

辛五毫不放松，一声低叱，追击右方的一鬼。“七星联珠”紧迫进招，猛烈的冲刺势如电闪雷击。

一剑连一剑，一步赶一步，一口气攻了七剑，把一鬼迫退了三丈左右，要不是有树干可以躲避、早就招架不住了。

左面飞退的一鬼先是发怔，最后见同伴形势垂危，心中一急，一咬牙，跟踪冲扑而上，招发“飞星逐月”，身剑合一猛攻辛五的后心要害。

辛五刚以第七剑将对手迫至一株大树下，后面另一鬼到了，情势不许可他再追击，猛地挫腰左闪、旋身、发招，一气呵成。

其反应之快，骇人听闻。

“铮！”双剑接触，封住袭击后心的一剑。

后袭的一鬼一声惊叫，被震得长剑脱手坠地，人倏地向侧飞退。想要借力脱困，避免他追袭。

可是，来不及了，剑芒如影附形射到，一切都完了。“铮！”一声轻啸，剑已无情地贯入胸口。

“杀了他们！”窗口的乐正中大叫。

最后的一鬼已逃出三丈外，不管同伴的死活，自顾自逃命，胆都快吓破了。

“接飞刀！”辛五飞跃而上叫。

逃走的一鬼听到喝声，闻声知警，仓促间向左一闪，贴在一株大树后。

飞刀擦肋而过，危极险极，这一来、逃走的机会已失。

追到的辛五冷比道：“出来，你还有机会。”

一声厉吼，躲在树后的一鬼临危拼命，贴树旋出，剑发“万花吐蕊”，吐出朵朵白莲，剑气进发，行雷霆一击，狂野地冲进，要拼个同归于尽，毫不顾虑自身的安全，有攻无守存心拼命。

辛五沉着地封架，剑如游龙，灵活地挥洒，撤出了重重剑网。

“铮铮……嘎……”

最后传出的一声错剑锐鸣，似要将人的心魄撕裂。

人影倏止，剑气乍敛。辛五的剑，贯入对方的右肩井。

他抽剑飞退，冷哼一声说：“你如果能走，走吧！”

“杀了这无义恶鬼！”窗口的乐正中厉叫。

“锵！”辛五收剑归鞘、冷冷地说：“要杀你就下来亲自动手，我不杀没有抵抗能力的人。”

说完，向西举步。

“你到哪儿去？”乐正中说。

“到农庄取行囊。”

“你不能去……”

辛五身形疾射，如飞而去。

玉凤符贞飞跃而下。但已无法阻止了。

受伤的一鬼见玉凤飘下，知道完了，吃力地抬起长剑，拼全力叫道：“不要再拖朋友进枉死城了。乐正中，总有一天，你会众叛亲离死而后已。”

不等玉凤走近，剑往喉间一抹，横剑自绝了。

## 十五

楼上内室中，乐正中大发雷霆，咬牙切齿地说：“娘子，你已看到了，小畜生是何居心，你看出了么？”

玉凤眉峰深锁，苦笑道：“是的，看他不出，居然工于心计呢！以他的造诣来说，飞虎根本没有脱逃的机会。”

“他想放走活口，利用不倒翁来牵制我们。好！咱们等他回来。”

“你的意思……”

“擒下他，把他的脸容先毁了，他就会死心塌地追随我们左右了。”

“可是……毁了他的脸容，他便不能对付不倒翁的人，而你又……”

“咱们今晚动身，不倒翁那群人休想追得上。”

“可否从长计议……”

“不必计议了，事不宜迟，迟则生变。”乐正中断然地说，挥手又道：“快！先将夺魂雾准备好。”

吴倩倩大惊，惶然道：“师父，您老人家脚下不便，这时……”

“啪！”乐正中给了她一耳光，怒叫道：“闭嘴！小畜生胆敢不听话，责任全在你这贱人身上，你给我跪下！我有话问你。”

吴倩倩脸色发青，惊恐地跪下了。

乐正中猪眼中凶光暴射，阴森森地说：“昨晚上你对他说了些什么？今早你又对他说了些什么？从实招来，说！”

“师父……”她心虚地叫，脸无人色。

玉凤也寒着脸，说：“倩儿，从实说了吧！也许你师父会原谅你。要知道，你们虽附耳交谈，但总有些传入我和你师父耳中，昨晚师娘与你师父并未安睡。”

吴倩倩心中暗暗地叫苦，硬着头皮说：“师娘，倩儿只是劝他随我们返回奈何天，不要打歪主意……”

“啪啪！”乐正中狠狠地抽了她两耳光，哼了一声说：“你这吃里扒外的贱货，还漫天撒谎？”

她除了撒谎撒到底之外，没有第二条路可走。这像是一场赌博，宝已经押上了，输赢就等一开。

她赌师父师母听不见她与辛五的耳语，也赌这两位长辈不可能整夜在听晚辈的隔壁戏，哭泣着叫道：“倩儿没撒谎，师父明鉴。”

她赢了这一宝。

乐正中恨恨地说：“你师母一再叮咛，要你不惜一切用柔情打动他，你却牵不住这头猛虎，显然你并未尽力。回去之后，如果他仍不驯服，我要好好给你算帐。”

她心头一块大石落地，颤声说道：“倩儿将尽力而为，倩儿……”

“你给我小心，快去准备夺魂雾。”

她知道这一关平安无事，却又替辛五担上了无穷心事，如果毁了辛五的脸容，她还有什么指望？

她应喏一声，顺从地返回邻室，不禁悲从中来、心中大痛。

如果辛五昨晚听她的劝告，那该多好？

她听到邻室传来隐隐私语声，心中一惊，顿忘自身利害，将耳紧贴在壁缝上，凝神窃听。

乐正中始所未料她竟敢偷听，向乃妻玉凤低声道：“娘子，你猜他到了农庄，该有何举动？”

玉凤符贞沉吟着说：“很可能去找不倒翁，也许可以减少我们不少麻烦，免得不倒翁死缠不休。”

“我也有些同感，他绝不会猜想到是外人所为。”乐正中得意地说、又加上一句：“这叫做一石两鸟。”

“恐怕我们会弄巧反拙哪！”玉凤不胜忧虑地说。

“放心啦？你不必杞人忧天。咱们好好准备，捉住他之后，先割开他的脸，除去鼻骨。咱们的金创药不必放足份量，先让他溃烂，最后方替他治好。”

“我担心不倒翁。”

“即使我断了一条腿，那老贼也禁不起我一击。”

“可，他们人多势众。我认为宏儿毁容纳事，应该暂且搁下，等回家再说，只有他方能镇得住不倒翁，毁了脸，他便无法与人交手了。”

“不倒翁不会来了，说不定他已死在宏儿的剑下了。”乐正中欣然地说。

□□□□□□

辛五放走飞虎、确是替自己留了一条后路。

只要有不倒翁一群人不断地骚扰，乐正中便得借重他来应付不倒翁，不敢对他怎样，这也是他故意抗命。不杀最后一鬼的原因。

他希望争取时间，尽量阻滞乐正中动身反奈何天的期限，早一天到达，便少一天机会。他必须为自己打算。

他并未走远，藏身在草丛中静候变化。

但他失望了，受伤并不严重的最后一鬼，竟然不作逃走的打算、举剑自杀了，太出他意料之外。

他失望地离开，奔向自己的农庄。

已经是辰牌未巳牌初，阳光下的草木了无生气，他的心也茫然无主，无精打采地越野而行，心事重重。

一月来，他与五位志同道合的人，买下了这块荒原，由颇有经验的虞允中出面与人打交道，他开始领略到要做一个奉公守法的人，是多么的不容易。

张百万方面，倒是容易应付。

只是在官府方面，不知闯过多少难关，花了多少金银，受到多少刁难，总算能办妥一切手续，取得了地权与合法的立户证明。

但今天，他已失去了一切，成了奈何天的鹰犬。

他获得的是成为未来门主的口头承诺，这承诺是靠不住的。

再就是得了一个女人，这女人令他莫测高深。吴倩倩对他的要求，他不敢断定是不是陷阱。而他对他的感情，也不易看出是不是虚情假意。

辽阔的荒原，呈现在他的眼前，久旱不雨，草木皆了无生气。

本来，这是他拥有的安身立命逃避噩梦的避难所，没料到造化弄人，反而成为他沦入奈何天魔掌的陷阱。

体内有慢性的致命毒药潜伏，如果他不想死，便得乖乖接受命运的安

排。他不想死，不得不向命运屈服。

他留恋地扫视了四周一眼，长叹一声，毫无依恋地说：“好吧！我认了，也许，我已是天生的江湖人，这一辈子，命定要在刀光剑影中讨生活，由不得我自己。

命运是不可抗拒的，我这条万劫余生的小命，又算得了什么？不向命运低头并没有多大好处哪！”

他向命运屈服，却不知命运已经在冥冥中替他作了另一番安排。

看到了尚未建成的农庄，他深感诧异，怎么今天冷清清地不见有人活动？

心潮一阵阵汹涌，不幸的预感令他悚然而惊，脚下一紧，一步急奔，老远地便大叫：“虞兄！你们在么？”

没有任何声息，未完工的房屋在阳光下毫无生气、一堆堆砖瓦木料死气沉沉。叫声惊起一群乌鸦，难听的叫声令人心烦。

“虞兄！”他大叫。

抢入建好的木屋中，血腥触鼻，他感到浑身一冷。虞允中的尸体躺在敞开的大门后。

房明则死在床上。

高诚的尸体扑在窗台上，一半身子悬在窗外。血腥令人欲呕，血已成了紫黑色。

这里，已用不着他了。他站在门口，像一个僵尸。久久，他举步入厅。六张床，像是停尸架。

床下每个人的木箱，皆完整地不曾受到翻动。他脸上每一个细胞皆像是垂死了，神色冷厉阴森可怖。

首先，他拖出虞允中的床下木箱，打开察看。百余两银子十余贯制钱，皆原封不动放在那儿。

小匣中的田契，似乎自从盛入后就不曾被翻动过。

再拖出自己床下的木箱，里面也一切无恙。一个小布包，里面有几件首饰，完整如初。

他跌坐床上，浑身发冷，心向下沉，向下沉，沉向无底的深渊。

田契摆在虞允中的床上，这玩意已没有用了。

契约上有六个人的名字，目下只剩下他一个人仍在此地，如果报官，他如何向官府解说呢？

他的目光茫然直视，意念飞驰。木屋依旧，原野依旧，炎热的酷阳，灼热的大地，没有丝毫改变。而他却改变了，三位同伴也从活生生的人，变成三具被剑穿心的尸体。

空虚孤独的感觉压迫着他，血腥令他陷入人生如梦的死寂境界。

他闭目喃喃自语：“一切成空，一切都过去了。不倒翁、我的同伴死了，但你仍然活着，这是不公平的，不公平的。”

他在屋后挖了三个坑，埋葬了虞允中三个人，立下木碑，然后将所有的金银首饰揣入怀中。

他自屋侧抱来一堆刨花，点了一把无情火。直至所有的木屋皆倒塌在火海中，他才大踏步向二十里外的方山走去。

已经是近午时分，烈日当头，好热。而他体内，复仇的烈火也在可怕地燃烧。

前面，方山在炎阳下静静地矗立。

身后，浓烟上冲霄汉，农庄仍在燃烧，烧掉了他的一切，烧掉他辛辛苦苦建下的基业，也烧掉了他的寄托。

所有的心血付诸一炬，一切希望都随这场大火消失了。

对面山冈上出现了三人三骑，啼声入耳。

近了，是不倒翁的人，西天门的爪牙，那位三角脸中年人。

他老远便认出了。

对方也看到了他，健马一缓，向他小驰迎来。

近了，百步、五十步……

“锵！”剑啸声刺耳，他的剑出鞘。

健马在二十步外勒住，为首的三角脸中年人已看出不对，讶然叫：“辛兄，是不是贵农庄失火了？”

他冷然迈步接近，脸色冷厉，高举的剑发出隐隐龙吟，杀机怒涌，虎目中那可透人肺腑的冷电，死盯住对方的双目，步伐沉重地迫进。

三角脸中年人恐惧地驱坐骑转头欲遁，另一名骑士急道：“不可，咱们走不掉的，先问问再说。”

说完，首先跃马向辛五迎来。

三角脸中年人也知道走不掉，相距已在三丈内，任何暗器都可以将他们打下马来，只好硬着头皮下马，惊惶地迎上失措说：“咱们看到火光，因此，赶来探视，绝对无意侵犯阁下的地……”

剑芒一闪，兜心射到。三角脸中年人脸色死灰，目定口呆张手等死。

剑芒倏止，冷冰冰的剑尖停在胸口，辛五的语声像从十八层地狱深处传来：“我要你们死得惨绝人伦。”

三角脸中年人绝望地说：“辛兄，我……我发誓，今……今后绝……绝不敢再擅自闯入你们的土地。咱们……”

“昨晚是谁下的毒手？”辛五冷厉地问。

“什么毒手？”三角脸中年人茫然地反问。

“你还敢装糊涂？不要说你不知道。”

“辛兄，我知道什么？”

“那么，是不是不倒翁亲自来了？”

“咱们主人昨晚到府城去了，听说是在迎接两位从大小罗天来的贵宾，昨天薄暮时分走的，迄今尚未返回，不知道为何耽搁了。”

辛五脸色微变，颊肉突然发生痉挛现象，喃喃地说：“大小罗天，大小罗天……”

三角脸中年人又赶忙接口分辨道：“辛兄，你……你认为贵农庄的失火、与敝主人有关么？不会的，敝主人……”

“我问你，大小罗天，是不是座落池洲府的大小罗天？”

“是的，就是上个月被官兵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行动攻破了的的大小罗天，这件事曾经轰动江湖。”

“那儿的人全死了？”

“不，他们先得到风声，人都撤走了。”

“哦！大小罗天的主人是谁？”

“大小罗天原是四川剑阁大罗山的一座山庄，主人是无量佛宏法大师。原是咱们黑道朋友的圣地，是逃灾避祸的所在。”

十余年前，江湖上三十三天与十八重地狱的英雄好汉，主宰了江湖的一切活动，咱们西天与奈何天，皆名列三十二三之列。

后来，好像是十年前，大小罗天突然被一场神秘的大火所毁，从此便在江湖道上消声匿迹了。

这次池州大小罗天的被毁，事前没有人知道那儿有大小罗天的山门，固此那儿的主事人到底是谁，恐怕无人知晓。”

“不倒翁知道？”

“他也不知道，昨天有人持拜贴前来拜会，具名赫然大小罗天总管拜七个字，要请敝主人至城内一叙。敝主人疑信参半，因此昨日薄暮时分，只带了两位从人进城去了。”

“飞虎谭一谋何在？”

“哦！你是说咱们二当家的。昨天咱们来向你寻仇，他恰好不在家。后来他到家得到消息；恨死了奈何天的主人。一怒之下，便出门走了，至今尚未见返家，他还不知道主人到城内拜会贵宾的事呢！”

“你们昨晚没有人到过我的农庄？”

“老天！谁还敢去找你呀？咱们主人已严重警告所有西天门的人，今后决不许可打扰贵农庄……”

“锵！”一声剑鸣，长剑归鞘。

脸无人色的三角脸中年人，心情一懈，几乎不支跌倒，这条命算是捡回来了。

“你们走吧！”辛五冷冷地说。

三人如逢大赦，手忙脚乱慌张地上马，狼狈而遁。

辛五目送他们去远、不安地说：“大小罗天，大小罗天……他们已找到我了，幸好昨晚我不在。罢了，我这就死心塌地投入奈何天吧！不然，总有一天，他们会找到我的。”

他踏着沉重的步伐，向废楼方向迈进。

他原是从大小罗天逃出的亡命者，追踪的魔手，已经从数千里外寻来。

危机来了，他嗅到了死亡的气息。只有一条路可走，赶快离开。

时不留我，如果不倒翁将大小罗天的人带来，便走不掉了。既然飞虎能找到乐正中的藏身处，不倒翁当然会知道此地。

他却不知道，凶险正像天罗地网般张开了，在等候他自投罗网。

## 十六

接近了通向小窗的大树，这是乐正中夫妇上下废楼的通道。

树的四周，四支银管徐徐泄出无色无味的夺魂雾，只要他接近至三丈内，便万无幸存之理。

毒太阳当顶，没有一丝风，夺魂雾凝结不散，进入散布范围便一切都完了。

他大踏步接近大树，在五六丈内突然心生警兆，心潮一阵汹涌，站住了。

古楼一无动静，四周蝉声震耳。

如果他不是碰上三角脸中年人，如果他不知道有关大小罗天的消息，他会毫不在意地登楼。

但这时，他却谨慎地作了最坏的打算。

大小罗天的人，是否已经迫得乐正中就范，在楼上等着他自投罗网？这是他的第一个念头。

他是大小罗天花了八年心血，培植出来的第一名弟子，受不了大小罗天的人间地狱生活，毅然挣脱束缚而亡命天涯。

尽管他艺臻化境，逃亡期间依然不停地苦练，但大小罗天在他的心目中，仍然是可怖的地狱。

那儿的人，像冤魂似的苦缠着他的身心。提起大小罗天。仍令他心惊胆跳，恶梦连连。不能释怀。

昨晚虞允中三人遭了毒手，显然是不倒翁透露了他的底细、对方发现他不在，前来找他乃是情理中事。

“乐正前辈。”他叫。

乐正中要他改名为乐正宏，叫他为宏儿，他心中一万个不愿意，叫他改口称人为父，那是不可能的。

因此，他叫对方为前辈，不肯改口。

乐正中出现在窗口，不悦地叫：“你胡叫什么？还不赶快上来？”

他摇头，说：“咱们必须马上离开此地。”

“胡说！你明知我不能在昼间走动。你说，为何要马上离开此地？”

“大敌将至，再不走你会后悔。”

乐正中大喜，欣然问：“你与西天门的人冲突了？如何？”

“你怎知我与西天门的人冲突了。”

乐正中一怔，支吾地说：“想当然耳，不倒翁不会让你安逸的。”

辛五已经下定决心，坚决地说：“你们如果不走，我先走一步，晚间咱们在城外南关的路旁会合。”

“胡说！你居然想独自行动？”

他哼一声，道：“那你就得立即动身。”

“你忘了谁是主人了……”

“我承认你是主人，我已经决定效忠你的奈何天，因此你也得尊重我的意见，否则你腿下不便，我无法保障你的安全。”

“万一，我有了三长两短，你死定了。”

“至少，我还可以多活十天半月。但如果留在此地，咱们便会死无葬身之地。两害相权取其轻，我宁可你死，也不愿留下陪你在黄泉路上作伴。你到底走不走？”辛五口气非常坚决。

乐正中口气一转，说：“好吧！走就走，快上来把行囊拾掇拾掇。”

他不知是计，说：“早说这句话，不就皆大欢喜。”

说完，向树下走会。

“树下有夺魂雾！”上面突传来吴倩倩的尖叫声。

“噗！”一声闷声，窗口消失了乐正中的丑恶面庞。

“啊……”惨叫声同时传出，是吴倩倩。

他骇然撒身暴退、大叫道：“乐正中，你是什么意思？”

身后人影悄然扑来，像一头猎食的豹。

他警觉地屏住呼吸，扑风声根本麻木了他经过千锤百炼的灵敏听觉，大旋身就是一掌劈出。

“噗！”一掌中的，劈中外来的玉凤符贞右肋背。

玉凤符贞知道他高明，却没料到他竟能在震耳的蝉鸣声中，听出身后的轻微声息。

本来戟指点向他的脊心穴，不但一指落空，反而挨了一记重掌。

不等她倒下，辛五已抓住了她，像是老鹰抓小鸡，飞跃丈外。往地下一丢，一脚踏住她的小腹，捉住她的手一阵好搜，将搜出的兵刃和两支银喷筒丢掉，然后带着她移至另一处，重新踏住她的小腹，向上叫：“乐正中，要不要你的妻子？”

乐正中出现在窗口，一手抓住脸无人色的吴倩倩，推出窗门叫道：“你又要不要你的老婆？”

他哈哈狂笑，笑完说：“如果昨晚你将女门人送抱投怀春风一度，也可称为老婆，大概是你乐正家的门风规矩，传出江湖，保证可以笑掉天下英雄豪杰的大牙。放了她，我将你的老婆还给你。”

乐正中挟了奄奄一息的吴倩倩，一闪不见。

不久，出现在大楼前，一手挟人，一手点杖，一步一跳地奔来，厉声道：“你知道你所犯的错误吗？你不想活了？”

他哼一声说：“不要走近，阁下。我说过我要跟你回奈何天，替你卖命，但你得尊重我的意见。你放下放吴姑娘。”

“狗东西！处治叛逆门人，没你的事。”

“好，那你已表明你的态度，不管你老婆的死活，那好办。”

“嗤”一声裂帛声，玉凤的衣襟被他撕破了。再一拉，胸围子应手而破，饱满洁白胸膛，暴露在他的眼前。

“我先剥光了她再杀。”他阴狠地说。

“天呀！你……”玉凤尖叫，却无法挣扎。

乐正中急得要吐血，厉声叫道：“住手！！你这该死的东西不是人。”

他冷哼一声，阴森森地说：“对付你这种人性已失的人，只有用这种手段才有效，你放不放吴姑娘。”

“你……你可想到后果？”

“想到了，我要带吴姑娘走，去找人拔毒。”

“你毫无希望……”

“至少我得一试，总比跟随你要好得多。”

“不要轻于尝试……”

“不要为我担心了，担心你自己吧！哦！我有件事要问你，你为何又要用毒雾来计算我？”

乐正中完全落于下风，硬着头皮说：“预防万一，你不是易于就范的人。”

“我不满意你的解释。先将人放过来，记主，千万不可弄鬼，免得你后悔。”

乐正中举动迟疑，但最后只好将吴倩倩放下说：“你也同时将人放开。”

他收回脚，玉凤尖叫一声，掩住赤裸的酥胸，狂奔而走。

吴倩倩却仰卧在地，久久方吃力地抬起头，叫道：“辛……郎……哇……”

她喷出一口鲜血。头颓然着地。

“咯咯咯……”乐正中得意地狞笑。

他心中一冷，剑眉一挑，咬牙道：“虎毒不食子，你这老狗……”

“锵！”长剑出鞘。

乐正中向后退，也撤出长剑，扭头叫道：“娘子，联手毙了他。”

玉凤已登楼换衣，哪能赶得及？

见没人来，改向辛五说：“老夫情急下手重了些，不能怪我。跟我回天台山奈何天，我替你除毒。替你另娶一位千娇白媚的妻子，不要错过机会。”

一面说，一面向楼前的石阶退。

辛五已到了吴倩倩身旁，恨恨地说：“老狗，你最好现在就给我解药，否则……”

“解药放在奈何天，目下谁也无可奈何。”乐正中大声说。

辛五的目光，接触到吴倩倩那动人心弦的凄苦眼神，想起答应她不向乐正中迫取解药的承诺，不由心中一酸。

他收剑入鞘，凄然抱起她的身体，惨然道：“我带着你，昼夜兼程奔向岳州府。我答应你，我要娶你为妻。我错了，我不该怀疑你。”

吴倩倩已说不出话来，染满鲜血的嘴唇抽动数次。无神的眸子，突然出现一丝比痛苦更深刻的笑意。

他虎目中有泪光，颤声道：“他打了你一掌，我会带你去找最好的郎中，你放心，我会治好你的伤……”

“辛……”吴倩倩吐出了一个字，微弱得只有他才听见。

“倩倩，我们这就走。”他哽咽着说，抱起倩倩转身便走。

乐正中大叫道：“你就走？”

他沉声道：“不错，不要来追我。”

乐正中追问：“你不是跟我走。”

他断然地答：“我有我的路。”

乐正中叹口气说：“你难道不珍惜自己的性命？”

他咬牙切齿地说：“辛某不是贪生怕死的人。”

“你有何打算？”乐正中不死心地问。

“先替倩倩治伤。”

“你既不能抱着她到府城，那样嫌晚了，又不能向西天门不倒翁求助，也没有同伴替你照料……”

他浑身一震，倏然转身，厉声道：“你怎知道我没有同伴照料？”

乐正中脸色大变，急道：“你……你不是已经和同伴拆伙了么？”

他抬头向西望去，楼位于山坳内，四面山巅内合，古木参天，头顶只能看到天的一角而已。

农庄在六七里外，这里既听不到大火毕剥声，也看不见向西北天际飘升的浓烟。

这是说，在此地根本不知道农庄被火焚的消息。

玉凤已换了衣衫，回到乐正中身侧。

他紧吸主玉凤的眼神，一字一吐地问：“昨晚你两人到何处去了？”

玉凤脸色大变，转首他顾回避他的目光。

乐正中哼了一声道：“胡说，昨晚咱们未曾离开。”

他阴恻恻地说：“你心虚了，你应该知道我昨晚一夜不曾入寐。”

“你……”乐正中急急争辩。

“你阴狠狡诈，但并不聪明。”他打断对方的话。

“闭嘴！”

“你为何杀他们？”他厉叫。

怀中的吴倩倩发出一声叹息，身躯突然一软。

他心中一震，低头一看、尖叫道：“倩倩，倩倩，你……你不能走……”

吴倩倩气息已绝，鲜血仍从口中溢出来，没有光彩的双目张得大大的，瞳孔已呈现散光。

魂归离恨天，她死在爱人怀中，死不瞑目。

他泪下如雨，埋首偎着倩倩的脸颊，失神地喃喃低呼：“倩倩，原谅我，原谅我，我害了你。你救了我，却断送了你自已，我……”

这瞬间，乐正中抓住他失神的机会，飞跃而上。

玉凤略一迟疑，也随后扑出。

他猛抬头，一声厉啸，侧身三丈，放下倩倩含泪叫道：“倩倩，你等着吧！”

“锵！”剑鸣刺耳，长剑出鞘。

乐正中到了，长剑来势奇疾，恍若天雷下击，直劈而下，力道万钧，剑气迸发，剑身隐发龙吟。

“铮！”他斜封一剑，侧飘八尺。

乐正中更糟，斜撞出丈外，几乎撞中一株大树。

风雷骤发，剑虹如电，他接下了玉凤攻来的七剑，立还颜色，连攻三剑。把玉凤迫得连连后退。

乐正中左脚不便，进退不够灵活，加入抢攻，迫他放弃追袭玉凤。

三人就在树下展开一场罕见的生死决斗，激烈的剑气将地上的枯叶荡得八方飞舞，棋逢敌手，生死须臾。

三人进退如电，像走马灯般在林木里追逐不休。

三十招、四十招……

双方都掏出了压箱子的货色，步步凶险，寸寸杀机。

乐正中夫妇的合璧剑术，配合得天衣无缝，奈何天一门之主果然名不虚传。可是，仍然无法占尽上风。

辛五沉着地应付，他并未急于迫攻，在寻找可击破合璧剑术的破绽。

他要一举将二人击倒，以免有一个人乘机逃命。

这两个一美一丑貌合神离的夫妻，有一人被放倒，另一人必定逃脱，他岂能与对方在山林间追逐捉迷藏？

他必须同时将两人击倒，这机会太渺茫了，乐正中夫妇艺业之高明，出乎他意料之外，太难把握了。

另一个困难是他得向乐正中讨取暂时压制毒药发作的普通解药，绝对不能失手将对方击毙。

高手拼命，每一剑皆是可怖致命狠招，失手的机会少得难以想象。因此，他始终未能抓住雷霆一击的好机。

三人皆汗透衣衫，真力开始减退。

五十招！乐正中的身法开始慢下来了。

辛五开始察觉压力在减轻，心中大感兴奋，目光落在乐正中的左脚上，心中暗骂道：“我真该死，为何不针对老鬼的弱点下手？”

我不该与他拼匹夫之勇的，只要击倒其中一个，另一个能逃得了多远？我真太过愚蠢了。

心念一转，立即付诸行动。

“铮！”一声震开玉凤攻来的一剑，身形一转，人化旋风，以快速绝伦的身法闪至乐正中的身左，剑疾沉而出，招发“飞电沉雷”，但见剑芒发电光石火，射向乐正中已受伤的左膝。

乐正中旋身沉剑急封，玉凤的剑同时袭向辛五的腰肋，迫他放弃乐正中自救，死缠着不放。

他早已打定主意，扭腰下挫、突然接招斜掠而出，剑虹一带，削向乐正中的左脚，紧锲不舍。

乐正中一封落空，火速旋退。恰好落入他的计算中，左脚完全暴露在他的剑下。

“啪嗤！”两声轻响，代脚的杖先中剑一折而断，左膝盖骨应剑而碎。

“哼！”几乎在同一刹那，他反手接了玉凤刺来的一剑，剑气乍敛，人影倏分，胜负已判。

“哎……”乐正中惊叫，“砰！”一声跌出丈外。

玉风连人带剑被震飘八尺，身形尚未稳住，剑虹已像电火流光，快速绝伦地指向她的小细腰。

她花容变色，发狂般以“云封雾锁”封架，“铮铮！”两声狂震，火星飞溅，总算封住两剑，第三剑却排空直入，她想招架已力不从心。

一声剑鸣，辛五信手一拍一绞，她的剑脱手而飞，虎口崩裂，剑尖也绞破她的右小臂一块皮肉。

“哎呀！”她惊恐地大叫，向后急退。

辛五顺势一剑反拍，“啪！”一声拍中她的右大腿外侧。

她像是断了线的风筝，身形抛起再摔出丈外，挣扎难起，晕头转向。

她仍不死心，伸手想拔右袖内的夺魂雾管塞子，已嫌晚了些，左肘被辛五一脚踏住了，接着七坎要穴挨了一指头，浑身一震，如中雷殛，完全失去抵抗力。

左膝盖骨碎了的乐正中，已一跳一跳地逃出三丈外，逃至石阶，正想向大楼内逃，突听到身后传来长剑入鞘声。似乎就在耳畔，本能地奋余力扭身就是一剑。

一剑落空，右腕被抓住了，只感到浑身发麻，腕骨破裂。

接着，凶猛绝伦的揪力传到，身不由己来一记前空翻，“叭”一声跌了个手脚朝天，有骨折声传出，右臂骨断了。

人仍在昏眩中，左肩关节又被拉脱，接着胸腹被一只膝盖顶住，压得他五脏六腑似要从口腔挤出，痛苦难当。

“劈啪！”两记重耳光着肉。眼前金星直冒。

辛五搜身，未发现任何丹丸。

“解药呢？”辛五咬牙切齿地问。

乐正中神魂入窍，发出一阵刺耳的怪笑。

辛五将玉风拖至一旁，冷笑道：“你笑吧！等会你就笑不出来了。”

他拔剑削了四段树枝，每根长八寸，粗两寸。

乐正中颇感困惑地问：“你要干什么？”

“我要将你倒钉在树上。”他一面削钉一面答。

“钉死了我，你也找不到解药。”

“给不给悉听尊便。”

“跟我回奈何天……”

“你永远回不了奈何天了。”

“你要……”

“我要将你钉在此地，然后……”

“然后又怎样？等死？你大概还有七八天可活。”

“比你多活七八天，我已经心满意足。我死了，不过是一个无名小卒，没有人替我惋惜，没有人替我掉眼泪。而你，你知道么？”

“知道什么？”

“你将在羞辱中死去，死不瞑目，大名鼎鼎的奈何天主人，在无比羞辱中死去，江湖朋友怎么说？”

“你要如何羞辱我？”

## 十七

辛五用树枝轻拨玉凤的粉颊，向下滑行，在酥胸停留片刻，再往下移，到了微隆的引人遐思的小腹，阴森森地狞笑道：“老鬼，你真会享福，你知道你的妻子很美么？徐娘半老，风韵犹存，比起那些黄花少女。毫不逊色。”

“你……”乐正中发狂般大叫。

他阴笑，脸上露出残酷的表情，说：“你知道，我是个身强力壮精力充沛的大男人，反正活不了几天，我为何不快活快活？”

我要将她剥得光光的，让你好好欣赏在下的床第功大，日以继夜，让你看个饱，直到你受不了，嚼舌自杀才算了事。

你知道嚼舌自杀是女人的法宝，你一门之主也嚼舌自杀，江湖朋友有得笑了，当然更可笑的事还在后头。”

“你……”

“我要等到有人前来才离开，而不倒翁的人大概不用派人去请，早晚会来的。当那些人看到两个赤条条的男女在此野合，男的跑了，留下女的奄奄一息。

当他们发现女的是奈何天主人的妻子，而奈何天的主人却被倒钉在树上。你说吧，好不好笑？”

不倒翁的人怎么说呢？你又怎么向他们解释？我想，那时你已经不需要解释了，因为你早已嚼舌羞愤自杀了。你会自杀的，是么？”

“你这恶毒的小畜生！”乐正中嗔目大骂。

他开始在树上试木钉，阴笑道：“你的话太不公平了，阁下。我与你无冤无仇，你为何要如此对待我？”

我不计较你用夺魂雾计算我，不计较你用毒药来控制我，不怪你用女徒来笼络我，不追究你向女徒下毒手。可是，你不该杀死我的三位同伴，绝我的后路。你说吧！到底是谁恶毒？”

他一阵凄然，指着吴倩倩的尸体，怆然地又道：“可怜的姑娘，她真不该死在你的手中。本来我可以向你迫取解药，但她却断然拒绝，义正词严地

向我哭求，求我不要向你下手，天！老鬼，看看她，在九泉之下你有何面目见她？”

玉凤符贞心胆俱寒，哭泣着尖叫：“孩子，不……不要这么狠，杀了我们吧！求求你，求你……”

“女人，求我没有用，你知道我是不久于人世的人，而我之所以不久于人世，全出于你夫妇之赐，易地而处，将心比心，你该怎么办？恐怕比我更狠更毒。是么？”

“可是……”

他一把抓起乐正中，怒声道：“即使你说破了喉咙，也无法令我改变主意，你们自食其果、怪不得我。”

乐正中吓得魂飞天外，狂叫道：“你不能这样对待我……”

他抓起一枚木钉，抓起乐正中的右脚，冷笑道：“你放心，我不会钉中你的经脉，因此，如无意外，我保证你三天之内死不了。”

乐正中终于崩溃了，失魂落魄地叫：“给你解药，饶了我。”

玉凤长叹一声道：“想不要你也有贪生怕死的一天，真是报应。”

“你给我闭嘴！”乐正中厉叫。

“咦！你竟然怪我？”

“如果没有你，我……”

“如果没有我，你活不到今天。如果不是你心狠手辣，杀了那三个可怜虫断人家后路，人家也不去如此待你。如果不是你残忍地杀了倩倩，也不致于受此报应。”玉凤惨然地说。

辛五将乐正中放下，冷冷地问：“解药在何处？如何服法？”

“在楼上的革囊中。每十天服一粒，十粒之后。解药便失去效用。”

“这是说，我可以苟延一百日。”

“是的。”

辛五拍活玉凤的穴道，冷冷说：“你把他带走吧！今后希望咱们不再碰头。”

玉凤惨然长叹，喃喃地说：“我不会再带他走了，这些年来我受够啦！我现在可以走了？”

“你最好早些离开。”

玉凤再次长叹，举步跟舱而走。

“娘子，带我走……”乐正中发狂般大叫。

玉凤止步，低下头拭掉泪痕，摇头叹道：“再带你走，让你再折磨我么，不了，谢谢你。奈何天算是完了，你就甘心情愿接受失败的事实吧！”

“你这卑贱的婆娘，我不会放过你。”

玉凤倏然转身，咬牙切齿地说：“乐正中，你听清楚了。你乐正家祖上无德，生下你父亲是个天残，被人所轻视，因而心性大变，创建什么奈何天，发誓要折磨天下美貌的女人，所收的门人弟子，男的必须其丑如鬼、女的必须闭月羞花，婚配必须男丑女美，让天下的美貌女人徒叹奈何。你说，易地而处，你应该如何？”

辛五大为不耐，挥手说：“这里不是争吵论理的地方，再不走你们将永远后悔，我已经警告过你们了。”

乐正中仍不死心，哀求道：“娘子，我们到底是十余年夫妻……”

玉凤摇头心酸地叹道：“说真的，我不知是如何度过这十余年的漫漫长

日，你还有脸道夫妻？

倩儿还有你我作主，虽然无媒无证，她有幸获得一个爱她的人，所以她甘愿牺牲自己，死而无怨。

而我呢？我得到些什么？谁替我作主？

就凭你用卑鄙恶毒的夺魂雾暗算了我，霸占了我的身子带回奈何天，这能算是夫妻？不要说了，乐正中，再说我可能要杀你，我恨你一辈子。”

辛五摇摇头，向楼门走去。

玉凤突然叫：“辛哥儿，解毒丸内有一颗坚硬的内丸，外面有一层是真正的解药，内丸是毒药。外层解药先将毒排出体外，内丸随即溶化，毒汁重新散布全身。

你只要用三颗解毒丹，取出里面的内丸，一个时辰，体内的奇毒便可排出来了，永无后患……”

乐正中一声狂叫，单足用力一点，身形像脱弦之矢，向玉凤飞扑而来。

辛五身形一闪即至，伸手抓住乐正中的脚一带。

“砰！”乐正中摔倒在地，脑袋以分厘之差，未能撞中玉凤的胸口。

玉凤花容失色，像是惊僵了，惨然道：“乐正中，你……你竟然要……要我的命……”

话未完，恐怖地向后退，退了五六步。掩面狂奔。

“娘子，娘子！贞……”乐正中狂叫。

辛五不住摇头、苦笑道：“你竟然有脸叫她，无耻之尤。”

说完，转身走了。

乐正中右臂骨折，左臂肩关节被卸脱，左膝已碎，只有一条右腿可用。人，怎能凭一条腿走路。

不久，辛五抱着吴倩倩的尸体，到了楼后的山坡上，以剑掘地成穴，以被单将尸体缠妥埋入。

入土毕，搬来一块阶石，运神功以剑刻上：

爱妻吴倩倩之佳城

仲秋甲辰中州辛文昭立

碑后刻了一首歪诗以表哀思：

哀哀奈何天，切切结情缘；

卿死长含恨，相见在九泉。

他撮土插枝，木立墓前喃喃祝祷。一声声凄绝的叹息，眼泪一滴滴一串串滚落在衣襟上。

英雄有泪不轻弹，只缘未到伤心处！

“倩倩，你安心去吧！我孤零零地在世间，永远为你祝祷，永远怀念你的音容笑貌。

有一天，我会回来为你迁葬故里，但愿我有那一天，为我祝福吧！倩倩。”

烈日当头，但他仍感到冷簌簌的。

山坡下古楼方向，传来了声息。

他倏然而惊，立即隐起身形，悄然藉草木掩身，向古楼接近，躲在一丛野草中，倾听下面的动静。

久久，突然听到乐正中发出一声凄厉的叫号，接着有人厉声问：“姓辛的小辈躲在何处去了？说！”

久久，乐正中虚脱地说：“他……他走了，快……快一个时辰了。”

“他说过到何处去？”

“没……没说，也……也许到他的农庄去了，我……我杀了他的三……个同伴。恐怕他不……不会在农庄逗留……”

“胡说，农庄已成了瓦砾场，余烟犹在，他怎么会到农庄？”

“那……那我就知道了。他废了我……”

“凭你奈何天的几手鬼划符。也敢与他交手，不啻寿星公上吊嫌命长，他不杀你才是奇迹呢！”

“他……他是……”

“他是宇内十余位数一数二的高手，花了八年岁月，调教出来的武林精英。”

“他……他是……”

另一人的声音说：“走吧！咱们到城里找线索。”

“救我……”乐正中狂叫。

“不杀你已是对你仁慈了。”

“那……那就补……补我一剑。”

“你少做梦，我何必费工夫拭剑？你要死还不容易。一头撞在树上不就完了？可怜，你这奈何天的主人，竟然落到这种地步，岂不可叹？”

“你们是……”

“咱们是大小罗天的好汉，姓辛的小辈是本门的逃犯，你明白了么？”

另一人嗓门特大。叫道：“余小秋、李云飞，你们带人在这附近搜搜看。晚上在城里客店见面，我带人去追查。”

不倒翁恭顺的声音传到：“鲁兄，这追查线索的事。交由兄弟代办，何不至舍下歇息歇息？”

鲁兄的大嗓门充满火药味，说：“都是你误事，为何不早将辛小辈的事说出？”

“这……兄弟怎知你们要办的事？再说，那小辈叫辛五，是不是你们要找的辛文昭还……”

“你少废话，一定是他。走吧！你派些人帮助咱们查。你地头熟，偏劳你了。”

不久，有人从东北角搜来。

辛五躲在草坑中，上面的草拨得一如原状，沉住气蛰伏不动，随时准备被发现时跃出应变。

有两拨人匆匆经过他的藏身处，相距最近的一拨不足一丈，谁也没想到草堆中有人，皆以为他早就走了，搜索只是虚应故事而已。

直到暮色四起，他钻出草坑。回到吴倩倩的墓前，发觉碑后多了一块小石，心中一动，抬起细瞧。

小石上以尖石写了一行字：“河南不可稽留，知名不具。”

他吁出一口长叹，喃喃自语道：“兄弟，希望咱们不会有相残的一天。”

他向冷寂的坟墓投过最后一瞥，长叹一声，觅路下山，洒开大步挺起胸膛，投入暮色苍茫的原野。

夕阳余辉投射在他孤零零的身影上，显得那么苍茫，那么的孤单。

天地苍茫，何处是归程？

## 十八

九边的最后一边是甘肃边，东端的起点是兰州，西迄嘉峪关。

再往西，有废弃的沙州卫。过兰州西北行，便进入河西走廊。

这一带，名义上是陕西的辖地，其实是由军政府行都司统辖，一切是军事至上，是边防的要地。

这里，早期的移民已经生根落叶。

这里，也是处处无家处处家的亡命之徒，躲避风头的好去处。

在这里，要想生存，必须会武艺。

任何一座堡垒，皆肯不惜重金，聘请武艺高强的人前来做教头，不问来路，不问根底，只要有真才实学，便会受到欢迎，受到尊敬和庇护，不怕官府查缉。

这里，身上带了杀人家伙，是绝对合法的。

辛文昭为了躲避大小罗天的追杀，就落脚在这个地方。

从庄浪卫向北行，三十里是武胜堡。再北行九十里，是镇羌堡。再北行一百里，是古浪千户所。

这一段路表面上看，位于两边之内(第二道边墙)，应该很安全，不怕鞑子骚扰。其实不然，附近有不少潜伏在山区的吐鲁番人，不时窜出劫掠。更有从西海(青海)窜来的海寇为患。

海寇以蒙人为主，番人(回回)为徒，都不好应付。因此，商旅大都结伙而行，驼马成队，弓箭刀枪无不臻备，随时准备战斗。

武胜堡北面五十里左右，官道绕过马牙山东麓。这附近怪石嶙峋，荒原起伏，沿庄浪河河谷一带，则一片油绿，林丰草茂。

九月，金风送爽，杨柳叶尽落，树林草野一片苍茫，风起处，半边天但见滚滚黄沙，遮天蔽日。

路右是快见河底的庄浪河，路左是马牛山、附近二十里内渺无人烟，也不见有任何牲口。

可是河旁竟有一座小村寨，仅有五六户人家，居然用土筑了寨墙，掘了外壕，树了拒马，可知这一带的民风是如何强悍了。

寨面对官道，后面是河，寨门外设有歇马棚和茶水亭，供过往的旅客军爷歇脚。

寨门内第一家，便是这条路上颇有名气的安面客栈。这座寨，无形中也被人称为安西堡；虽则它本身是一座无名堡寨。

这里旅客甚少，仅有些耽误了脚程的旅客投宿。

未牌左右，官道南北各来了一位旅客。

北来的旅客穿一袭青袍，背了个大包裹，佩了一把单刀，年约四十出头，粗眉大眼身材壮得像头大牯牛。

南来的旅客正相反，身材瘦小，小眉小眼，留了一撮鼠须。年约三十上下，肋下挂了一个小包裹，腰间佩了一根三节棍，浑身上下包括佩剑，都比北来的旅客小一号，人不出众，貌不惊人，那双鼠目尤其引人反感，眼珠子骨碌碌乱转，似乎随时都在打歪主意。

两人几乎同时踏入茶亭，但瘦小旅客手脚似乎比较灵活，手忙脚快地

一把抓住架上唯一的木茶碗。迅速地往茶桶里淘茶水。

高大的旅客块头大，手笨脚笨不够灵活，火气却大，怪眼一翻，巨手一伸，挡住了桶口，用打雷似的大嗓门叫：“好没规矩，你抢什么？找死嘛！也该有个先来后来，你没看见大爷先一步进入茶亭么？”

瘦小旅客鼠目一翻，凶光暴射，阴森森地说：“好家伙，你居然霸道得很呢！你要先死？好。”

声落，茶碗突然向对方的脸上砸去，奇快绝伦，“噗！”一声响，出其不意出手一击便中。

“啪！”木碗突然炸裂成十数块。

高大旅客连眼皮也没眨动半下，浑如未觉，怪眼彪圆，直楞楞地死瞪着对方矮个头的对手，鼻子里哼了一声，呼出两声冷气，没作声。

瘦小旅客一怔，脸色一变，退了一步说：“好家伙。你居然练了混元气功，先一步运气戒备了，可知你早已存心生事。”

高大旅客又哼了一声。迫进一步气势汹汹。

瘦小旅客再次突然进击，人矮小不宜攻上盘。攻下盘以脚最为方便，突然发难以快为先、一声冷叱，双脚连环飞踢。进攻对方双膝，“噗噗！”两声，两脚俱中，力道奇猛。

高大旅客屹立如山，双腿像两根山桩，纹丝不动，可是，青袍下摆却被踢破了两条裂缝。

瘦小旅客急退两步，讶然道：“好家伙，你混元气功的火候，已练至八成了，太爷不信邪。”

声落，撒出三节棍正待打出。

高大旅客不再相让了，一步跨出便已近身，伸出巨灵之掌，迎头抓落，五指如钩疾探脑袋，真像老鹰攫食。

三节棍及时挥出，“噗噗噗噗！”一连四记重击，链子一阵怪响，快速绝伦，两记扫在腰肋上，每一记皆击实，同时身形斜飘八尺。

高大旅客皮粗肉厚，裹铁的三节棍也不起丝毫作用。

可惜身躯笨重，手一捞之下，未能抓住对方，也捞不住快速挥动的三节棍，显然怒极，像疯牛般跟踪冲上，愤怒地一掌劈出。

掌出风雷发，势如山崩，根本不在乎对方有兵刃在手，仗浑身横练，以泰山压顶的形势，无畏地进攻。

瘦小旅客知道禁受不起，怎敢与对方硬碰？

身形疾转，如同鬼魅幻形，奇快地到了对方身后，一声冷叱，三节棍全力施为，用上了内力。

“噗！”一声狠狠地扫在对方的腰稍要害上，第一节居然反弹而起，变成弧形走了样，人也被反弹的力道带动身形，直震出八尺外。

高大旅客一掌走空，反而挨了一记重击，身形略向前冲，大吼一声，旋身双手箕张凶猛地扑击。

瘦小旅客侧飘八尺，咬牙道：“好家伙，太爷要用暗器射你的双目，我不信你的双眼也刀枪不入。”

高大旅客怒极，“锵！”一声单刀出鞘，用震耳的大嗓门吼道：“兔崽子！大爷今天如不分了你的尸大卸八块，就不叫铁金钢。”

瘦小旅客脸色一变，摇手说道：“且慢动手，你是铁金刚郭威？”

“哼！谁不知道太爷是铁金刚郭威。”铁金刚扬着单刀叫。

“噢！你怎么跑到此地来了？”

“你管我来不来？”

“你该与煞手张在凉州动手？”

铁金刚并不糊涂，颇感意外地问：“噢！你怎知道煞手张与郭某的事？”

“在下灵猫晃飞。”

铁金刚用手拍着脑袋，毗牙咧嘴地说：“唔！好像听说过你这号人物。哼！你长得不像猫，他娘的倒像只老鼠。”

“滚你娘的蛋！”灵猫晃飞脱口咒骂，收了三节棍，摇头又道：“牛鼻子老道办事，就这么颠三倒四胡搞，说好要你们在凉州把守第二关的，怎么又改变主意了？”

“噢！你是说天罡道长？”铁金刚有点醒悟地问。

“当然说他。”灵猫晃飞说。

“那你……”

“我与三剑客负责把守安达堡第一关，在乌鞘岭打埋伏，预定今晚便可赶到，三剑客随后赶来。”

铁金刚收了单刀，咧嘴笑道：“见鬼了！大水冲倒了龙王庙，太爷挨了你几棍，挨得真冤。哦！你不要赶到乌鞘岭了。”

“怎么啦！”

“计划已有所改变，传信的飞毛腿千里独行张彪今晚便可赶来，你们是不是来得太快了些？”

“太快？正主儿今晚便可在兰州落店，你该说正主儿来得太快了。”

“他们……”

“他们的助拳朋友赶到了，大概已经知道事情不妙，所以一股劲穷赶，提前三天赶到兰州。”

铁金刚怪笑，说：“天罡道长已经打听出他们的朋友是些什么人了，所以才要改变原来的计划。”

“你是说……”

“这里是安西堡，预约咱们三拨入马，集中全力在安西客栈与他们了结。咱们先落店，等千里独行方兄的消息。听我的，准错不了，要不你就到乌鞘岭去等，反正跑冤枉路的不会是我。”

“好吧！就依你。你等一等。兄弟留下暗记知会三剑客……”噢！有人……”

堡外挖了两丈余深的壕，壕边生长着不少树木，全是些矮小的松树，松叶不调，野草及肩、因此极易藏人。

灵猫晃飞话未完，身形激射而出，像怒隼穿林，毫无顾忌地穿林而入。

铁金刚脚长，跨两步便跟踪直入。

两人一阵急搜，鬼影俱无。

灵猫晃飞从右面绕出，脸色沉重地说：“怪事！如果是人，青天白日，哪里会有这么快。”

铁金刚摇头道：“见鬼了，你大概把兔子当成了人，疑心争暗鬼啦！”

灵猫晃飞冷笑一声道：“你才见了鬼。你这浑球，难道就没发现异处？”

“什么异处？”

“穿林而入时，在下分明嗅到一缕幽香。”

“幽香？你昏了头，冬天快到了，这一带哪有花香。”铁金刚不信地说。

“是女人身上的香气，你不信？”

“哈哈……”铁金刚大笑不已。

“你笑什么？”灵猫晁飞不悦地问。

“当然是笑你。”

“我有何好笑？”

“听说你灵猫晁飞是个好色之徒、大概从西安到河西，这一路没工夫寻花问柳，想女人想疯啦！哈哈！没错吧！”

“别作白日梦了，咱们进堡去落店吧！也许，店里可找到番婆给你快活快活呢！”

走！”

灵猫警惕地扫视远处的树林一眼，方悻悻地离开。

□□□□□□

安西客栈规模不大，但占地甚广，设有圈骆驼的院子，有停车场有马场，有马厩。

三进院，有五六间大客房，两间小客房。

大客房的床是统铺，称为胡床，高不足半尺，以狼尾草编制的厚草垫作席，冬天则代以狼皮褥，因陋就简。

反正走这条路的要求并不高，该店已经是够高级的了。

小客房的床设备稍佳，但也不过多了一床粗织毛毯而已，这是招待有女眷客官所谓的上房。

在兰州，房屋的格局是房子小，窗大。

在这里，是房子大窗小；坚牢结实，防风沙防寒气，每间房都算作一座碉堡，必要时可抵御胡人番人的进攻，胡番们对逐屋战斗毫无兴趣。

安西客栈以外，是五六家农舍，他们耕种着庄浪河河岸的一片田地，豢养了一些牛羊马匹。

由于庄浪河东西两岸，都是丛山峻岭，所以胡人不可能从东西两面来。

如果胡寇大队人马入窠，不是从北来就是从南面窜扰，堡中的人死守不住，可南奔五十里的武胜堡，或向北逃至四十里外的镇羌堡避难。

总之逃不是办法，必须死守待援。因此每一家的人都必须准备粮食和刀枪弓马，与堡共存亡，逐屋死守别无他途。

窗小，不怕有人破窗而入。门窄而厚实，每座门都设有三道巨门，门窗一关，外人休想进入，相当安全。

铁金刚两人，不是最先落店的旅客，一踏进店堂，灵猫晁飞便觉得气氛不寻常，看出情势有异，嗅出了危机。

凭他的江湖触觉，知道有麻烦，而且相当的麻烦。

店堂的两张长凳上，一张半躺着一个穿着青直裰，跨刀的暴眼大汉；一张倚壁坐着一位白发如银的干枯老太婆，身旁搁着紫金龙首杖，发出令人心悸的紫色光芒。

柜台上，坐着一个高不及三尺的中年侏儒，撕咬着一只羊腿，一双精光四射的怪眼，不住打量着进门的客人，不像个伙计，却像个顽童。

这个侏儒身上腰间，有一把尺八匕首。

两名壮实的伙计上前招呼，一个笑嘻嘻地说：“两位客官早哇！请坐请坐。”

灵猫晁飞淡淡一笑，解下包裹说：“还早，太阳没落山，但前不沾村，后不靠店。”

只好落你这一家霸王店罗！伙计，咱们俩……”

“两位爷是一路的，南来北往是一家……”

“哼！你伙计的招子雪亮，江湖人瞒不了车船店脚衙，你就瞧着办吧！咱们两人要上房。”

“客官，抱歉，小店的两间上房，都有客人……”

“废话！你得替在下张罗。”灵猫抢着叫。

“客官，抱歉，住店得讲先来后到，小的总不能把先到的客官往外撵……”

半躺在凳上的暴眼大汉挺身坐起，干咳一声，暴眼一翻，大声说：“伙计，你就放明白些吧！他们落你这间店，要办的事，多多少少有点见不得人，没有上房确也有点不便。马厩后面，不是有间草料房嘛！你就让他们住下来凑合凑合吧！”

坐在柜台上啃羊腿的侏儒咯咯怪笑，笑得像刚下蛋的得意老母鸡，接口道：“对极了，草料房僻静得很，正好鬼鬼祟祟办事。反正房里有的是草，猫不是喜欢睡草窝么？”

灵猫气往上冲，想发作却又忍住了，冷冷一笑道：“三寸钉东方升，晁某好像没招惹过你吧？”

三寸钉的手小指甲倒是长，不但长而且尖利，伸手用指甲剔着牙缝里的肉筋，含糊地说：“噢！噢！你老兄别生气。我忘了你老兄绰号叫灵猫，说溜了嘴，你老兄就包涵包涵吧！其实，睡草料房并没有什不好，是么？”

灵猫晁飞愤火中烧，杀机怒涌，本想发作，可是却谨慎地转目，目光扫向满脸横肉的暴眼大汉，心中在估量对方的来路。

如果对方是三寸钉的党羽，自己是否对付得了？

三寸钉东方升这位侏儒，人虽矮小猥琐，但在江湖道上，名头却大得出人意外，不但艺业不凡，而且工于心计，诡计多端心狠手辣片毗必报，是个神憎鬼厌的人，邪道中人人头痛的讨厌家伙。

凭他那三尺高的身材，即使最滥污的痞棍也不愿与他计较，即使胜得了他，也胜之不武脸上无光。

因此他占尽了便宜，得理不饶人，可以任所欲为，加上他所具有残废者愤世的不正常心理，令他更为恶毒更为乖张。

灵猫晁飞是江湖道上的成名人物，当然不愿与这猥琐的侏儒计较，想转移目标、改向暴眼大汉发泄喷火。

但在未摸清对方的底细前，不宜冒昧叫阵，鼠眼一转，向铁金刚冷冷一笑道：“郭兄，你认识那位仁兄么？”

铁金刚扫了大汉一眼，撇撇嘴说：“认识，他是个四肢健全五官具备，与你我一样的人，错不了。”

“楞家伙！我问你是否知道他的路数。”灵猫又好气又好笑地说。

暴眼大汉却不认为铁金刚的话是憨话，认为这是不可原谅的莫大侮辱，像被踩着尾巴的猫、一蹦而起怒吼如雷地说：“混帐！狗东西！我断魂刀姜宏闯荡江湖十余年，今天破天荒第一次受到这么严重的侮辱，你们两个混帐东西，必须为此而付出惨重的代价。

咱们出去，店外见。”

铁金刚怪眼怒睁，粗眉一轩，说：“咦！这小子火气怎么这么大。”

灵猫哼了一声，冷厉地说：“混球！别担心他的火气大不大，难道你没听出，他把咱们骂惨了？受到侮辱不是他，而是咱们。”

“不错，好像骂得很难听。”铁金刚大声说。

“不但骂得很难听，他还要咱们出去，用倒砍下咱们的脑袋呢！”灵猫车飞进一步挑拨离间。

铁金刚怪眼彪圆地向断魂刀姜宏叫：“你这狗娘养的人！咱们出去看看谁的刀利。”

三寸钉挺坐而起、站在柜台上怪笑道：“好啊！你两人身材一般高大，江湖辈份相等，名号相当、正好棋鼓相当，拼个你死我活。”

老太婆突然张目，嘿嘿阴笑道：“对，拼死一个便少一个竞争的人。三寸钉，你自己为何不拼？”

三寸钉哼一声道：“老阴婆，谁要你插嘴了？”

老阴婆仍在阴笑、说：“你点的火，总不能置身事外，没错吧？”

“你这该死的老虔婆……”

老虔婆身形倏动，不见她作势，但见人影一闪，便接近了柜台，盘龙杖金光化虹而至，点向三寸钉的胸门，速度之快，骇人听闻。

三寸钉也不慢，老鼠似的溜下柜台，叫道：“老虔婆，你这算什么？”

老虔婆并未追击，阴森森地说：“三寸钉，在老娘面前，你最好规矩些，我可不管你是个三寸钉，即使你是高仅一寸，老娘也会毫不迟疑地毙了你，不信你可以试试。”

剑拔弩张，眼看这一场恶斗在所难免。

店门突传来一声轻咳，进来一名大汉，扫了厅中人一眼，若无其事地向柜台内脸无人色的店伙说道：“伙计，快派人到外接车。”

大汉穿黑色劲装，佩剑，一表非凡，高大魁伟，年纪四十上下，肋下的百宝囊外面，绣了一头飞燕。

厅内杀气腾腾，情势紧张。但大汉却不为所动，泰然自若漠不相关，说话和和气气，似乎天掉下来也与他无关。

老虔婆的目光，落在飞燕图案上，脸色一变、突然扭头进入跨院，悄然走了。

第二个溜走的是三寸钉，接着断魂刀姜宏也走了。

灵猫晃飞也脸上变色，向铁金刚打手式示意，低声向屋角的店伙说：“伙计，带我们安顿。快！”

店伙只要对方不挑剔，阿弥陀佛，急忙领了两人进入了东跨院。

铁金刚一面走，一面困惑地说：“怪！我看得出来，老虔婆，三寸钉这群江湖上颇有地位的人，见了那位黑衣兄，深怀戒心。晃兄，你知道那位仁兄的来路么？”

灵猫晃飞冷笑了一声道：“老兄，你没看到那位仁兄的百宝囊么？”

铁金刚点头道：“不错，看到了。”

灵猫接着问：“看见了什么？”

铁金刚自语地说：“看见百宝囊……哦！看见囊上好像绣了一双飞燕子。”

“飞燕代表什么？”灵猫问。

“哦！你是说……噢！我想起来了。你是说，他是梅林小筑燕家？”

“哼！你并不浑，总算知道武林中大名鼎鼎的梅林小筑。燕家的人喜怒无常，谁惹火了他们，保证灰头土脸，性命难保。老虎婆阴狠恶毒，人见人怕，也悄然远避，咱们岂能留下生事。”

铁金刚一怔，喃喃地说：“糟了！咱们有麻烦。”

灵猫哼一声说：“你发神经么，有何麻烦？”

铁金刚悚然地说：“如果燕家的人，是李老狗请来的朋友，咱们岂不是有麻烦？而且麻烦相当大呢！”

“不会的，李老狗以侠义英雄自命，从不与黑道人物往来。梅林小筑燕家是黑道大豪，江湖声誉不佳，李老狗不屑与他们往来。当然不会请他们来助掌护驾。”

依我看，燕家小姐出现边疆事非偶然，决无好事。不但不是替李老狗助掌，也许反而是向李老狗寻仇报复的主儿。”

铁金刚随店伙进入大客房，挥手遣走店伙，将行囊向床上丢，重拾话题说：“晁兄，梅林小筑如果是向李老狗寻仇而来，对咱们更是不利，唔！但愿天罡道长能赶快前来商量，这件事大大的不妙。”

“废话！有何不妙？”

“你想想看，咱们志在劫夺李老狗那批价值连城的老古董，天罡道长则志在那部太虚真诀。如果燕家出面寻仇，咱们怎能插得上手？燕家岂肯让咱们分一杯羹？”

灵猫脸色一变，慎重地说：“对！看你这家伙不出，不但不浑，居然思路慎密哩！”

燕家的人出现，确是对咱们不利的凶兆，是敌是友皆对咱们不利。咱们先看看风声，等天罡道长到来再说。在天罡道长到来之前，咱们必须谨慎些。希望能打听出他们的意向，也好早作准备，咦！门外……”

敞开的房门，似乎有人影一闪而没。

## 十九

灵猫身形奇快，闪电似的抢出房外。

走廊两端空荡荡的，哪有半个人影？

房内空空，他们两人是最先入房的旅客。门外闪过的人影，不可能是从门中出去的人呀！

“咦！这人难道会隐身法不成？”灵猫依然地说。

铁金刚也到了房外，惊讶地叫：“我也看到人影闪动，还以为是眼花呢！”

灵猫脸色大变，低声道：“你嗅嗅看，是不是有香气流动。”

铁金刚鼻翼拿张，嗅了几下，说：“唔！好像有香气。”

“就是咱们在堡外树林中，所嗅到的同一香气。我敢打赌，错不了。”灵猫一字一吐的说。

“哦！你是说，真有女人在戏弄咱们？”铁金刚愤愤地问。

“恐怕是的。”灵猫凛然地说。

“咱们搜搜看。”铁金刚咬牙说。

“对，搜，你走左。我走右。”

两人分头搜索可疑的人，可是，整座东跨院只有两间大客房，只有他

们两个旅客，连店伙也不见半个，哪有可疑的人？

两人在附近搜了一圈，不久回到客房。灵猫领先而入、伸手推开虚掩着的沉重房门，只留两个猫方可出入的地方，光线更是幽暗。

灵猫跨出第三步，突然嗯了一声，仰面便倒。

走在后面的铁金刚毫无所觉，看到灵猫向后倒，本能地跨出一步，伸手接住了倒来的灵猫，急叫：“晁兄，你……”

“噗！”一声响，背心挨了一记重劈掌。

铁金刚身材高壮，外表蠢笨，其实并不愚蠢，在伸手接扶灵猫的瞬间，已心生警兆，本能地运功护体，反应出于本能，随时可应付突如其来的变化。

这一掌的力道颇为惊人，但却伤不了他，凶猛霸道的打击力道，仅将他震得冲入房内而已。

他推开灵猫，怒豹似的回头反扑，疾冲出房，居然快极。

外面空无一人，鬼影俱无。

他怔住了，脱口叫：“怎么一回事？难道是碰见鬼了？”

两个江湖道上颇有名气的高手，青天白日间一而再受人戏弄，甚至受到贴身的袭击，却连对方的人影也未看到，可说栽到家了。

铁金刚开始心惊了，弄不清偷袭的是人是鬼？

语声刚落，房内突然传出一阵怪笑，声如泉啼，似乎不是发自人口，尖锐刺耳，令人闻之毛骨悚然。

他警觉地旋身，不假思索地拔刀出鞘，狂风似的卷入房中，钢刀幻化一道光幕护住全身，疾冲而入。

幽暗的房中，内角站着个披头散发的朦胧身影，一看便知是个身材修长的女人，穿的是曳地淡灰长裙，苍色短袄，白净的细手中，握着一柄尺八长的铁如意。

他一怔，收住势讶然道：“九幽娘郭寡妇，是你在捣鬼？”

九幽娘举手轻拂覆面的长发，俏巧地将发挽至耳后，露出苍白而清秀的面庞，一双大眼明亮清澈，美好的樱桃小口泛起动人的笑意。

九幽娘用清脆悦耳的声音说：“铁金刚，你说话怎可随便？我九幽娘是活生生的人，你说我捣什么鬼？”

“不是你戏弄咱们？”

“咱们无仇无怨，为何要戏弄你们？哼！你少臭美，凭你这蠢牛似的货色，与灵猫那窝囊废材料，还不配引起我九幽娘的胃口。”九幽娘尖酸泼辣地说。

“但房中只有你一个人。”

“不错，目前只有我一个人。”

“你的意思是……”

“戏弄你们的人，已经走了。”

“你是说……”

“我可以告诉你的是，那是一个女人。”

“不是你。”

“本姑娘与你们一样，同样是被戏弄的人。”

“什么？你也是……”

“本姑娘知道你们落了店，想来与你们商量商量，没想到一进房，便被人从身后欺近，一把锋利无比的小匕首抵在耳后的藏血穴上，禁止本姑娘声

张。以后的事，你们已经知道了。”九幽娘心有余悸的说。

“真的？你看清对方了？”

“没看到面孔，仅从对方的语音，和身上散发的幽香，猜想她是个女人而已，而且是个年轻的女人。”

铁金刚收起了刀，拖起栽倒的灵猫，发觉灵猫被击中耳门，打昏了而已，并非被制住穴道。

他拍醒了灵猫，放在床上说：“晁兄，这件事你看怎么办？”

他将九幽娘出现的经过说了。

灵猫晁飞摇头苦笑坐起，不住揉动着耳门说：“九幽娘的话可信，他也不是戏弄咱们的人。这个鬼女人神出鬼没，到底有何用意？委实令人心中耿耿。”

九幽娘吁出一口长气，郑重地说：“天罡道长派你们前来安西堡等候消息，由此知他已经知道情势有变了。”

灵猫咳了声，狐疑地问：“你……你怎知道咱们与天罡道长的事？”

九幽娘盘膝在床上坐定，淡淡一笑道：“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河西往来只有一条路，来往的江湖人寥寥无几。再说，李家栋举家西迁，至甘州卫落户的事，已经是尽人皆知了。”

门外一声长笑，踏入一个书生打扮的年轻人。

儒巾、青袍，佩剑，手握折扇，缓步踱说：“不错，美髯公李家栋不愿在中原与武林朋友勾心斗角，甘愿放弃在中原的家业，带了一家老小子远走甘凉落户，投奔甘州左卫的族弟李百户。

可能开设牧场，也可能转落卫籍偕子侄们从军报国，以雄霸武林的绝艺，与胡虏们周旋，男儿志在边疆，你们为何反对？”

九幽娘哼一声说：“假书生姓贾的，你是李家栋的朋友么？”

假书生脸色一沉，冷笑道：“贾某江湖末流之辈，还不配与李大侠论文、甚至还配与他的子侄辈平起平坐，要说贾某是他的朋友，未免太抬举贾某了。”

人影再现，进来一名中年老道，嘿嘿怪笑道：“人家假书生知道江湖道上不谅解美髯公的人，纠众在路上行凶，因此激于义愤，不自量力在前面开道，要打发咱们这些拦路的妖魔鬼怪。你们大祸临头啦！

还不乖乖丢兵刃远走高飞，难道想伸长脖子接剑么？嘿嘿……我天风炼气士甘拜下风，避之大吉。”

九幽娘首先勃然大怒，一声冷叱，疾冲而上，铁如意迎胸挥出，内劲山涌，风雷声骤发。

假书生哼了一声，“锵！”一声清鸣，长剑出鞘，顺势向袭来的铁如意挥去。

“锵！”巨响震耳，如意与剑相接。

同一瞬间，铁金刚挥出一刀。

向一刹那，后面的天风炼气士左手疾扬，寒芒脱手飞射，震武林可破内家气功的飞电钻破空而飞。

假书生未料到对方同时发难，顾得了前面，招呼不了身后，飞电钻出其不意偷袭得手，射入假书生的背肋。

九幽娘斜退八尺，几乎跌倒。铁金刚一刀落空，侧飘丈外。

假书生浑身一震，大吼一声，旋身长剑招发“招龙引凤”，临危拼命。

快逾电光一闪。

天风炼气士飞退出房，以分厘之差，从剑尖前逸走不敢接招。

假书生这一招是虚招，主攻的却是左手的折扇，老道身形一动，折扇便破空急袭。

扇出手，身形追踪而出。

老道只顾计算人，却忘了人家也计算他。

等他发觉折扇及体，已来不及躲避了，百忙中强提真力扭身急闪，避开要害，“嗤！”一声折扇入体，射入左肩肋。

“砰！”老道斜跌出丈外。

假书生飞掠而过，忍痛夺路。

“拦住他！”老道嘎声叫。

九幽娘与铁金刚来不及追赶，灵猫鬼精灵不敢出头拦截，眼看假书生身形踉跄，三两起落暮尔失踪。

老道吃力地坐起，大叫道：“糟了！他一定漏消息，美髯公有备而来，咱们谁也休想如意，枉费心机。”

前院突传来一声惨叫，接着两黑影电射而来，是一男一女。

铁金刚与灵猫左右一分，抢出房外搬兵刃准备动手。

九幽娘也抢出，三面列阵。

人影倏止，冷笑声刺耳。

老道已拔出折扇，抓了一把药末塞在创口，站起身叫道：“咦！两位不是巫山双魅么？”

两个黑衣男女穿的是黑色劲装，男的身材修伟，女的曲线玲珑，佩了剑，挂了百宝囊，脸上带了鬼形面具，掩去本来面目。

巫山双魅，是魔道中名号响亮的一对夫妻。

男的绰号叫作黑魅，姓唐名刚，排行第五，因此乃妻也就名正言顺被称为唐五娘。

黑魅唐刚嘿嘿冷笑，傲然地说：“你们四个江湖上名号响亮的人，居然拦不住一个小辈，只配大呼小叫，真令人失望。”

九幽娘冷然接口道：“阁下可知那人是谁么？等你知道他的名号后，再来夸口并不算迟。”

黑脸扭头便走，走了两步扭头道：“唐某暗中跟踪假书生来的，他确实是激于义愤想暗中保护李家栋一家，护送至甘州卫的。

可惜他自不量力，自取其祸，在下已一掌震碎了他的心脉，目下店伙已将他拖出堡外掩埋。你们如果有兴趣前往送他入土，还来得及。”

老道吸入一口长气，急叫道：“唐施主，贤伉俪请留步。”

“你有什么见教？”黑魅唐刚冷冷地问。

“贫道认为。咱们同仇敌忾，有坐下来捐弃成见联手商量的必要。”

黑脸摇头冷笑道：“你们这些人，未免太少见识了，目下安西客栈中，在下所知，不算潜伏堡外的人，仅落店的入亦有七起之蹊，包括了黑白道群雄，皆是冲美髯公而来的高手名宿。你想，还能谈得拢？”

“施主，咱们如果联手，实力……”

“老道，你又说笑话了。所有的人中，有些是美髯公的朋友；有些是激于义愤意欲助拳的人；有些是为了私仇；有的是为了古董，有些是为了李家的掌经剑谱。

更有一些人是为了不愿美髯公退出中原，意欲兴风作浪激起巨变以便坐收渔利。你说吧，利害冲突，人各为己，如何联手？”

“贤伉俪为的是什么？”

“哼！告诉你并无不可，在下为的是他那批价值连城的珍玩字画。据在下所知，你天风炼气士为的是那几副吴道子的鬼画，恰巧在下也中意那些真迹。你说！是你放弃呢？抑或要在下放弃？”

“唐施主，贫道只要那几副……”

“抱歉，恕难割爱，免谈。”黑魅一口回绝。

画还未到手，他却说起“恕难割爱”的话来了，似乎画已成为他的囊中物，别无商量余地。

唐五娘冷笑一声，接口道：“五郎。咱们走吧！犯不着与这些不自量力的人浪费口舌了。”

黑魅唐刚并不急于离开，往下说：“诸位、你们也许还有朋友在外地，看清了目下安西堡的情势，很可能感到实力不足，想离开召请朋友前来壮胆。

或许明白成事无望，知难而退。听在下的劝告，千万不要作离开的打算，那样太危险了。”

灵猫晁飞确有此念，想出堡去催请天罡道长，赶忙问道：“唐兄之意，是有人不许咱们离开？”

黑魅嘿嘿笑，语气不友好地道：“不错，谁也休想离开。”

“是唐兄的意思？”

“是众人的意思，谁知道附近的人中，有哪几位是美髯公的朋友？目下安西堡已成了步步杀机的险地，只许人进入，不许人出去。诸位最好不要出堡，免滋生误会，枉送性命岂不冤哉！”

声落，身形疾闪，夫妻俩扬长而去。

铁金刚摇摇头，收了兵刃入房，嘀咕着说：“是啊！如果是我，看见有人出堡也会加以阻止。管他的，安顿好先找一顿好酒菜填饱肚皮再说。”

其他数人也各自入房。这一夜平安无事，安西老店先后住下了六七位客人，加上早半天落店的旅客，总数已超过三十大关。

大人传来消息，说美髯公一家子，由于旅途劳顿，有人患病，仍在兰州歇脚，并无登程西上的打算。

何时可以动身，谁也不敢肯定。

## 二十

从兰州至甘凉，行劫最理想的地方就是在安西堡附近。

兰州是肃王府所在地，除了兰州卫之外，还有王府的三卫、闲杂人等休想在兰州明火执仗为非作歹。

第一站是庄浪卫，辖地南起苦水湾堡，中途站红城子堡。

庄浪卫指挥使姓鲁，原是卫西南的西大通堡人氏，是汉化了的蒙古人。

首先归附大明皇朝的，先祖叫阿什达，颇有军功；二传巩卜失加，授职庄浪卫指挥同知。三传改汉姓，叫鲁鉴。

这位指挥使以忠勇果决著称，正统年间固原满四造反，他帅本卫士兵出征，立下汗马功劳。

在这附近数百里内，所有的蒙人番人，只听他的号令，只有他才能治理那些归化了的骠悍胡番。

在他的辖地里，没有人敢为非作歹。

任何一处偏僻角落，也藏不住一个歹徒。

对付那些入境作奸犯科的人，完全按当地的风俗处死。

他那一队巡逻骠骑，一个时辰可以追逐七八十里，任何快速的马贼，也难逃脱闪电似的追踪。

武胜堡以北，地属古浪千户所。

那位户长却是个庸才，附近盗贼如毛，痞棍横行。马牙山安西堡，就是这种窝藏匪类无法无天的地方。

这就是这群中原的邪魔外道，为何选择安西堡动手的缘故。

美髯公李家老小逗留兰州，令这群无法无天的江湖群豪十分失望，在这里多耽搁一天，便多一分走漏消息的顾忌。

可是，除了等候之外，别无他途。

午前这段期间内，灵猫的主谋人天罡道长带了其他几名党羽陆续赶来会合。

这位江湖上大名鼎鼎的天罡道长，据说出身武当，也有人说他是武当的逐徒，天罡剑术出神入化，在江湖上名号响亮。

这期间，群推开始活动，不惜威迫利诱，拉拢那些人数少实力单薄的人联手结盟，以扩充实力。

情绪随时光的消逝而渐渐不安，人与人之间，表面上的客气逐渐消失，代之而起的是猜疑和仇视。

伙与伙之间敌意渐明，个人与个人之间亦呈现水火不相容的警兆。

利害冲突，敌意何能避免？如果没有互相利用的因素在内，这群人恐怕早就发动铲除异己的火并了。

这天近午时分，官道南面啼声得得，一人一骑小驰而来，是一匹高大健壮的大宛马，俗名枣骝。

马上骑士很年轻，高身材，猿臂鹰肩，雄壮结实，脸色红润略带风尘之色，五官清秀虎目炯炯。

穿一身蓝劲装，头戴英雄巾，脚下是半统快靴、宽宽的皮护腰，佩着长剑。腋下悬着百宝囊和皮水囊。鞍后有马包，一看便知是长程旅客。

堡门站着个青衫人，茶亭外也站着一名大汉。歇脚棚外，站着粗壮如山的铁金刚。

三人目迎小驰而来的健马，眼神中涌现太多的疑问。

骏马小驰而来，接近堡门徐徐止步。蓝步骑士的目光，扫过附近三个虎视眈眈的江湖健者，再转向堡门内不远处的安西客栈看去。

客栈门外的金字大灯笼上，“安西客栈”四个字看得清清楚楚，更可看到迎风招展的酒旗子。

铁金刚招子雪亮，一眼便看出对方是来自中原的江湖朋友，少不了心动，挥手叫：“嗨！老弟台，来自中原么？”

蓝衣骑士高坐雕鞍，轻拂着马鞭淡淡一笑道：“不错，中原来。”

“往何处去？”

“甘凉、也许更远些。”

“总不会去吐鲁番。”

“也许更远些，撒马儿罕、天方。”

西逃的蒙古人，在撒马儿罕建都，曾经横行欧亚，鞞料天方诸国，三次火焚巴格达，君临莫斯科。

目下在位的是忽春赤汗，国势已衰，都城仍在撒马儿罕。与大明皇朝仍保持往来，但与仍在东部游牧的蒙古人(北元)，关系反而不够密切。

因为久经变乱，撒马儿罕的蒙人已改信回教，这是与阿拉伯长期交往的结果。而东部的部落，却信喇嘛教，两不相容，乃是意料中事；

目下官方禁止人民出边，但亡命商人却经常结伙偷渡玉门关，远至数千里外的撒马儿罕贸易。

当然，其中也有朝廷派的间谍。

百余年前帖木儿汗出动骑兵四十万，步兵二十万，冒寒强渡乌浒河，向玉门关进军，妄想重回中原。

却不知朝廷的谍报早已到达，大明的数十万官兵云集边境，准备迎头痛击。要不是帖木儿汗于进军途中病死，这一仗还不知鹿死谁手。

但可断言，帖木儿汗不会成功，谍报在两个月前便已到达。朝廷得以从容调遣军马数十万迎击，已注定失败的命运。

撒马儿罕的贡使，每三年入关一次，因此本地的人，对撒马儿字并不陌生。

铁金刚却不知撒马儿罕，也不知何谓天方，嘿嘿怪笑道：“南下，不论你去多远，反正都在天底下，要走你就走，最好不要在此地停留。”

“你撵我走？”蓝衣骑士平静地问。

“你明白就好。”

蓝衣骑士反而扳鞍下马，说：“已经是午间了，在下却想在此地打尖。”

打尖的意思是歇息进食，如果是黄昏，打尖却又可解释为投宿。

铁金刚有点醒悟，冷笑道：“原来你也是道上的朋友，何必装腔作势？打尖，你请进啦！”

“呵呵！你老兄管的事真不少。”蓝衣骑士一面说，一面牵着坐骑往堡门走。

铁金刚的目光落在南面，说道：“阁下还有同伴，为何不同行？”

蓝衣骑士掉头回望，南面里外健马飞驰，尘土飞扬，两匹健马正向此地飞赶。

他剑眉深锁，说：“那不是在下同伴，而是两位带剑的姑娘，她们从兰州来，赶上啦！”

“你也从兰州来？”铁金刚问。

“你不是白问了么？北行西进的中原人，谁又不从兰州来？”

“你贵姓呀？”

“姓辛名五。哦！听说过我这号人物？”

“说你的绰号，也许在下知道。”

“绰号？哦！你看我一身蓝。”

“不错，蓝得岔眼。”

“因此，在下的绰号便叫蓝衫客。”

“蓝衫客？没听说过你这号人物。”

“中原江湖道上，闯道的朋友千千万万，绰号类同者当不在少树，难道就没有一二十个蓝衫客？”蓝衫客辛五半开玩笑地问。

铁金刚哼了一声，傲然地说：“闯道的朋友虽多，但真正闯出名号的人却是少数。”

在下只知道名号响亮的人，懒得打听那些自加名号的小辈。”

“哦！阁下的口气倒不小。老兄，说说你的名号吧！看我这自加名号的小辈，是否听过你这号人物。”

铁金刚脸一沉，冷笑道：“小辈，你是探道的？”

蓝衫客也虎目一睁，冷笑道：“阁下未免太霸道了些，只许你问名号，不许在下反话么？”

如果在下所料不差，你老兄大概也是自取名号的小辈，说出来丢人现眼。”

铁金刚怒火上冲，跨进两步吼道：“小辈，你找死。如果你闻过两天江湖，便该知道我铁金刚郭威的名号，怎敢说话如此放肆？”

蓝衫客淡淡一笑，向茶亭内的大汉举手笑问：“老兄请了。你曾经听说过这位铁金刚的名号么？”

大汉大概存心煽风拨火看热闹，摇头道：“抱歉，没听说过，在下只闯道一天半天江湖。”

蓝衫客呵呵大笑，向铁金刚道：“听吧！这可不是我说的，下次千万不要指出自取的名号来唬人，免得闹笑话。呵呵……”

铁金刚忍无可忍，抢进两步拳出如山，“黑虎偷心”当胸便捣，用了五成真力，拳风虎虎势沉力猛，恨不得一拳将对方摆平。

蓝衫客有备而来，对方动手正合心意。他右手的马鞭一拂，半分不差地抽在铁金刚出拳的右手门脉上，拳不由自主向外荡，引1大开。

“噗！”一声响，蓝衫客一脚踢在铁金刚的小腹上，快逾电闪，毫无对方躲闪的机会。

假使踢低五寸，铁金刚的下阴保险出彩。

铁金刚惊叫一声，登登登连退四五步，几乎摔倒，脸色大变，猛地一声虎吼，“饿虎扑羊”再次出招上扑，双手如爪，凶猛地抓来。

蓝衫客辛五丢掉缰绳马鞭，等爪行将及体，方发招“童子拜佛”，合手先往上崩架开来爪。

招式平常，毫无异处，妙的是控制得恰到好处，招一发，对方便不可能收招变招，这是经过千锤百炼加上经验所获得的超人成就，搭上手便绝对主宰全局。

铁金刚的双爪被凶猛绝伦的力道震得向左右分张，身子成了一座不设防的城。

接着，脑袋被扣住了，千钧力道及身，不但快而准。力道重得无可抗拒，身不由己，脑袋向下垂。

蓝衫客一不作二不休，右膝一抬，双手疾松。

“噗！”铁金刚的下颚挨了一膝盖，凶猛无匹的震撼力，震得他齿松头晕，眼前直冒金星，像被万斤巨石所撞击，身躯向上挺、向后倒。

内家对内家，气功搏气功，功深者胜，不能取巧。

铁金刚的混元气功，已练至八成火候，仍禁不起蓝衫客沉重如山的无情打击，向后急退，支撑着不肯倒下。

蓝衫客赶上，伸脚一勾。

“砰！”铁金刚终于倒下了，口中血出晕头转向地翻身一蹦而起。

糟了！蓝衫客正等在一旁相候，尚未站稳，“砰！砰！噗！”三声巨响，左右颊与腰腹各挨了一记重拳。

“噗！”铁金刚这次趴下了。

蓝衫客拍拍手，笑道：“老兄，下次不要用名号唬人。”

铁金刚跪起一腿，咬牙切齿地伸手拔佩刀。

两匹健马早已在路旁止蹄，两位穿墨绿对襟骑装的少女，正驻马旁观。

一名少女娇笑道：“大个儿，动刀子你准倒楣，拼拳脚你已被打得昏天黑地，动刀子恐怕要丢掉脑袋瓜呢！”

蓝衫客俯身拾起马鞭，反手抽出，“啪！”一声抽在铁金刚握刀手肘上，正好抽中肘骨内侧的麻筋。

“哎……”铁金刚厉叫，手肘猛烈地抽搐，吃足了苦头，像一头病猫。

蓝衫客瞥了两个少女一眼，冷冷地说：“女孩子多嘴多舌，会招祸的，还不赶你们的路！”

为首的少女貌美如花，嫣然一笑道：“阁下，管你自己的事吧！”

说完，向同伴挥鞭示意，蹄声骤发，向堡门飞驰而入，直趋安西客栈。

蓝衫客本想阻拦，虎目一转，却又忍住了，牵了坐骑跟入，走向安西客栈。

在拴马桩上拴好坐骑，他踏入店堂，向店伙叫：“食厅在何处？在下方要些酒食充饥，要赶路呢！”

门外跟入一个青衣大汉，咯咯怪笑道：“老兄，已经来了，不用赶路啦！错过了这座堡，就没有这家店了。”

反正今晚你已经赶不到镇羌堡，就在此地落店吧！错过了宿头，保证做了豺狼虎豹的点心。”

蓝衫客倏然转身，阴森森地说：“阁下，不要替人乱拿主意。你的好意在下心领了，你可以闭嘴啦！”

大汉怪眼一翻，正待发作，内堂里踱出一位干娇百媚的彩衣女郎，凤目一转，娇声叫道：“燕勇，没你的事。”

燕勇怒意全消，欠身顺从地应喏一声，出店而去。

蓝衫客瞥了彩衣少女一眼，转身跟在店伙身后踏入隔壁的食厅。

食厅不大，六张沉重的八仙桌，后面有座通向厨房的小门。

临窗的两桌，已有三位食客，其中两位正是刚才落店的绿衣少女。

汉家姑娘大大方方在食厅用膳，少之又少；而这两位姑娘却泰然自若，旁若无人低声微笑交谈，老练地等候食物上桌，毫无拘束之态。

两女轻转螭首，向入厅的蓝衫客不怀好意地淡淡一笑，像是和他打招呼，也像是在示威。

他不加理睬，眼神中有警惕的神色。

荒村野店，一切就简。店伙请客人入座，木无表情地清理台面，信口问道：“客官要吃些什么？请吩咐。”

“来两壶酒，切盘肉凑台凑台。”他微笑着说。

邻桌两位姑娘的食物送来了，每人一大碗羊肉汤，两双纤纤玉手，正熟练地将硬馍细细撕入碗内。

他的酒菜送来了，一碗酒尚未喝完，进来了一位大马脸老道，阴沉沉

地往他桌旁一站，凶光暴射的怪眼，狠狠地盯视着他，眼神极不友好。

食厅门口，也抱肘站着两个人。他们是灵猫晁飞，和伙伴煞手张全。

厅中充满了浓厚的敌意，气氛一紧。

他干了碗中酒、斟满，淡淡一笑道：“道长，不要横眉竖眼的，要坐你就坐啦！有的是凳子，总不会要在下让座吧！”

老道冷哼一声，用脚拨出一条长凳阴沉沉地坐下。

“道长不像是平凉崆峒崆山的真人？”他说。

“你是蓝衫客辛五？”老道第一次发问。

“正是区区在下。”

“是真名号么？”

“那是当然。当然名号是自取的。”

“看你的年岁，也不像是成功地闯出字号的人物。”老道不屑地说。

“这是实情，道长如何称呼？”

“贫道天罡。”

“哦！幸会幸会。道长的三十六式天罡剑法，听说在武林中尚未逢敌手，号称武林一绝。”

“不是听说，而是事实，施主要不要试试？”

“不敢领教。辛某不是妄想侥幸成功的人，所学的几乎杀猪屠狗的剑法，不值得行家一笑，我宁可藏拙。”他自嘲地说，口气却包含有讽刺味。

天罡老道在未摸清他的底细前，不愿过早发作。

老道阴阴一笑道：“原来施主早就摸清贫道的底细了，打铁金刚并非偶然，而是有意试咱们的实力。”

他剑眉一转，脸色一沉，冷冷地说：“你的话在下听不懂。”

“施主到店有何图谋，何不开门见山说个明白？”

“你要我说什么？”

“贫道不管你是哪一方的人，与贫道作对又是受谁的指使。钟不敲不鸣，鼓不打不响；话必须先说清楚。”

但咱们这次聚会安西客栈，表面上看来，是有志一同、大家都是为了美髯公李家栋而来，各有目的，在骨子里，各有所求各怀戒心：敌友很难分清楚，利害冲突却界线分明，谁也不甘心放手。”

他冷然打量四周的人，看到的全是冷厉的面孔、接触的都是敌意的眼神，沉着地说：“道长，你说了这一大堆。在下被你糊涂了。”

天罡老道嘿嘿笑，挺身离座说：“你如果真糊涂，那倒是好事。你记住，贫道不计较你打铁金刚的过节，但决不许可有下次，明白么？”

“在下仍不明白。”

“你少给我装糊涂。记住，贫道已经警告过你了。贫道不想打破目前暂且相安的局面，事后咱们必定有清算过节的一天。”

老道冷冷地说完，昂然出厅而去。

他继续喝酒，继续说：“怪事，这间客栈真有点邪门。”

他伸脚轻拨天罡老道坐过的长凳，长凳突然中分而坍倒。老道所坐处的尺余凳面，坍倒时碎如粉屑。

绿衣少女一征，讶然道：“好精纯的‘化石腐物’神功。”

门口的灵猫晁飞冷笑一声道：“你还没见过隔物溶金的奇学吧！”

“你看过么？”少女笑问。

“天罡道长就具有此种神奇功力。”灵猫傲然说。

“很了不起！”蓝衫客不动声色地说。

“所以你们最好不要与咱们竞争。”灵猫乘机提出警告。

对方的意思，已经明白表示出来了。

辛五淡淡一笑，不在意地说：“在下记住了。”

干瘦的煞手张接口问：“阁下仍有点不死心。”

他注视着对方微笑问：“尊驾也想露两手么？”

煞手张踱近傲然地说：“你想见识什么奇学？”

他举起手中的酒碗说：“你能一掌将碗打碎。”

煞手张以行动作为答复，反手一掌挥出去，恍如电光一闪，“啪！”一声击中了酒碗。

“哎哟！”煞手张吊着手狂叫，脸色灰败向后退。

辛五手上的碗不但没有碎，甚至连碗中的大半碗酒也丝纹不动，似乎未受到任何波及一般。

他放下酒碗，摇头道：“老兄，你比天罡道长差远了，何苦丢人现眼？”

煞手张如见了鬼魅般悚然后退，向厅外一窜。

灵猫也脸色苍白，惊恐地踉跄退出厅外。

两位绿衣少女噗嗤一笑，摇摇头。

门外，彩衣少女神情肃穆地缓步离开。

为首的少女收敛了笑容，放低声音诚恳地说：“爷台，何苦淌这一窝子水，尊驾芝臻化境，满脸正气，决非邪魔外道。美髯公名满天下，不至于与兄台结下不解之仇。”

语音虽低，但他听得字字入耳。

他淡淡一笑，也用仅可让对方听到的声音说：“姑娘，不要用话来套口风。你已经跟了在下两天，快死了计算在下的的心念，对你大有好处。”

“你……”

他放下碗筷，扬长出厅而去，在柜上放一锭碎银，在数双不友好的怪眼注视下、大踏步昂然出店。

午间的太阳显得有点炎热，栓马柱旁的健马不安地在移动蹄蹄。他取下马鞭，沉静地解缰。

店门的一名店伙信口问：“客官要走了么？”

他牵着坐骑，扳鞍上马道：“是的，赶两程，今晚该可以赶到安达堡打尖。”

健马尚未驰出，他脸色一变。

不远处的堡门，有两名大汉正在关闭堡门上杠。

四周皆有人接近，约有十五六人之多，每个人皆带了兵刃。其中有天罡老道，有彩衣少女的伴当燕勇。

黑魅唐刚夫妇并肩堵在东南角，嘿嘿怪笑道：“阁下，你想离开？”

他知道麻烦来了，警觉地下马，缰绳重新搭上栓马桩，缓缓移前五六步，沉静地反问：“不错，要离开赶路，有何不对么？”

白发如银的老阴婆顿着龙首杖，怪腔怪调地说：“你这小辈这个时候离开，有两种可能性。

一是你是李家栋的朋友，要逃出去通风报警。二是你贪心想迎上前去纠集党羽抢先动手。小辈，说吧！你想不想说出来？”

他冷静地环顾四周，心中有点不安。

除了分布在四周的十五六个人以外，外围也有些表面上似不相关的人走动，注意力全放在他身上。

彩衣姑娘带了一名侍女，与三名大汉，若无其事地站在店门右侧向他注视。

食厅的窗口，两位绿衣姑娘紧张地向外注视。

这是他所看到的唯一不带仇视的目光，他似乎可以感觉到她们的眼神中所流露在外的关切神情。

他感到心弦受到撼动，一阵心潮汹涌。

强敌环伺，每一双眼睛皆露出眈眈凶光，却出现两双关切的友好明眸，难怪他心中波动。

这两位跟踪他两天，敌友未分的少女，难道是友非敌？

他感到十分困惑，必须摆脱眼前的困境，目下不是思量敌友的时候。

他的目光回到老阴婆身上，冷冷地说：“在下没有什么可说的。”

“你非说不可。”老阴婆厉声说。

“老太婆，你必定要失望。”他沉声说。

老鼠似的三寸钉，站在高大的马车座上，叫道：“朋友，表明态度。”

他冷冷一笑，问道，“在下如果表明态度，你们便放在下离开么？”

“当然，但那是我三寸钉个人的意见。”

“你们这么多人，个人意见不受重视。这就是说，你作不了主。”他不屑地说。

天罡老道打圆场似的说：“施主除了留下之外，别无他途。同时，今天的局面，施主如不表明态度，也不会善了。咱们都怀疑你的身份，你不会令咱们失望的，因为你不是愚蠢的人。”：想平安离开事实是不可能的，除非他能击溃这么多的江湖高手。谁知道这些人中，有几个像天罡道长一样可怕的高手？

当然，这也是他的本意——留下。

没有必胜的把握，不宜逞强免遭不测。

他吁出一口长气，让步地说：“好吧！在下留在此地。”

“留下是不够的。”有人叫。

他哼了一声，虎目怒睁，沉声道：“阁下，不要迫人太甚。在下答应留下，已经是在胁迫下让步，已然脸上无光了。在下不干预你们的事，希望在留此期间，咱们能和平相处，没有冲突。”

老阴婆得理不让人，怪叫道：“你必须表明态度，不然……”

“不然又怎样？”他不悦地问。

“不然你得死。”老阴婆乖戾地说。

他怒火上冲，一字一吐地说：“老太婆，不要欺人太甚，在下年轻气盛，忍耐是有限度的。”

说完，转身向坐骑走去。

老阴婆当着这么多江湖高手之面，受到一个年轻小辈的奚落，委实脸上无光，下不了台，不由恼羞成怒，叱道：“站住！老身要看你能忍到什么程度。”

他脚下一慢然后重新举步，不加理睬。

九幽娘郭寡妇粉脸生寒，向老阴婆说：“老阴婆，不为己甚，凡事适可

而止，不要迫他了。”

九幽娘替他打抱不平，而三寸钉昨天在店堂被老阴婆迫下柜台，耿耿于心，无时不在作报复的打算，岂肯轻易放过这个好机会？

他嘿嘿怪笑道：“对，老阴婆，你就少说两句吧！这里有二三十位江湖上有头有脸的高手名宿，大家都不出头，你老阴婆却硬要出面耀武扬威，到底你算老几呀？你根本留不住他的。”

武林朋友最大的毛病是心高气傲，受不了撩拨，一言不合，不惜拔刀而斗，尤其是颜面攸关的事，绝不肯当众认栽，凡事不顾后果，任何代价在所不惜。

老阴婆阴狠恶毒，心胸狭小，怎受得了激？

一声厉叱，疾冲而上，龙首杖来一记“泰山压顶”，势如崩山。劈向辛五的脑袋，杖沉力猛，快速绝伦。

辛五像是脑后长了眼睛，前飘八尺，间不容发地避过致命一击，倏然转身沉声道：“老太婆，你这是算什么？”

“从后面偷袭，不算丢人。”三寸钉怪叫。

这两句话不啻火上添油。

## 二十一

老阴婆一杖落空，本就感到意外，而且脸上无光，按理不可能失手的一记狠招，居然让对方逃出杖下。

再给三寸钉两句尖酸刻毒的话一激，登时羞愤交加，灵智迷失，咬牙切齿冲进，杖花一涌，招发“毒龙出洞”，点向辛五的胸口，杖花笼罩了对方胸腹要害，形如疯狂，志在必得，杖上隐隐传出风雷似的轰鸣。

辛五不退反进，人化闪电，剑发雷霆，一声剑鸣，剑已不知何时脱鞘而出。

人影从杖侧疾闪而过，剑虹流动幻出一道夺目光华，眨眼间人影相错而过。

风雷声倏止，人影重现。

辛五出现在老阴婆的身后丈余，神色冷肃，脸上的肌肉像是冻结了，仅一双虎目神光四射。

他的剑尖沾了血，但血不多。

冷电似的目光，落在不远处的三寸钉身上。

三寸钉张口结舌，像是中魔。

他的剑尖遥指着三寸钉，冷冰冰地道：“三寸钉，该你出来了！”

四周鸦雀无声，死一般的静。

所有的目光，皆聚集在老阴婆身上，人人眼中有惊恐、茫然、难以置信等等复杂神情流露。

老阴婆的龙首杖仍向前斜指，脸色如厉鬼，艰难地向前迈步。

一步，两步，三步……似乎她的腿重有千斤，移动得那么艰难。

她的右腋下，鲜血染红了被剑划破的衣衫，血迹在扩大，迅速向下端

的裙裤蔓延。

第四步，她身形一晃，吃力地转身。

“当！”龙首杖失手坠地。

“你……你的剑术身法……身法……”她喘息着叫。

辛五不瞅她，徐徐迈步走向车座上的三寸钉。

“啊”，她惨叫，突然向前一栽。

三寸钉心胆俱寒，战栗着跳下车座逃命。

辛五身形疾闪，飞射三丈左右，迅速如同流星划空，落地之时恰好截住三寸钉的去路，叱道：“拔你的匕首！”

三寸钉魂飞魄散，矮小的身躯疾滚而倒，滚入车底，再向另一面滚出。

糟！另一面站着九幽娘郭寡妇，发长及膝，脸白如纸，正轻拂着铁如意，冲滚出车底的三寸钉阴阴一笑，说：“你惹的祸，你得善后。”

三寸钉急了，干脆躲在车底不出来，叫道：“老天！这怎能怪我？怎能怪我，怎能怪我？太不公平了，我……我……”

“你出来！”辛五沉喝。

“我不出来，大丈夫说不出来就不出来。”三寸钉硬着头皮撒赖。

“我用五毒牛毛针赶你出来。”九幽娘阴笑着说。

三寸钉不住发抖，哀叫道：“九幽娘，你行行好，不要乘人之危落井下石好不好？我怕你，你该满意了吧？”

“老阴婆等于是死在你手上的……”

“这不是天大的冤枉么？我可没叫她向蓝衫客递哭丧杖呢！”

对面的辛五其实不忍心向这个侏儒下手，收了剑，哼了一声说：“下次犯在辛某手上，你将是活死人。”

说完，转身走向坐骑。

四周的人，皆木立不动，似乎尚未从震惊中醒来。

他解下马包、挟在肩下走向店门。

门旁的彩衣姑娘突然向他微笑道：“你不乘机出堡，未免太愚蠢了。”

他淡淡一笑，止步说：“在下已说过要留下，所以留下了。”

“你本来可以出去的。”

“不见碍，比老阴婆高明百倍的人为数不少。”

“天罡道人？”

“你。”他话声一落，入店而去。

彩衣姑娘淡淡一笑，向身旁的燕勇低声说：“留神他，揭他的底。他将是咱们唯一的劲敌。”

燕勇神情有点不安，低声进言道：“大小姐，此人不除，将是一大祸患。干脆，叫白无常收拾他，永除后患。”

“不，留着他有天用。”

“大小姐的意思……”

“美髯公的拜弟神力天王龙毅，这次亲自护送拜兄出关。咱们所来的人中没有人禁得起神力天王的降魔杵全力一击。因此，我要利用他。”

“是，大小姐，属下这就派人去探他的底。”

“这样吧！叫白无常试一试他的真才实学。也许他除了身法快剑术神以外，另无所长了呢！”

“属下理会得。”

“记住告诉白无常，不可伤他。”

“是，属下当交代下去。”

六间大客房皆有人先住入，两间上房亦客满。辛五后到，只好挤向最后一间大客房，占一席之地安息。

这间大客房已有四名旅客，其中有一名中年僧人。

他感到奇怪，怎么四个人大白天依然躺在房内？接着，他恍然大悟，这四位仁兄原来在等他。

店伙一走，一名中年人含笑招呼道：“欢迎，辛兄，咱们这间房最僻静，希望咱们相处愉快。”

“但愿如此。”他放下马包说。

中年人闭上房门，抱拳笑道：“兄弟施炳，匪号是飞环浪子。相见也是有缘，请让兄弟替你引见几位朋友……”

他知道自己处境十分险恶，急需摸清此处环境，与了解目前的形势，所以不再拒绝对方的友情，含笑与对方攀交。

另三人是闲云尊老释宿非，手中的方便铲是浑铁打造，全重四十斤。

云中雁林超，湖广一流名武师。

青狮陈剑，短发长虬髯，狮鼻海口大暴眼，脑袋真酷似一个狮头。

他也通了名号，蓝衫客辛五。

此时此地，对方报的是否是真名实姓，谁也不敢保证，彼此心中雪亮。

飞环浪子像是个胸无城府，为人四海的老江湖，在对面矮凳落座，笑道：“辛兄反击老阴婆那一招，真是石破天惊，神乎其技，连大名鼎鼎的天罡老道，也为之悚然动容，大惊不已。”

梅林小筑燕家的狐群，以神刀魔剑自诩，也为之凛然色变。辛兄，今天在天下群豪面前，出足了风头，一鸣惊人，你知道么？”

他摇摇头，谦虚地说：“施兄夸奖了。其实，在下那一剑完全是侥幸。老阴婆盛怒之下，大意轻敌失败并非无因。”

咱们在刀山剑海中讨血食的人，与人交手不够冷静等于是自杀。老阴婆犯了大忌，被我侥幸得手而已。哦！在下出剑自有分寸，老阴婆应该不至于毙命，她目下怎样了？”

“不知道，她的同伴已救回前院的房中料理。哼！这种阴狠毒辣古怪孤僻的老太婆，死了反而是一场功德。”闲云尊者幸灾乐祸地说。

蓝衫客默然，久久方歉然地说：“在下与她无仇无怨，伤了她甚感不安。”

“这怎么能怪你？老阴婆要置你于死地，你何必为此而自疚？哦！辛兄，你从兰州来，美髯公的动静你该知道一些风声吧？”云中雁林超豪笑着问。

“听说他们要在兰州歇息一段时日。”他信口答。

飞环浪子苦笑道：“夜长梦多，我担心在这里躺久了，将会出现自相残杀的局面。”

辛兄，你准备在何处下手？”

“随机应变，早早策划不合实际。”他敷衍地说。

“辛兄还有几位同伴？”青狮问。

“同伴？在下闯荡江湖，不喜与人结伴。”

“哦！大概辛兄对付得了美髯公。可是，你是否忽略了李老儿的两位结拜兄弟？”飞环浪子正色问。

“在下对付得了。”他肯定地答。

“辛兄，那两位绿衣姑娘……”

“在下与他们素昧平生。”

“哦！几乎所有的人，都怀疑他们是你的同伴呢！”

“可惜她们不是在下下的同伴。”

“哦！辛兄与美髯公有何过节？”飞环浪子终于问上正题了，这才是他们真正想要知道的事。

他淡淡一笑，不假思索地说：“有人出一千两银子，买他一条命，因此辛某这才来了，我与他并无私人恩怨。”

云中雁宽心地大笑道：“我明白了。辛兄，你是大小罗天的人。”

他脸色一变，冷冷地地：“林兄，你可不要胡说八道。”

云中雁为表示自己消息灵通，得意地说：“美髯公李老儿在西安南五台享清福，对外声称封剑不问世事。早年大小罗天在四川剑阁开山门，主人无量佛宏法大师多次派人礼聘他出山，屡遭拒绝，最后并瓮以闭门羹。

为了这件事，贼秃驴恨死了李老儿。

那年大小罗天遭了天火，在江湖除名，李老儿为了这件事曾经向不少朋友表示自己的庆幸心情。”

“大小罗天并未在江湖除名。”他悻悻地说。

飞环浪子接口道：“不错，大小罗天并未在江湖除名，只不过由明转暗而已，秘密迁至池州府大小罗山。

年初被官兵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行动，一举予以扫平。可是，主脑们全都逃掉了。

听说，他们花了十年心血，训练出一批超尘拔俗的高手刺客，准备在江湖轰轰烈烈干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不知是真是假？”

闲云尊者念了一声佛号，接口道：“是真是假，不久便可分晓、反正江湖风雨欲来，多他们一批也算不了什么，咱们反正同样要混下去，只要谨慎些，明哲保身，相信仍有咱们混的活路。

李老儿这次举家西迁边疆，确是得到了大小罗天要不利于他的消息，不得不迁至边城避祸，总算让咱们抓住了可乘之机。阿弥陀佛！但愿菩萨庇佑咱们成功。”

蓝衫客心潮起伏，但脸上神色平静，似乎无动于衷，沉静问道：“诸位与李老儿有何过节？”

飞环浪子叹口气说：“不瞒你说，咱们四个人与他并无深仇大恨，仅是为了早年死在李老儿剑下的长辈报仇而已。”

“原来如此。店中其他的人呢？”

“兄弟不大清楚，只听说有些人是为了报仇，有些人为了劫夺他那些字画古董，有些人则想将他吓回西安老家。有些人是为了抢夺他家珍藏的拳经剑谱……”

唉！反正李老儿这次虎落平阳，丧家之犬，不裁才是奇迹。

哦！辛兄，你今天露了漂亮的一手，你成了众人争取的目标了。”飞环浪子似笑非笑地说，用目光搜寻他脸上神色的变化，希望有所收获

可是，他脸上的神色毫无异样，淡淡一笑道：“在下的处事准则，是各行其是，互不侵犯。

如果有谁不愿意。干涉辛某的行事，辛某将以牙还牙，希望诸位谅解

在下的立场，以免产生冲突。”

飞环浪子大笑道：“哈哈！这点请辛兄放一百个心、咱们有志一同，彼此皆志在要李老儿的命，利害相关，没有分赃的冲突，正好联手，希望咱们携手合作如何？”

他一面解开马包上的行囊，一面说：“在下已经表明态度，各行其是，以免相互牵连，岂不甚好，要知干咱们这一行的规矩，是愈少接触不相关的人愈好，你明白么？”

飞环浪子宽心地吁出一口长气，站起说：“兄弟明白，只要知道咱们之间行事没有冲突？这就放心了。走，辛兄，咱们出去察看四周的情势，你刚到，兄弟替你指引。”

## 二十二

房外是一座店堂，飞环浪子拉开门，突然脸色一变，脚下迟疑。

客堂中，坐着一个白衣中年人，大马脸，深眼眶，吊额眉，脸白如纸，高颧瘪嘴，长相之恶，委实令人一见难忘。

腰间栓了一根细小的银链、右手挟了一根丧杖，坐在那儿不言不动，一双鹰目发出像尖刀般锐利，似可透入肺腑的冷电寒芒。

飞环浪子身后的蓝衫客剑眉深锁，说：“出去吧！没有什么可怕的。”

飞环浪子心中发虚，低声道：“咱们先歇歇，等会再出去好了。”

蓝衫客瞥了一眼白衣人、泰然地说：“你等一会就是，在下必须出去一趟，天黑之前，在下必须将附近摸清。也许美髯公这两天可以赶到。”

他知道，飞环浪子被白衣人吓住了，显然这位白衣人大有来头，飞环浪子四个人也无可奈何。

白衣人鹰目一翻，站起用冷森森的嗓音说：“站住！你是蓝衫客姓辛的？”

他闻声止步，冷冷地说：“不错，正是区区在下，有何不对吗？”

“你杀伤了老阴婆。”

“任何人也可以告诉你这件事的经过。”

“老夫要听你亲口说。”

“抱歉，在下忙得很。”

“什么？你拒绝我白无常的要求？”白无常厉叫。

“你已经听清了，难道要在下再说一遍不成。”他也不容气地顶了回去，针锋相对，互不相论。

“好小子，你活腻了，目无尊长、不教训你你还会造反呢！打！”

“打！”字出口，左袖一挥，蓦地风雷骤发，罡风以雷霆万钧之威，向他凶猛地涌来。

他脸色一沉，双掌一分，一无风声，二无劲气，而涌来的排山倒海袖风，从他身旁无声无息地掠过，消散在走道中。

白无常大惊，哭丧杖伸出了。

他左手握住剑鞘向上徐提，剑把便向上徐升，徐徐移向他的右手处，只消右手一动，便可将剑拔出。

他剑眉一跳，一字一吐地说：“白无常，在下与你无怨无仇，你为何出于使用尸毒邪功袭击？”

“你太过分了，如果辛某事先不提防，岂不死在你歹毒的邪功下么？阁下，你得还我一个公道。”

白无常心中凜然，吸口气，功行百脉，哭丧棒徐徐伸出，冷冷一笑道：“你瞧着办吧！小辈。”

“你在门外偷听许久了，该记得在下所说以牙还牙的话。”

“哼！你……”

“所以，为你自己的生死全力一拼吧！”

“锵！”剑啸似龙吟，他撤出长剑。

剑出鞘，他像是换了一个人，神色庄严奇冷奇静，任何人想从他的神色上找出他内心所蕴藏的意向，必定失望。

白无常久走江湖，从未见过一个面临生死关头的人，有如冷静漠然的神色表露，不由心中吃惊。在意念上，已落于下风。

剑尖徐升，风雷隐隐。行家一看便知，他在用内力御剑了。滑进，争取先机。

白无常一咬牙，大喝一声，哭丧棒抢制机先，一杖点出。

“铮！”剑花疾吐，杖剑接触。

哭丧杖的尺余杖尾，突然崩散碎如粉末。

剑光流转，快逾电光石火，跟踪追击，如影附形。

白无常骇然侧飘，断杖一沉，封架往电射而来的剑虹。

“铮！”剑杖第二次接触，生死关头已到。

蓝衫客辛五的剑招，与武林中各门派的剑术完全不同。

天地间门派甚多，号称无双绝学的剑术也比比皆是。

不论任何门派，皆讲究以神御剑，动如脱兔。静如处子，讲究功架不妄出招式，攻守之间有章有法。

而他的剑术正好反是，剑出已具备抢攻的本能，招不发则已，发则宛如雷霆万钧，绵绵不绝势若长江大河。

任何方向、任何角度，皆无孔不入，无所不屈，凶猛狂野一发不可遏止，有动没有静，不得手绝不中止。如果没有精纯的内力，不可能如此绵绵不绝地御剑。

没有让对方获得静的机会，决不容许对方易位喘息，更不许可对方有闪避游斗养力的余暇，可怕极了。

杖剑第二次接触，巨响传出。碎屑同时崩散。

哭丧杖又断了尺余，剑光飞射而进，直指白无常的胸腹要害，像是撤出了千万道银芒。

白无常大喝一声，断杖脱手向袭来的无情剑芒疾掷而去，飘身暴退，总算避过了致命一击。

“铮！”掷出的断杖应剑崩碎而散。

异啸刺耳，白无常腰中奇异的细银链抖出了，长有丈二，虽粗仅如绳，但十分沉重，显然不是真的银链物，抖出时的破风异啸之声令人心惊胆跳。

蓝衫客摸不清这是啥玩意，倏然后撤。这是他第一次被迫主动停止抢攻，谨慎地看看对方的招路。

银链甚长，一挥落空，链尾突然拂过一根合抱粗的厅柱。

“铮”一声轻响，大木柱似乎并未挡住银链，银链毫无阻滞地一掠而过，似乎房顶稍微撼动了一下。

木柱中断，但切口整齐，如不仔细看，很难发现断痕。如果银链抽中人体，那还了得？

蓝衫客脸色一变，心中一凛。

白无常没料到一链落空，心中一跳、一声怪叫，挥链冲进。

蓝衫客哼一声，左手一扬，喝道：“接飞刀！”一飞刀化虹而飞、射向白无常的胸口。

银链一圈，掷向电射而来的飞刀。

这瞬间，蓝衫客形同鬼魅幻形，乘机切入，剑光奇快地拂过白无常的左手脉门。

“叮！”一声轻响，银链硬生生地勒断了飞刀。

“哎……”白无常惊叫，身形一晃，银链飞舞着抛出丈外。“嗤啦啦！”一阵怪响，嵌入墙壁内三寸以上，骇人听闻。

人影倏分，胜负已判。白无常的右手脉门血如泉涌，伤口贴骨。

蓝衫客的剑尖，冷冰冰地抵在白无常的咽喉下，冷然地说：“我说过的，将会以牙还牙。”

白无常脸色死灰，强自镇定地说：“你使用飞刀偷袭，算不得英雄。”

“你怎么说都成，发飞刀在下已经按规矩出声示警。在下是不是英雄不关宏旨，反正生死相拼，谁留得命在，谁就是英雄。”

“咱们到外面河北阔处一拼，再公平一决。”

“你已经没有机会了，人的生死只有一次。”他冷酷地说。

飞环浪子四个人，被刚才的凶猛恶斗惊呆了。走道上还有几个人，惊恐地旁观。

白无常见对方不受激，知道大事不妙。勇气全消，油然代之而起的是恐怖，口气一软悚然地说：“在下认……认栽……请……请让我止血。”

他冷笑一声道：“你何不动手？”

白无常战栗道：“你……你的剑……”

他不加理睬道：“剑不碍事。”

谁说剑不碍事，声落劲发，剑尖上抬，白无常如不抬头，咽喉必被穿破。

练气之人，如果伤了血脉，便气散功消，决难抗拒刀剑。

何况蓝衫客的剑已用上了内家真力，能伤得了有气功相护的腕脉，当然可以刺入气功已散的咽喉要害。

白无常惊恐地抬头，恐惧地叫：“请……请高抬手……”

“在下正在高抬右手。”他冷厉地说。

“老天！你……”

“我怎么啦？”

“我的血快……快流尽了……”

“在下正要你的血流尽。”

“老天！你……你要我……”

“我要你死，以牙还牙。”他斩钉截铁地说。

“放我一马！”

“你的绰号叫白无常，曾经放过谁一马？”

血流量，便会昏厥。白无常已感到晕眩不支，但不敢不忍痛支持，剑尖抵在咽喉下，上抬的压力有增无减，只能拼全力控制意识支撑。只稍感不支，剑尖必定无情地贯入咽喉，真是苦不堪言，就要崩溃了。

“快来救我！”白无常魂飞魄散地叫。

彩衣姑娘到了，排众而出娇叫道：“辛兄，手下留情。”

蓝衫客哼了一声，冷冷地问：“他是你的人？”

彩衣姑娘嫣然微笑道：“是不是我的人无关宏旨、问题是他已经认栽讨饶了。按武林规矩……”

“你少给我妄论武林规矩。按规矩，奇技异能的致命绝学，只能用于生死关头情势危急时全身自保，他却一照面便以尸毒功向一个素不相识人的突袭，是他先不遵守武林规矩，因此在下有权取他的性命。”他沉声答。

“辛兄，这就怪你一招重创了老阴婆，高明得令人心惊胆跳，也就难怪他以尸毒功突袭哪！”

“哼！强辞知其所穷……”

“冲贱妾薄面，请饶他一次吧！”彩衣姑娘客气地说，用软功夫诱他罢手。

他就是那种吃软不吃硬的人，收剑退后，冷冰冰地说：“白无常寄下你这条命。下次，哼！希望没有下次，你最好离开辛某远一些。”

白无常惊魂入穴，赶快握住伤脉，摇摇晃晃狼狈而逃，好像突然衰老了十年。

他掷剑入鞘，冷然向走道举步。

彩衣姑娘莲步轻移，拦住去路媚笑道：“辛兄，请留步。”

他淡淡一笑，止步道：“姑娘，在下已经看出你是身怀绝技的人，在下也不弱，希望咱们不致于拼命，那将是可怕的两败俱伤局面。”

“哟！瞧你说得多难听，放心啦！我相信你我之间，不致于兵戎相见。”姑娘娇滴滴地说。

“很难说。利害冲突，势难避免、除非有一方让步；而在下是不会让步的。”

“辛兄，不要说得那么严重，世间没有解决不了的困难。我姓燕，小名霞。”

“在下辛五，姑娘该已知道了。”

“但愿这是你的真名，李兄，咱们出外走走，以便彼此深入了解、看是否有折衷的办法，避免双方的利害冲突。”

“这个……”

“没有什么不对吧？我相信彼此了解之后，必定彼此都有好处。”

他正打算打听对方的底细，正中下怀，泰然地笑道：“对，江湖朋友的信条，是宁可交一百个朋友，不可树一个敌人。你说得不错，天地间没有解决不了的困难，咱们出外走走也好。”

两人一走，飞环浪子泄气地说：“完了，英雄难过美人关，蓝衫客如果与梅林小筑的人联手，咱们毫无希望了。”

闲云尊者冷冷一笑，徐徐道：“施主，咱们仍有希望。”

“你是说……”

“九幽娘与你小有交情，不错吧，”

“不错。可是，她这次……”

“她这次与咱们志同道合，并不冲突，再说，蓝衫客与梅林小筑的人如

果联手，她同样毫无希望。”

“哦！这倒是真的。”

“因此，她非与咱们合作不可。”

“她能办什么事？”

“你忘了她是个风流寡妇？”

“哦！这……”

“论勾搭男人的绝活，与欲死欲仙的床上功夫，燕家大小姐一个黄花闺女哪能与她相比？”

“哦！和尚，你说这种话，就不怕佛爷降灾？哈哈！咱们得试试，是么？”

闲云尊者脸一红，笑道：“你放心，佛爷不会降灾给我这个六根不净的酒肉和尚。”

“快去啦！咱们坐等好消息。”

“好，我这就去。”

燕姑娘伴同着辛五，先在堡内各处走了一圈，再出堡外察看各处的形势。

当他俩出现在人前时，不啻在平静的古井中投下一块巨石，立即引起一阵骚动，不安的情绪从各人的脸色中可以明显地看出来。

这意味着可怕的蓝衫客，已和梅林小筑的人联上手了。

人人都在想，暂且相安的局面已被打破了。

梅林小筑的实力本来最雄厚，但也不致于比美髯公李家老小强多少。如再加上蓝衫客，岂不是如虎添翼？

这一来，应付李家绰绰有余。

那么，还需要其他的人壮声威？愿意旁人分一杯羹？毫无疑问，碍事的人势将被铲除。

暴风雨在酝酿中，人人自危。有人暗作撤走的打算，纷纷准备应变。

